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Corp.
公開說明書
(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公司名稱：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發行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發行股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00 仟股。

(四)發行金額：現金增資新台幣 22,000 仟元整。

(五)發行條件：

1.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2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90 元，可募集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198,000 仟元。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保留 15%，計 330 仟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股數之 10%，計 22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餘發行股數之 75%，計 1,65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成整股，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或逾期未辦理併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六)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 10%，計 220 仟股對外公開承銷。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承銷方式為包銷，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1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承銷手續費為新台幣 605 仟元整。

(二)其他費用：主要包括會計師、律師及其他可能費用等，約新台幣 100 仟元整。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3 頁。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 一 一 二 年 七 月 四 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	100,000,000	50.00
現金減資	(30,000,000)	(15.00)
員工認股權	6,300,000	3.15
現金增資	35,000,000	17.50
上櫃前初次現增	19,000,000	9.50
現金增資	69,700,000	34.85
合計	200,000,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7樓

電話：(02)2383-6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採無實體登錄，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電話：(02)2371-1658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姓名：邱盟捷、張青霞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272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複核律師姓名：邱雅文律師

事務所名稱：翰辰法律事務所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6號8樓

電話：(02)2345-0016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韓政達

電話：(03)533-9141

職稱：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IR.AST@acer-ast.com

代理發言人：吳哲榕

電話：(03)533-9141

職稱：財務長

電子郵件信箱：IR.AST@acer-ast.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s://www.acer-ast.com>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00,000,000 元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 33 號 6 樓之 3		電話：(03)533-9141	
設立日期：106 年 9 月 13 日			網址：https://www.acer-ast.com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109 年 12 月 25 日		公開發行日期：108 年 8 月 22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施宣輝 總經理 韓政達			發言人：韓政達 職稱：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吳哲榕 職稱：財務長		
股票過戶機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71-1658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股票承銷機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83-6888 網址：https://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7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會計師、張青霞會計師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電話：(02)2345-0016 網址：http://www.fsi-law.com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 6 號 8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用					
董事選任日期：111 年 6 月 8 日 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56.74% (112 年 4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之股東及其持股比例：56.74% (112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宏碁(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施宣輝	56.74%	獨立董事	胡競英	0.00%
董 事	宏碁(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陳怡如	56.74%	獨立董事	嚴偉翠	0.00%
董 事	宏碁(股)公司 法人代表人：林弘道	56.74%	獨立董事	廖文華	0.00%
獨立董事	鄭亭玉	0.00%	10%以上股東	宏碁(股)公司	56.74%
工廠地址：無			電話：無		
主要產品：軟硬體產品或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及 IT 專案服務 市場結構(111 年度)：內銷 79.14% 、外銷 20.86%				參閱本文之頁次 51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 頁	
去(111)年度		營業收入：1,388,886 仟元 稅前純益：97,263 仟元 每股盈餘：4.05 元 (稅後)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88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71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2 年 7 月 4 日			刊印目的：辦理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 次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
(四)其他重要事項	6
三、公司組織	7
(一)組織系統	7
(二)關係企業圖	8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9
(四)董事及監察人	10
(五)發起人	18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9
四、資本及股份	25
(一)股份種類	25
(二)股本形成經過	25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5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8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9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9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9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0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0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0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0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0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0
十、併購辦理情形	31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之辦理情形	31
貳、營運概況	32
一、公司之經營	32
(一)業務內容	3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人員人數.....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1
(六)資通安全管理.....	63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65
(一)自有資產.....	65
(二)使用權資產.....	65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65
三、轉投資事業.....	65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65
(二)綜合持股比例.....	66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66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66
四、重要契約.....	66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67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67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71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86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86
肆、財務概況.....	8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6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6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89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9
(四)財務分析.....	90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95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97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97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7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97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97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7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97
(三)期後事項	97
(四)其他	97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	98
(一)財務狀況	98
(二)財務績效	99
(三)現金流量	10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1
(六)其他重要事項	101
伍、特別記載事項	102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02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102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02
(三)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2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102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02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02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02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02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102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02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02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02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03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103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103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	

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03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3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104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10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15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16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19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2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21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21
陸、重要決議	122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22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22
(二)盈餘分配表	122
(三)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122
 附件：	
一、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五、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六、本次發行董事會議事錄	
七、盈餘分配表	
八、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九、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十、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十一、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十二、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十三、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106 年 9 月 13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 33 號 6 樓之 3

2.總公司電話：(03)533-9141

3.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無。

(三)公司沿革

年度	月份	重要紀事
106年	9月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新竹市成立，由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00%投資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100,000仟元，主要營業項目為軟硬體產品或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及其他相關服務。
	11月	現金減資計新台幣3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70,000仟元。
107年	1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63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得認購1仟股普通股。
	2月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增股本6,300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76,300仟元。
	6月	成立大陸子公司「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立開公司），服務大陸地區客戶。
	9月	攜手與宏碁價值創新中心為台北榮民總醫院日間照護中心打造人工智慧(AI)照護場域，計畫以資訊解決方案提升台灣醫療品質。
	9月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將持股全數轉讓予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0月	與合作夥伴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捐贈250個固態硬碟予苗栗縣警察局，回饋社會。
	12月	與多位合作夥伴聯合主辦「雲智慧競未來」論壇高峰會，展示智慧雲端相關技術、產品與整合服務。
108年	3月	參與新北市萬金石馬拉松，本公司布建萬金石科技路跑系統，透過AI人工智慧影像辨識系統及專屬APP，記錄跑者在賽道上的精彩時刻。
	5月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份3,500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11,300仟元。
	8月	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生效，股票代號為6751。
	11月	成立台灣子公司「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0,000仟元。
	11月	登錄興櫃交易。
	11月	攜手與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及緯穎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捐贈國立交通大學高效能運算中心（HPC Center），透過產學合作結合軟硬體及服務，為台灣科技及教育共盡心力。

年度	月份	重要紀事
109 年	7月	與台中榮總產後護理之家共同設計專業全智能系統，結合各項AI數位化及個人化的服務，將「以病人為中心」的照護信念徹底落實，同時也展現永不停止的創新精神與服務。
	9月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審議通過上櫃案。
	12月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900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30,300仟元
	12月	正式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110 年	3月	取得宏碁股份有限公司Acer sMeet視訊軟體全球銷售總代理。
	4月	加入鴻海MIH電動車聯盟，期望未來在電動車供應鏈能開拓資訊系統整合的新商機。
	6月	成立美國子公司「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開發北美市場，提供在地化服務。
	11月	「雙融域AMBI SPACE ONE」於台北101大樓首創5G+4K全沉浸數位展演平台，智聯提供整合的軟硬體工具及智能環控系統，推動台灣文化內容與科技的跨域創新，期能開創嶄新的展演模式。
	11月	為萬金石馬拉松打造專屬全方位雲端服務，提供一站式服務平台，讓跑者可以隨時掌握賽事狀況，並推出無紙化完賽證明，響應永續環保理念。
111 年	3月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970仟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00,000仟元。
	3月	於新竹縣竹北購置辦公大樓。
	3月	取得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33.33%股權，加速半導體產業的業務擴展。
112 年	3月	擬參與子公司宏碁創達股份有限公司增資以發展相關事業。
	5月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份2,200仟股。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利息支出分別為 42 仟元及 303 仟元，占營業收入比例甚微，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之影響。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將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並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進一步評估利率變動情形對本公司之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分別產生淨外幣兌換利益 5,692 仟元及 1,513 仟元，分別占營業收入之 0.41% 及 0.36%、及占稅前淨利之 5.85% 及 3.21%，兌換損益占營收獲利比重甚微，顯示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性。本公司透過蒐集匯市變動資訊及與金融機構密切聯繫，掌握匯率變動趨勢，並適時採取各項因應措施，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客戶之報價，係參考市場價格波動而機動調整，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財務與業務尚不致有重大不良之影響，另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適時調整相關銷貨策略，以降低通貨膨脹對公司營運獲利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且財務政策以保守穩健為原則。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交易之情事。本公司因部分銷貨收入以美金計價，為規避銷貨產生匯率波動之風險，承作遠期外匯契約，其衍生性商品交易係依據本公司所訂定之「從事營業性之外匯風險管理及結構性存款相關金融商品之管理規範」，且其往來交易之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信用風險亦微。另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皆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相關作業皆已經考慮風險狀況及相關規定謹慎執行。本公司除對子公司外，無對外提供資金借款及背書保證，若因業務需求而需提供者，均遵照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相關作業皆已經考慮風險狀況及相關規定謹慎執行，故最近一年及本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而發生損失。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係經營軟硬體產品或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及其他

相關服務，致力於開發不同型態之系統整合方案，以符合未來產業潮流之市場需求。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研發費用金額分別為 30,842 仟元及 5,376 仟元，占營業收入分別為 2.22%及 1.28%。本公司專注在系統整合領域，未來亦將持續投入一定比例之研發費用，用以開發相關計畫與技術，以確保本公司之競爭優勢。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係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執行，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策略。111 年度及 112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策略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不斷研究最新軟硬體系統整合技術的應用，持續關注資訊系統產業之市場趨勢及科技發展演變，以便及時提供最新整合方案，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另亦不斷提升員工之業務與研發能力，提升服務之附加價值。本公司將持續開發新型態之產品組合，以滿足快速變遷的產業需求並服務新的客群。本公司為資訊系統整合服務公司，亦深知資訊安全管理的重要性。為控制資安風險，避免發生資安事件而導致服務品質與企業信譽之危害，本公司已建立資訊安全政策和相關標準作業程序，並實施資安風險處理、全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資安內部稽核等作業，除確認整體資訊安全之落實度與風險之可控制度之外，也針對各種新興資安風險進行及時的檢討與因應。此外，本公司也已建置各種資安技術控管方案，包括網路防火牆、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防毒系統等，可確保本公司將資安風險控制於可接受的範圍內，且能維持本公司所提供專業服務的高品質及穩定度，使服務水準與客戶權益得到保障。111 年度及 112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與業務尚未有重大不良之影響。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一貫的誠信及專業之經營原則，持續強化內部管理及績效，專注於本業經營與發展，公司自設立迄今並無任何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未來本公司將持續遵守並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該等風險發生之可能性，並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之同時，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及本公司制定之相關管理辦法辦理之，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考量未來整體規劃及集中管理之目的，111 年 3 月份於新竹縣竹北以自有

資金購置自用辦公室，目前對相關之財務、業務並無立即明顯重大之影可得預期影響，本公司亦將持續關注其效益及可能風險，以適時評估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並擬定適當之因應措施。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係經營軟硬體產品或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及 IT 專案等服務，進貨項目主要為電腦周邊產品、伺服器、網路設備、儲存裝置等資訊相關軟、硬體設備及售後維修服務所需之零組件，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進貨比重達進貨淨額 5%之供應商進貨比例分別為 51.29%及 57.93%，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對第一大供應商進貨比重為 37.80%及 22.50%，主係因承接之客戶系統整合所需軟硬體不同，而分別向適合之供應商進貨，使各年度之進貨金額及比重有所變動。本公司供應商包含國內外知名大廠及代理商，除仍持續強化與原有供應商之合作關係外，亦積極尋求其他優良供應商，以確保供貨來源穩定及分散進貨風險。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客戶軟、硬體資訊系統整合服務及人力專案等服務，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銷售比重達銷售淨額 5%之銷貨比例分別為 54.52%及 58.46%，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對台積電集團之銷售比重分別為 37.53%及 21.78%，於 111 年度有銷貨集中之情形，然本公司參與台積電集團多項資本支出計畫，供貨時效、產品規格及保密義務均符合客戶標準。此外，本公司於 112 年第一季新增工程收入，使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台積電集團之銷貨比重下降至 21.78%，降低單一對象銷貨之依存度。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而對本公司之營運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除與砌禾數位動畫股份有限公司有繫屬中之訴訟外，惟該訴訟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此外，並無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行政爭訟、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而其結果可能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除法人董事兼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公司)有下述訴訟案尚於進行中外，其餘董事、總經理並無其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行政爭訟事件或行政調查之情事，相關訴訟評估分析如下：

- (1)美國某公司於加州州法院對下稱宏碁公司提起違反保密合約及營業秘密訴訟，宏碁公司已積極委託律師處理，目前宏碁公司一審中間判決勝訴，原告繼續上訴中，此案對宏碁公司財務與業務並無立即重大之負面影響。
- (2)宏碁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接獲第三人主張專利侵權或要求專利授權之通知，儘管宏碁公司並不預期其結果（個別或整體）對財務狀況或業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惟法律程序結果難以預料，因此爭議解決方案可能對宏碁公司特定期間的經營成果或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 (3)由於國際稅務環境變化快速，宏碁公司在全球多國面臨各式各樣的稅務挑戰與各地稅務機關有不同見解，宏碁公司對於符合認列負債準備條件之稅務案件(包括但不限於所得稅、扣繳稅及營業稅等)已依相關規定適當估算以為因應。然由於稅務問題通常較為複雜且耗時多年始能釐清，其結果難以預料，因此最終結果可能對宏碁公司特定期間之經營成果或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綜上評估，上述訴訟事件皆屬宏碁公司企業經營所衍生之民事糾紛，經評估應無其他重大違反法令或誠實信用原則之行為，對其未來正常營運亦無重大影響，應不影響本公司財務業務，故並無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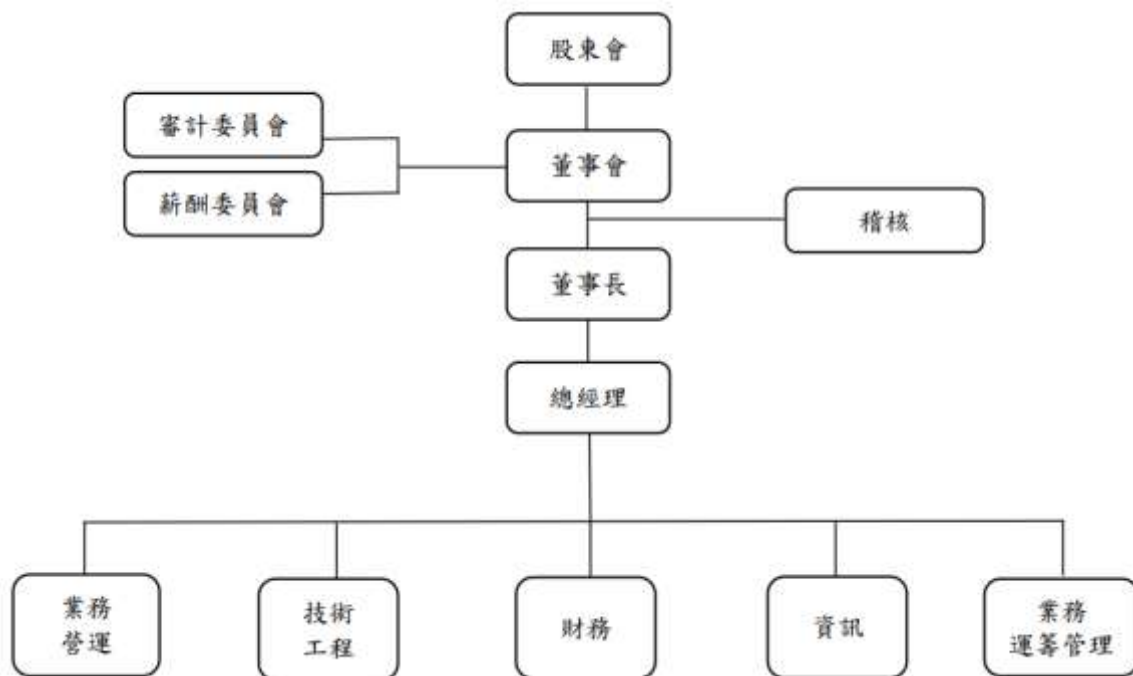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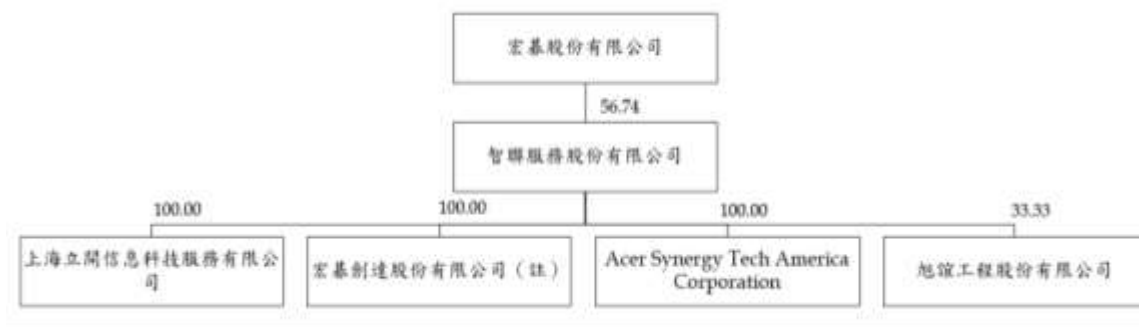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概述

部門	主要職掌
稽核	評估與查核公司內部作業制度之合理性及有效性。 公司年度稽核計畫之制訂、執行及追蹤。
總經理	制訂公司發展之願景及策略規劃、確定公司經營目標及未來發展。 整合與協調公司資源，擬定、執行與監督重要營運計畫及決策。
業務營運	各類系統整合、軟硬體產品銷售及國內外客戶開發。
業務運籌管理	銷售訂單、客戶帳款確認及其他內部業務管理暨採購、庫存、產銷及進出口管理等相關事宜，並負責公司內部總務事宜。
技術工程	系統方案整合處理、客戶需求建置、設備維護及維修。 企業架構及專案開發、設計、規劃、建置及時程監控、專案技術目標追蹤。
資訊	負責公司員工資訊設備、系統裝置與維護。
財務	公司財務規劃、投資管理、資金管理、信用管理、風險管理及會計帳務處理。 投資人關係維護相關事宜。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架構

日期：112 年 3 月 31 日



註：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2 年 4 月 24 日更名為宏基創達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率、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2 年 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	實際投資 金額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1,349	56.74	—	—	—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不適用(註)	100	19,973
宏基創達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2,000	100	20,000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	—	0.5	100	14,000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3,000	33.33	99,700

註：係屬有限合夥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2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韓政達	男	中華民國	107.01.01	448,000	2.24	0	0	0	0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處長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 宏基創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全球無線平台策進會理事長 文化科技發展協會理事	無	無	無	無	註1
副總經理	陳惠雯 (註2)	女	中華民國	110.04.12	—	—	0	0	0	0	靜宜大學觀光事業學系 文偉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無	無	無	無	
財會主管	吳哲榕	男	中華民國	111.12.01	3,000	0.02	0	0	0	0	臺灣大學分子醫學研究所碩士 臺灣大學生命科學系學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宏基創達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非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依親等親屬之關係，不適用本項評估。

註2：陳惠雯女士業已於112年5月2日經董事會決議派任至宏基創達擔任總經理。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2年4月15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年)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宏碁(股)公 司	—	中華民國	107.10.01	111.06.08	3	7,000,000	91.74	11,349,112	56.74	0	0	0	0	—	—	無	無	無	註 3
	代表人：施宣輝	男 41-50 歲	中華民國	106.08.25	111.06.08	3	0	0	594,019	2.97	5,774	0.03	0	0	美國南加大電機博士 宏碁雲端科技事業群總經理 特別助理	宏碁(股)公司董事 其他兼任職務：註 1、2	無	無	無	
董事	宏碁(股)公 司	—	中華民國	107.10.01	111.06.08	3	7,000,000	91.74	11,349,112	56.74	0	0	0	0	—	—	無	無	無	
	代表人：陳怡如	女 51-60 歲	中華民國	107.10.01	111.06.08	3	0	0	20,000	0.10	0	0	0	0	美國洛杉磯加州大學安德森 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宏碁(股)公司全球資金總處 總處長	宏碁(股)公司全球財務 長 其他兼任職務：註 2	無	無	無	
董事	宏碁(股)公 司	—	中華民國	107.10.01	111.06.08	3	7,000,000	91.74	11,349,112	56.74	0	0	0	0	—	—	無	無	無	
	代表人：林弘道	男 51-60 歲	中華民國	111.06.08	111.06.08	3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學士 宏碁(股)公司全球人資總部 總處長	宏碁(股)公司全球人資總 部總處長 其他兼任職務：註 2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年)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鄭亭玉	女 61-70 歲	中華 民國	108.10.15	111.06.08	3	0	0	0	0	0	0	0	0	美國香檳城伊利諾大學電腦 科學與應用數學雙碩士 梅竹智慧(股)公司總經理 旺宏電子(股)公司資訊中心 資深處長 致遠科技(股)公司軟體開發 組長 North American Philips Labs., NY, USA 副研究員 of Manufacturing Information System 美國紐約州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T.J. Watson Research Center 軟體工程 師	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漢芝電子(股)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 達盛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群旺科技(股)公司執行副 總 丹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涵玉資產(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胡競英	女 61-70 歲	中華 民國	108.10.15	111.06.08	3	0	0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外文系學士 美國佛羅里達國際大學企管 碩士 美國貝瑞大學電腦碩士 宏碁(股)公司全球財務長 香港 PGMA 基金亞洲區行 政總裁 金牌大風音樂文化集團總裁 香港亞洲電視有限公司行政 總裁 緯來電視網(股)公司總經理 及副董事長 香港冠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 公司董事及合夥人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 行董事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 監察人	益寵生醫(股)公司董事 英達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中興農林開發(股)公司董 事 瘋狂秀(股)公司法人董事 代表 合潤生活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合富潤生企業(股)公司董 事 合富潤生企業管理諮詢 (上海)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維格餅家(股)公司獨立董 事 臻鼎科技控股(股)公司獨 立董事 合肥晶合集成電路有限 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年)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益寵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先機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獨立 非執行董事	合美展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晶合日本株式會社監察 人 天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 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宏麗數位創意(股)公司顧 問 智仁科技開發(股)公司顧 問				
獨立 董事	嚴偉翠	女 51-60 歲	中華 民國	110.07.01	111.06.08	3	0	0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桑迪亞醫療科技集團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 聯廣傳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美商弘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廖文華	男 41-50 歲	中華 民國	111.06.08	111.06.08	3	0	0	0	0	0	0	0	0	英國劍橋大學商學院創業管 理學程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碩 士 東吳大學法律系學士 夢想之家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基督教台北真道教 會董事 建達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夢想之家教育基金會董 事長 財團法人基督教台北真 道教會董事 建達國際(股)公司獨立董 事 宏基遊戲(股)公司獨立董 事	無	無	無	

註1：施宣輝先生除擔任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外，亦受託為顧問以擔任宏基集團關係企業之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2：兼任宏基集團之其他子公司職務請參閱第122頁至第123頁。

註3：本公司總經理與董事長非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關係，不適用本項評估。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國泰台灣高股息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7.64%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 iShares ESG 意識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新興市場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專戶	1.2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23%
	施振榮	1.1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0.97%
	花旗(臺灣)銀行託管 ACER 海外存託憑證	0.9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88%
	花旗(台灣) 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86%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8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施宣輝	26.09%
	葉紫華	20.13%
	施宣榕	17.25%
	施宣麟	17.16%
	施芳程	8.93%
	葉庭宇	8.84%
	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註)	1.60%

註：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之捐助者為施振榮先生，捐助比例 100%。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身分別	姓名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施宣輝	- 施宣輝先生為智聯服務及安基資訊公司董事長。宏基於 2011 年併購雲端服務公司 iGware,施宣輝正式加入宏基擔任其總經理特別助理，為雲端服務開發奠定基礎。2014 年起雲端服務轉為宏基自建雲事業群，由施宣輝擔任總經理協助宏基進行全方面的轉型。 - 施宣輝先生具有電機工程博士學位。過去曾從事 IC 設計、多媒體影/音訊號處理技術、圖像分析及平板電腦的軟體設計。 - 專長於資訊科技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除本人兼任部分宏基集團公司董事，以及其父親(施振榮) 兼任部分宏基集團公司董事外，未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594,019 股(2.97%)，另其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之股份共計 5,774 股(0.03%)。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怡如	- 陳怡如女士在財務專業領域擁有 30 年以上經驗，並於 2017 年 7 月接任宏基公司全球財務長。 - 陳怡如女士在 1999 年加入宏基公司，歷任全球及區域資金部主管職務，2002 年至 2004 年擔任亞太地區資金部主管，自 2005 年起擔任全球資金業務部門處長，至 2017 年升任為全球財務長。在陳怡如的領導之下整合宏基全球財務狀況，成功簡化全球一百多間子公司的財務流程。在進入宏基之前，陳怡如曾任職於花旗銀行。 - 陳怡如女士擁有台灣大學經濟系學士，並擁有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安德森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學位。 - 專長於企業財務、資金與風險管理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除本人兼任部分宏基集團董事外，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20,000 股(0.1%)，另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林弘道	- 林弘道自 2014 年起擔任宏基公司全球人力資源總部人資長，掌管宏基集團全球人力資源部署與人才發展策略。 - 林弘道在 2000 年曾任網際網路與遠端服務相關業務，後轉任電子化事業單位任策略規劃幕僚，2008 年轉任 PC 事業單位負責全球營運整合性專案規劃。 - 林弘道畢業於政治大學，擁有公共行政系學士學位。 - 專長於全球品牌經營與行銷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除本人兼任部分宏基集團董事外，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條件 身分別 /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鄭亭玉	- 鄭亭玉女士擁有美國香檳城伊利諾大學電腦科學與應用數學雙碩士學位，並曾擔任梅竹智慧(股)公司總經理、旺宏電子(股)公司資訊中心資深處長，現同時兼任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漢芝電子(股)法人董事代表、達盛電子(股)公司監察人、群旺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丹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涵玉資產(股)公司董事長。 - 專長於半導體與電子產業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獨立董事	胡競英	- 胡競英女士擁有美國佛羅里達國際大學企管及貝瑞大學電腦碩士學位，並曾擔任宏碁(股)公司全球財務長、緯來電視網(股)公司總經理及副董事長、香港冠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及合夥人等經歷，現同時兼任維格餅家(股)公司獨立董事、臻鼎科技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益龍生醫(股)公司董事、英達投資(股)公司董事長、中興農林開發(股)公司董事、瘋狂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 專長於企業經營與財務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2
獨立董事	嚴偉翠	- 嚴偉翠女士擁有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學位，並曾擔任聯廣傳播(股)公司獨立董事、桑迪亞醫療科技集團(股)公司董事長，現同時兼任美商弘達(股)公司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 專長於全球品牌經營與行銷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有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廖文華		- 廖文華先生擁有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碩士學位，現同時兼任建達國際(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宏基遊戲(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財團法人夢想之家教育基金會董事長、財團法人基督教台北真道教會董事。 - 專長於法律、社會與公眾服務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2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A.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智聯集團一向注重公司治理，並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財務、會計、產業、行銷及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A)營運判斷能力。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C)經營管理能力。

(D)危機處理能力。

(E)產業知識。

(F)國際市場觀。

(G)領導能力。

(H)決策能力。

B.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具體管理目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助於董事會功能有效發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並採用候選人提名制，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本公司目前已達成獨立董事過半及每一性別占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現任董事成員男性占 43%(3 位)，女性占 57%(4 位)，並期許下屆董事選舉時將邀請並提名每一性別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以上，並遴選具有不同專業知識技能之董事，提供不同角度思維與貢獻，以進一步強化董事會職能。

本屆董事具備多元背景之情形如下：

姓名	性別	國籍	類別	年齡			行銷	雲端服務	半導體	IC設計	企業經營	財務會計	非營利事業組織	社會與公眾服務	法律
				41-50	51-60	61以上									
施宣輝	男	中華民國	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陳怡如	女	中華民國	法人董事代表人		✓							✓			
林弘道	男	中華民國	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鄭亭玉	女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			✓	✓					
胡競英	女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					✓	✓			
嚴偉翠	女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		✓				✓				
廖文華	男	中華民國	獨立董事	✓							✓		✓	✓	✓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目前共有七席董事，其中四席為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之佔比為 57%。由

於獨立董事佔目前董事席次之半數，確能發揮其功能監督公司運作並保護股東權益，其專業觀點均能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彰顯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之董事間，除施宣輝先生、陳怡如女士及林弘道先生係由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所指派外，其餘之董事（含獨立董事）間，並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未有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最近年度(111)給付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宏碁(股)公司 代表人：施宣輝	131	131	0	0	0	0	0	總額 131 比例 0.17%	總額 131 比例 0.17%	0	0	0	0	0	0	0	0	總額 131 比例 0.17%	總額 131 比例 0.17%	31,082	
董事	宏碁(股)公司 代表人：陳怡如																					
董事	宏碁(股)公司 代表人：林弘道 (註 1)																					
董事	周露露(註 2)																					
獨立董事	鄭亭玉	1,269	1,269	0	0	350	350	35	35	總額 1,654 比例 2.18%	總額 1,654 比例 2.18%	0	0	0	0	0	0	0	總額 1,654 比例 2.18%	總額 1,654 比例 2.18%	0	
獨立董事	胡競英																					
獨立董事	嚴偉翠																					
獨立董事	廖文華(註 3)																					

1. 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本公司給付獨立董事酬勞決策，乃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由薪酬委員會提出報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提報股東常會報告。

(2)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獨立董事固定報酬給付標準與金額訂定之。

(3)本公司之獨立董事酬勞乃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另得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事酬勞。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於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選任為法人代表人董事。

註 2：周露露女士業已於 111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 3：於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選任為獨立董事。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註1、2、3)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施宣輝、陳怡如、林弘道、 周露露、鄭亭玉、胡競英、 嚴偉翠、廖文華	施宣輝、陳怡如、林弘道、 周露露、鄭亭玉、胡競英、 嚴偉翠、廖文華	施宣輝、陳怡如、林弘道、 周露露、鄭亭玉、胡競英、 嚴偉翠、廖文華	周露露、鄭亭玉、胡競英、 曹衡康、嚴偉翠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施宣輝、林弘道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陳怡如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2.最近年度(111)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韓政達	5,189	5,189	287	287	4,884	4,884	2,150	0	2,150	0	總額 12,510 比例 16.48%	總額 12,510 比例 16.48%	無
副總經理	陳惠雯(註1)													
財會主管	齊祖杰(註2)													
財會主管	吳哲榕(註3)													

註1：陳惠雯女士於112年5月2日經董事會決議派任至宏基創達擔任總經理。

註2：齊祖杰先生於111年11月30日辭任。

註3：吳哲榕先生於111年12月1日就任財會主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吳哲榕	吳哲榕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齊祖杰	齊祖杰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陳惠雯	陳惠雯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韓政達	韓政達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4 人	4 人

3.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4.最近年度（111）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韓政達	—	2,150	2,150	2.83
	副總經理	陳惠雯(註 1)				
	財會主管	齊祖杰(註 2)				
	財會主管	吳哲榕(註 3)				

註 1：陳惠雯女士於 112 年 5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派任至宏碁創達擔任總經理。

註 2：齊祖杰先生於 111 年 11 月 30 日辭任。

註 3：吳哲榕先生於 111 年 12 月 1 日就任財會主管。

6.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4.76%	4.76%	2.35%	2.35%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0.14%	30.14%	16.48%	16.48%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董事：

(a)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勞之決策，乃根據本公司章程以及經薪酬委員會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核定之「董事酬金給付原則」，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參考同業水準由薪酬委員會討論通過後，經董事會決議，依法提報股東常會報告。除固定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含車馬費)之外，針對董事酬勞部份係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以及市場同業之支領標準，由薪酬委會擬議經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此外，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原則」明定兼任員工之董事(含董事長)只領取員工報酬，除業務執行費用外，不領取其他董事酬金，以避免同時擔任董事與員工時之績效貢獻難以判別與梳理，亦防止重複獎酬。

(b)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 23 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應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事酬勞，且其分配辦法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決定後，並於股東會報告之。而依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之規定，董事酬勞之給付依「董事酬金給付原則」辦理，原則如下：(1) 董事兼任經理人/員工者，不領取董事固定報酬也不領取董事酬勞；(2) 主席費：適用於擔任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主席者，不分委員會性質，每人每年可領取主席費；擔任兩個委員會主席者，應領取兩份主席費，以此類推。

(c)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含各委員會績效評估)作為評核之基礎。本公司董事報酬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績效評估結果做整體考量(如對公司事務投入之心力、會議出席率、持續進修等)。董事會績效整體評估結果於次年第一季提報董事會報告，其後於同次董事會進一步討論與決議該當年度之董事酬金。此外，根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係包括定期檢討及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d)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除參考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依據未來風險因素彈性調整之。此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會履行職權，定期檢討及定期評估董事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B.經理人：

(a)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之酬金可分薪資及獎金，再加計員工酬勞共三類，薪資即公司法所稱之報酬，係依據工作職掌、總體環境及市場水準等因素，訂定足以反映工作績效之報酬；獎金乃考量當年度績效與貢獻，由薪酬委員會提報經董事會核准後，依公司年度獎金發放公告辦理；員工酬勞則係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規定，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法提報每年股東常會報告。

(b)訂定酬金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 23 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應就其餘額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亦由董事會議定，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的發放次數、發放日期及發放要件，則依年度薪酬委員會/董事會報告時提議之安排與流程辦理。

(c)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員工酬勞依據公司獎金辦法辦理，辦法涵蓋公司營運目標及個人年度目標之達成。公司目標包含財務(如公司營收、淨利的達成率)及非財務指標(如專業發展及子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個人年度目標 (如風險管理及年度營運管理能力)及企業社會責任指標(如對企業社會責任各項活動之計劃暨參與程度)。依據上述達成結果於次年第一季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與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與公司經營績效呈高度關聯性。

(d)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除參考相關同業水準及公司過去經營績效給付外，其發放標準、結構與制度亦將隨時視實際營運狀況及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調整之，且不以引導經理人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此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亦會定期評估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2年4月15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無實體發行）	20,000,000	10,000,000	3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 充股款者	其他
106.09	10	30,000	300,000	10,000	100,000	設立股本	無	註1
106.12	10	30,000	300,000	7,000	70,000	減資 30,000 仟元	無	註2
107.03	10	30,000	300,000	7,630	76,300	員工認股權憑證 6,300 仟元	無	註3
108.05	10	30,000	300,000	11,130	111,3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無	註4
109.12	10	30,000	300,000	13,030	130,300	現金增資 19,000 仟元	無	註5
111.04	10	30,000	30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69,700 仟元	無	註6

註1：經濟部106年09月13日經授中字第10633547420號核准在案。

註2：經濟部106年12月04日經授中字第10633711890號核准在案。

註3：經濟部107年03月01日經授中字第10733112230號核准在案。

註4：經濟部108年06月14日經授中字第10833364150號核准在案。

註5：經濟部110年01月06日經授中字第11033010100號核准在案。

註6：經濟部111年04月07日經授中字第11133209080號核准在案。

2.最近三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未採總括申報方式，故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2年4月15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15	2,374	4	2,393
持有股數	0	0	12,709,156	7,273,839	17,005	20,000,000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持股比例(%)	0.00%	0.00%	63.55%	36.37%	0.08%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2 年 4 月 15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09	57,325	0.29%
1,000 至 5,000	1,579	2,573,562	12.87%
5,001 至 10,000	112	871,851	4.36%
10,001 至 15,000	30	378,346	1.89%
15,001 至 20,000	19	345,237	1.73%
20,001 至 30,000	15	396,046	1.98%
30,001 至 40,000	5	171,845	0.86%
40,001 至 50,000	9	404,050	2.02%
50,001 至 100,000	3	184,256	0.92%
100,001 至 200,000	6	878,033	4.39%
200,001 至 400,000	1	235,000	1.18%
400,001 至 600,000	3	1,530,850	7.65%
600,001 至 800,000	1	624,487	3.12%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股以上	1	11,349,112	56.74%
合計	2,393	20,000,0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 年 4 月 15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1,349,112	56.74%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624,487	3.12%
施宣輝	594,019	2.97%
蘇溫哲	488,831	2.44%
韓政達	448,000	2.24%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35,000	1.18%
群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964	1.00%
周鍾成	177,000	0.89%
宏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1,514	0.71%
詹鈞皓	124,251	0.62%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及 112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於 11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6,970 仟股，其董事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未有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事。

(2)放棄現金增資洽關係人認購之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112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 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 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 數
董事長暨大股東	宏碁(股)公司	—	—	4,573,623	—	—	—
	代表人：施宣輝	—	—	170,081	—	—	—
董事暨大股東	宏碁(股)公司	—	—	4,573,623	—	—	—
	代表人：陳怡如	—	—	20,000	—	—	—
董事暨大股東 (註 1)	宏碁(股)公司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代表人：侯知遠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暨大股東 (註 2)	宏碁(股)公司	—	—	4,573,623	—	—	—
	代表人：林弘道	—	—	—	—	—	—
董事(註 3)	周露露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	胡競英	—	—	—	—	—	—
獨立董事	鄭亭玉	—	—	—	—	—	—
獨立董事 (註 4)	曹衡康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董事(註 5)	嚴偉翠	—	—	—	—	—	—
獨立董事(註 6)	廖文華	—	—	—	—	—	—
總經理	韓政達	(27,000)	—	(45,000)	—	(24,000)	—
技術長(註 8)	周國凱	(24,000)	—	—	—	—	—
副總經理(註 9)	陳惠雯	—	—	—	—	—	—
財會主管(註 10)	齊祖杰	(20,000)	—	—	—	不適用	不適用
財會主管(註 11)	吳哲榕	—	—	—	—	(5,000)	—
公司治理主管(註 12)	吳麗娟	—	—	—	—	—	—

註 1：侯知遠先生於 110 年 6 月 22 日辭任。

註 2：林弘道先生於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選任為法人代表人董事。

註 3：周露露女士於 111 年 6 月 7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後卸任。

註 4：曹衡康先生於 110 年 10 月 15 日辭任。

註 5：嚴偉翠先生於 110 年 7 月 1 日股東常會選任為獨立董事。

註 6：廖文華先生於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選任為獨立董事。

註 8：周國凱先生於 109 年 6 月 1 日就任副總經理，於 110 年 3 月 16 日轉調技術長，業已於 110 年 9 月離職。

註9：陳惠雯女士於110年5月4日就任，並於112年5月2日經董事會決議派任至子公司宏基創達擔任總經理。

註10：齊祖杰先生於111年11月30日辭任。

註11：吳哲榕先生於111年12月1日就任財會主管。

註12：吳麗娟女士於111年10月31日就任公司治理主管。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4月15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宏基(股)公司	11,349,112	56.74%	0	0.00%	0	0.00%	施宣輝	法人董事代表人	—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與木實投資有限公司同一負責人	—
							群基投資(股)公司	與群基投資(股)公司同一負責人	—
木實投資有限公司	624,487	3.12%	0	0.00%	0	0.00%	宏基(股)公司	與宏基(股)公司同一負責人	—
施宣輝	594,019	2.97%	5,774	0.03%	0	0.00%	宏基(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
							宏榮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本股東之母親	—
蘇溫哲	488,831	2.44%	0	0.00%	0	0.00%	—	—	—
韓政達	448,000	2.24%	0	0.00%	0	0.00%	—	—	—
群聯電子(股)公司	235,000	1.18%	0	0.00%	0	0.00%	—	—	—
群基投資(股)公司	199,964	1.00%	0	0.00%	0	0.00%	宏基(股)公司	與宏基(股)公司同一負責人	—
周鍾成	177,000	0.89%	0	0.00%	0	0.00%	—	—	—
宏榮投資(股)公司	141,514	0.71%	0	0.00%	0	0.00%	施宣輝	本公司董事長之子	—
詹鈞皓	124,251	0.62%	0	0.00%	0	0.00%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11 年
每股市價	最高	85.40	55.20
	最低	48.65	36.40
	平均	66.83	44.5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8.10	34.98
	分配後	24.88	31.98
每股	加權平均股數	13,030	18,736

年度			110 年	111 年
項目	盈餘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2.44	4.05
		追溯調整後	2.44	4.0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10	3.0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27.39	11.00
	本利比		31.82	14.86
	現金股利殖利率		3.14%	6.73%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為未分配盈餘外，得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股東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2.本年度(已)擬決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通過，以現金分配股東股利共計新台幣 60,000,000 元，暫定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3 元，俟於 112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另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且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

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所載分派條件作為估列之基礎，即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另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事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方式分派 111 年度員工酬勞 6,700 仟元及董事酬勞 350 仟元，未有估列與實際配發差異情形。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均以現金方式分派，未有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情事。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已於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擬於 112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報告。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業已於 111 年 6 月 8 日股東會報告，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 4,715 仟元及董事酬勞 0 元，未有估列與實際配發差異情形。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之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為一專業之系統整合廠商，主要業務為依據客戶對資訊環境之需求提供客製化資訊應用解決方案，整合內容涵蓋電腦主機、網路設備、儲存裝置、應用軟體等軟、硬體資訊產品及設備之前端規劃、設計、建置、銷售、後續維運及技術諮詢等相關服務，並提供資訊科技相關人才資源解決方案，以協助企業及組織達到各種資訊科技相關之營運或策略目的。本公司持有 100%之轉投資公司包括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立開公司)、宏碁創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碁創達公司)及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上海立開公司及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係分別提供中國和美國地區市場系統整合之銷售及售後服務，宏碁創達公司則係提供人力及 IT 專案服務等；另 112 年第一季本公司取得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誼工程)實質營運權，係提供廠房規劃及施工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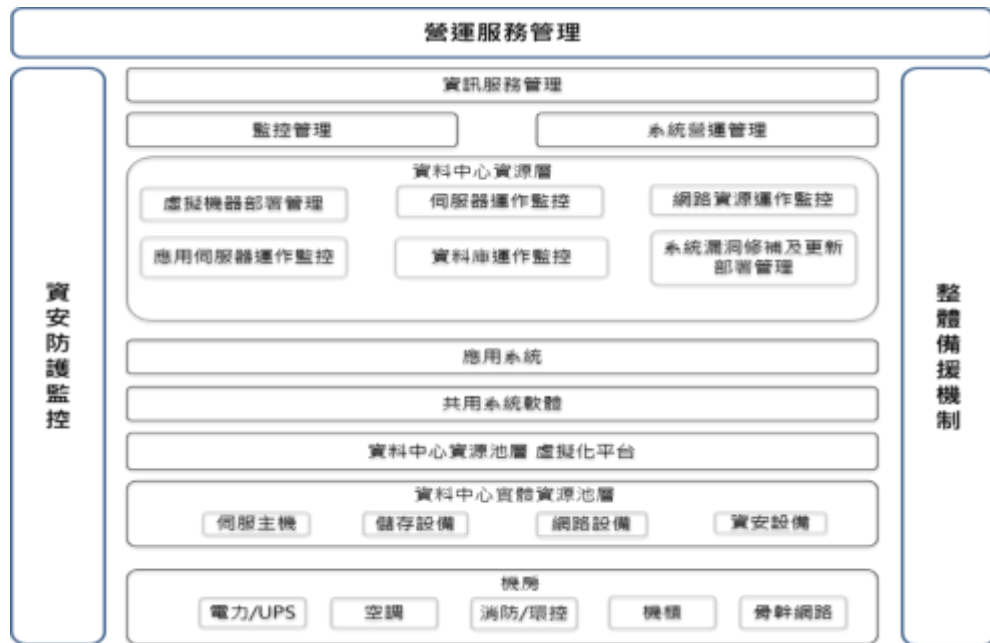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名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系統整合	998,520	80.64	1,059,986	76.32	173,688	41.38
其他服務	239,755	19.36	328,900	23.68	146,357	34.87
工程收入	-	-	-	-	99,667	23.75
合計	1,238,275	100.00	1,388,886	100.00	419,712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依客戶之需求，提供切合客戶發展目標之整合應用解決方案，以提升客戶競爭力，本公司擅長於系統規劃、需求分析、架構設計、系統建置及系統維護與運行，依企業資訊參考架構(Reference Architecture)為基礎，配合客戶需求規劃設計整體資訊藍圖。



本公司目前主要服務項目如下：

A. 企業架構規劃

資訊科技(Information Technology, 以下簡稱 IT)架構規劃並與應用架構協同，共同完成企業架構規劃，IT 架構規劃包含：

- 機房規劃設計
- 網路規劃設計
- 基礎架構規劃設計
- 資訊安全防護監控規劃、顧問
- 整體備援與企業持續營運規劃
- 虛擬架構規劃設計
- 共用系統軟體機制規劃
- 營運管理規劃設計

B. 資訊系統整合服務

本公司擁有豐富的系統建置技術及經驗，為客戶提供準時、精確、一體到位的整合服務。服務內容包括機房網路骨幹施工、網路安裝建置設定與調校、基礎架構安裝建置與系統調校與相關解決方案設計與安裝，基礎架構所需軟硬體產品的規劃、安裝、操作、維護、故障判斷與排除、上線支援等服務。

C. 資訊基礎架構維運

系統安裝建置後，提供各領域維護服務支援作業，含括伺服器設備維護及監控管理、儲存設備維護及監控管理、數據中心網路及通訊維運管理、虛擬化平台系統維運管理、終端桌面管理服務(PC/NB/VDI)與其他 OA

設備故障排除，並藉由監控相關數據，彙整資訊系統運用戰情，提供營運管理與系統容量規劃建議與優化。

D.IT 專案服務

本公司具備豐富領域與國內外客戶服務經驗，提供客戶專業 IT 專案服務，除完善的資訊服務專案管理外，並依據客戶需求，指派適任人員至指定工作地點協助短期人力或專案服務支援，進而協助客戶解決專業人力資源與服務的問題。

此外本公司藉由多年累積之各領域專業知識，持續發展創新服務並投入研發，例如高速運算(HPC)、大數據分析(Big Data)、人工智慧(AI)及雲端服務(Cloud Services)等，協助客戶數位轉型，創造未來服務嶄新價值。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企業架構規劃顧問服務

- 金融與製造產業之產業運用資訊系統架構規劃設計
- 醫療物聯網運用解決方案
- 智慧農業創新解決方案
- 雲端服務、大數據分析與人工智慧產業整合應用解決方案

B. 資訊安全、雲端系統產品整合應用

- 資訊安全系列(網路隔離)產品之整合應用解決方案
- 軟體定義資料中心(Software Define Data Center)整合應用解決方案
- 私有雲建置暨相關服務之整合應用解決方案
- IT 服務管理服務之整合應用解決方案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全球資訊服務暨軟體市場概況

資訊服務業運用資訊技術及應用領域專業知識，協助其他產業提升營運績效、強化競爭力的知識密集性服務業，產業應用領域廣泛，依行政院研究就經營特性差異係將資訊服務領域區分為以下產品類、專案類與服務類三大領域：

領域	分類	說明	產品/系統舉例及說明
軟體產品	產品類	套裝軟體、嵌入式軟體	遊戲與教學軟體、工具軟體等
		轉鑰(TurnKey)系統	CAD/CAM、排版系統、ERP 系統，核心系統
軟體	專案類	系統整合	政府、企業、醫療、金融、交通等資訊

領域	分類	說明	產品/系統舉例及說明
服務			系統建置與管理服務
	服務類	網路服務 專業/諮詢服務	網路服務(ICP, ISP, ASP, IDC 等) 、電子商務、數位內容、雲端軟體暨服務

產品類是指以包裝成套，使用者裝置後就可使用之軟體產品，包括系統軟體、應用軟體、定型化軟硬體設備的組合。專案類是指針對客戶需求所進行的軟體開發、諮詢、教育訓練、電腦設備或機房管理等服務，即提供客戶一整套完整的資訊系統。網路服務類則指與網際網路活動有關之業務範圍，包括電子資訊、網路應用服務與網路連線服務；另依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arket Intelligence & Consulting Institute，以下簡稱資策會 MIC)分類，資訊軟體暨服務市場，依據其中產品功能與服務提供的模式，可分為資訊服務與資訊軟體二大區隔，資訊軟體暨服務分類與定義則如下表所示：

資訊軟體暨服務市場主要分類與定義

市場	區隔	次區隔
資訊服務	系統整合	根據使用者需求，提供具專案特性之客製化資訊服務，其範疇包括從前端規劃、設計、執行、專案管理到後續顧問諮詢服務及資訊系統整合服務等。此類服務通常為專案形式進行，具高客製化特性，包含不同平台與技術整合，並透過合約定義專案範疇與規格
	資訊委外	資訊服務廠商以契約簽訂形式，協助企業進行資料備份、回覆、資料重複備份及網站代管等業務，包含入口網站經營、資料處理、主機及網站代管、雲端服務等
資訊軟體	軟體設計	涵蓋企業與大眾應用之相關應用軟體設計、修改、測試等服務，應用於金融、醫療、流通業等行業，例如商業智慧、企業資源規劃(ERP)、顧客關係管理(CRM)、資訊安全等
	軟體經銷	從事作業系統軟體、應用軟體、套裝軟體與遊戲軟體之銷售與相關軟體的教育訓練，並協助客戶與消費者能夠使用其代理銷售的軟體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2022 年 8 月

系統整合之核心範疇主要專注於企業用戶之需求，提供軟體及硬體之規劃方案，包括資訊系統的基礎架構、開發佈署、商業流程等開發與建置的服務。上表所述顧問諮詢服務，主要針對企業作財務管理、風險管理與企業策略管理等經營面的商業顧問諮詢，以及與資訊科技或資訊系統直接相關的系統顧問諮詢。

資訊委外中又包括對於軟體支援及硬體維運部分，例如台灣資訊服務業者透過系統整合一次性服務，藉由對客戶所提供之軟硬體進行後續軟體支援與硬體維運，此外，亦有對客戶員工進行軟硬體教育訓練，或直接

由系統整合商提供專業人員承包客戶資訊管理及流程管理。因此，資訊服務市場之範疇也涵蓋對於用戶提供教育訓練、軟體支援與硬體維運。

在全球資訊服務的市場規模方面，近年全球政經局勢動盪未息，但主要市場之政府與企業為了持續的業務發展，仍需要繼續投資於資訊科技基礎建設，再加上雲端服務、巨量資料與行動化等科技應用趨勢的發展，資訊服務市場規模仍持續成長。以下茲列示說明資訊服務相關市場規模預估：

(A)Information Technology(以下簡稱：IT)支出市場規模預測

依據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調查報告顯示，全球 IT 支出將進一步成長，預估 2023 年全球 IT 支出總金額將達 4.6 兆美元，較 2022 年增加 5.5%，主係地緣政治擾動、通貨膨脹、匯率波動及供應鏈等干擾因素，致全球企業體認到數位化使其更有彈性、更迅速的因應各種擾動做調整，促進資訊服務產業在新的應用市場逐漸擴大，如巨量資料分析、雲端運算、客戶體驗及資訊安全之服務需求帶動下，也將持續規劃投入各式之 IT 支出。幾乎所有具有企業軟體的細分市場都是由軟體即服務 SaaS（Software as a Service）的採用所驅動，預測在非雲軟體上的支出將會繼續增長，只不過速度較慢。到 2022 年，企業在雲產品上的 IT 支出增長速度將快於傳統（非雲）IT 產品。企業機構在雲採用上的 IT 支出比例較高，這預示著將出現新一代革命性的業務模式。

2022~2024 年全球 IT 支出預測

單位：美金佰萬元

項目/年度	2022 支出	2022 成長率 (%)	2023 支出	2023 成長率 (%)	2024 支出	2024 成長率 (%)
數據中心系統	216,095	13.7	224,123	3.7	237,790	6.1
IT 設備	717,048	(10.7)	684,342	(4.6)	759,331	11.0
企業軟體	793,839	8.8	891,386	12.3	1,007,769	13.1
IT 服務	1,250,224	3.5	1,364,106	9.1	1,502,759	10.2
通信服務	1,424,603	(1.8)	1,479,671	3.9	1,536,156	3.8
整體 IT	4,401,809	0.5	4,643,628	5.5	5,043,805	8.6

資料來源：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2023 年 4 月

(B)資訊服務暨軟體市場預測

根據資策會 MIC 研究報告，綜觀全球資訊軟體暨服務市場，預估市場規模由 2020 年的 17,147 億美元成長至 2024 年的 21,239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5.5%，全球資訊服務暨軟體市場仍有龐大的市場發展空間。

全球資訊服務暨軟體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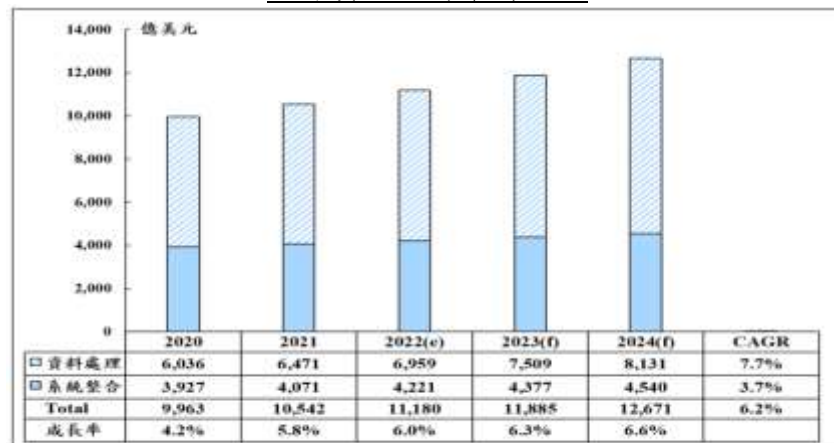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2022 年 8 月

(C) 資訊服務市場規模

根據資策會 MIC 研究報告，雖然近年全球政經局勢動盪，但由於主要市場之政府與企業仍需持續發展業務，加之近年數位轉型發酵，推升資訊科技基礎建設以及資訊服務需求，使全球資訊服務市場規模穩定成長。此外，新興資通訊應用發展亦有助於推動全球資訊服務市場規模持續成長，其中雲端運算與巨量資料應用仍扮演主要角色，而物聯網應用則可望接棒成為下一波資訊服務市場主要成長動能。根據資策會 MIC 預估，全球資訊服務市場規模將由 2020 年的 9,963 億美元成長至 2024 年的 12,671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6.2%。

全球資訊服務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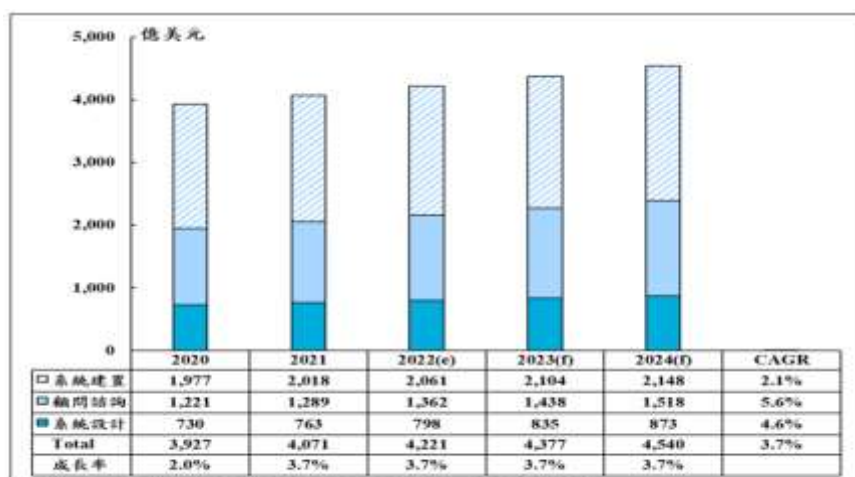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2022 年 8 月

(D) 系統整合市場規模

根據資策會 MIC 研究報告，系統整合市場方面，在各種新興應用與服務驅動下，企業數位轉型預估將影響未來數年系統整合市場發展，整體系統整合市場走向亦逐漸由提供單一軟硬體科技的建置服務，轉

為協助企業達成數位轉型的整體科技規劃服務。根據資策會 MIC 估計，全球系統整合市場將由 2020 年的 3,927 億美元成長至 2024 年的 4,540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3.7%，呈現平穩成長趨勢。其中以顧問諮詢成長率最高為 5.6%。其次為系統設計之 4.6%，系統建置則為 2.1%。

全球系統整合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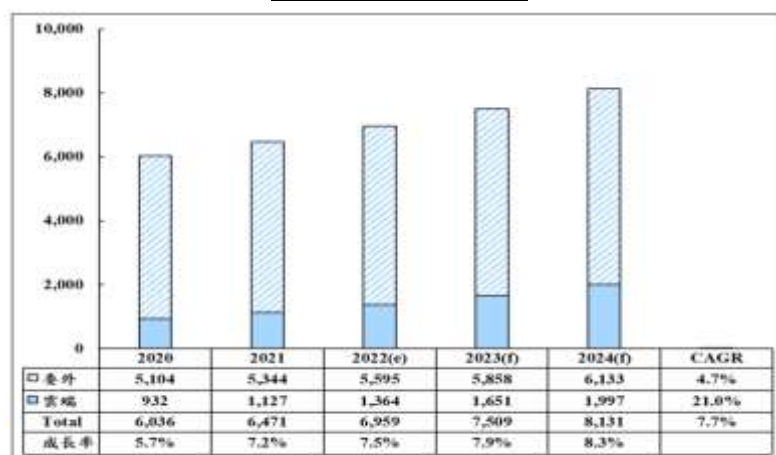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2022 年 8 月

(E) 資料處理市場規模

資料處理市場包含委外與雲端，隨著雲端服務持續擴張發展之下，企業對雲端服務的接受度日漸增長，將取代基礎建設及應用軟體委外服務，傳統委外服務市場成長預料將持續走低。根據 MIC 預估，全球資料處理市場規模將由 2020 年的 6,036 億美元成長至 2024 年的 8,131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7.7%。

資料處理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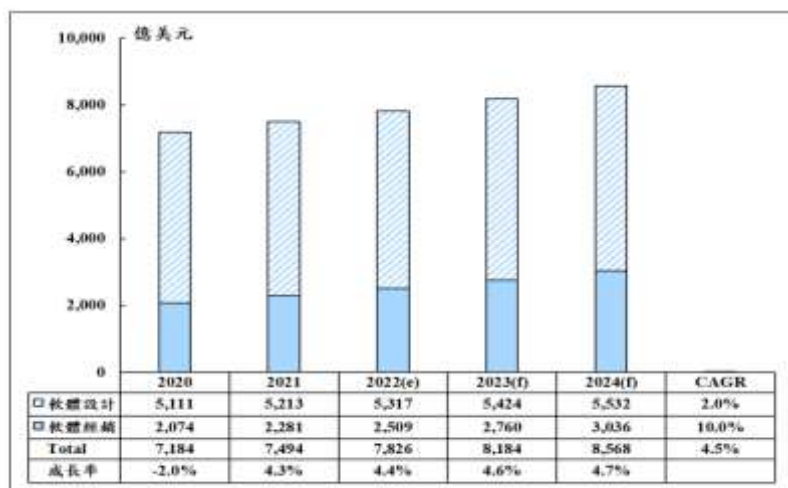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2022 年 8 月

(F) 軟體市場規模

根據資策會 MIC 研究報告，全球軟體市場規模方面，傳統企業解決方案隨著雲端服務發展，需求成長恐逐漸趨緩。大眾套裝軟體則仰賴

行動應用軟體的快速推陳出新，持續維持高幅度成長。受惠於物聯網的應用發展，各種感測裝置與智慧聯網的中介軟體需求升溫，規模成長可望持續擴大。根據 MIC 預估，全球軟體市場規模將由 2020 年的 7,184 億美元成長至 2024 年的 8,568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4.5%。

軟體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2022 年 8 月

受惠全球主要央行長時間實行低利率政策，雖該產業已屬成熟發展趨勢，然企業對於 IT 定期更新汰換需求支出儼然已成必要之需求，加上雲端服務、巨量資料分析及行動化等應用趨勢帶動之下，預期未來全球資訊服務產業，可望維持穩步成長。

B. 台灣資訊服務暨軟體市場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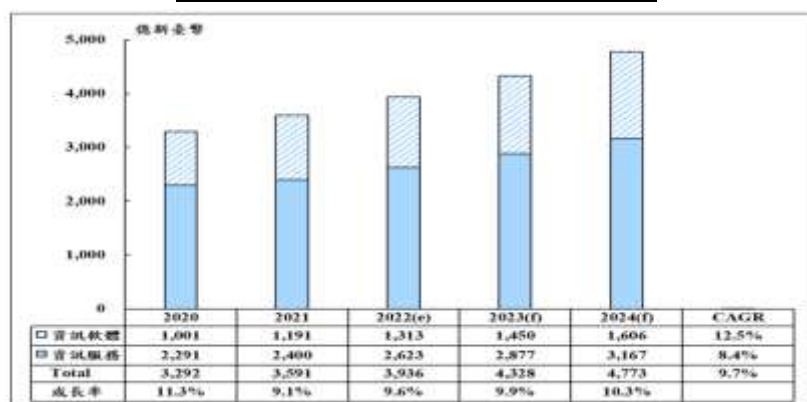
(A) 台灣資訊服務暨軟體產業產值分析

我國政府自 2002 年起推動「數位台灣計畫」，將資訊服務業列為重點發展產業之一，以達到高附加價值、高產值及服務出口倍增為目標，協助企業結合資訊應用轉型升級，對內擴展資訊服務應用市場之廣度，期待透過內需市場之試煉進而達到提高資訊服務運用之成熟度，進而培養出具備國際競爭力之高值化產業，然而就政府在政策推動的過程中，資訊服務即扮演著關鍵性之角色。

資訊服務暨軟體市場在國內穩健之經濟環境及完整之產業結構下，促使國內之資訊服務暨軟體市場得以穩定發展，加上資訊安全、雲端運算、大數據分析與人工智慧等持續推展，以及整體內需市場之基本面持續保持穩定，帶動我國資訊服務暨軟體市場呈現平穩之成長趨勢。目前在企業用戶方面，持續拓展國內外製造業、金融業與流通業市場，並將據點延伸至新興市場，進而帶動整體資訊服務的採用需求。根據資策會 MIC 預估，預估台灣資訊軟體暨服務產業，預估市場規模將由 2020 年的 3,292 億元成長至 2024 年的 4,773 億元新臺幣，成長動能來自系統整合與資料處理業務的成長，主要來自雲端、5G、物聯網、

資安等應用，帶動企業 IT 建置需求增加，驅動民間商機成長及行業別應用，此外，不少企業在疫情驅動下改變了營運模式，亦帶動整體資服產值成長。

台灣資訊服務暨軟體產業產值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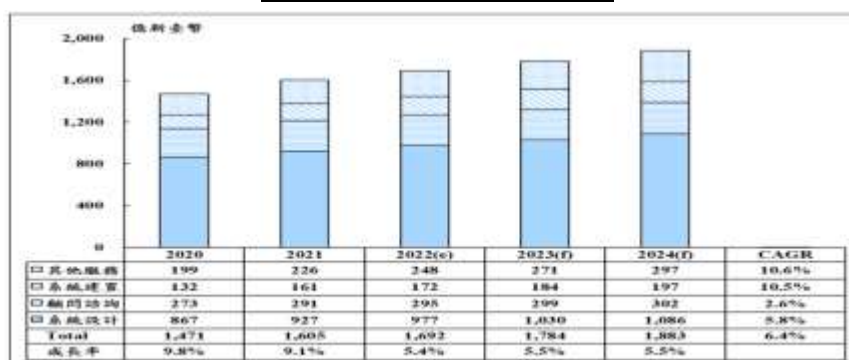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2022 年 8 月

(B)台灣系統整合業產值

台灣系統整合市場，主要是由大型企業的持續需求採用所驅動。大型企業或因佈局全球市場而擴增資通訊軟硬體，或因週期性需求更新或汰換原有的資訊系統，或因企業之間或部門之間的整併而調整資訊解決方案的需求，亦是系統整合產業利基所在。系統整合業之營運內容包含軟、硬體銷售及系統安裝整合並提供顧問服務，而服務之範圍相當廣泛，包括系統導入、技術支援及教育訓練課程等。而企業轉型與智慧製造議題可望逐步發酵並主導未來系統整合市場成長，綜觀近年台灣系統整合市場規模成長平穩，除了智慧製造的議題逐步發酵外，資訊安全議題也隨著企業進行數位轉型而開始受到重視，預期會成為未來系統整合市場的成長動能。根據資策會 MIC 研究報告，台灣系統整合業產值將由 2020 年的 1,471 億元成長至 2024 年的 1,883 億元新臺幣，主要支撐力來自系統規劃、分析、設計及建置等相關專案，及資訊安全、災害復原、設備管理、技術諮詢等需求，此外，COVID-19 疫情加速企業數位轉型腳步，5G、雲端、人工智慧等科技帶動系統整合產值提升。

台灣系統整合業產值分析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2022 年 8 月

(C)台灣資料處理產業產值分析

在資料處理服務市場方面，主要是以資訊管理委外和系統維護支援為主軸，流程管理委外則偏重於客服中心服務委外，另金融帳單管理委外程式開發代工多採用由外包廠商派駐程式開發人力於企業的模式。預估資料處理及資訊供應服務業產值，將由 2020 年的 820 億元新臺幣成長至 2024 年的 1,284 億元新臺幣，其中資料處理、主機及網站代管占整體系統整合產值超過 8 成，主要支撐力來自於主機代管、異地備援及雲端運算業務的成長，此外，來自 AI、FinTech、大數據等新科技，及數據驅動的各種 IT 需求，亦是推動產值向上的主要原因。

台灣資料處理產業產值分析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 經濟部 ITIS 研究團隊，2022 年 8 月

隨著全球企業數位轉型需求，新興科技諸如物聯網、巨量資料、雲端應用、人工智慧等崛起，成為企業數位轉型必要科技，原本基礎架構服務市場已達成平衡，獲利空間有限，各公司基於利潤最大化，已漸漸以合作模式取代競爭，互補各方所需，而在新興應用領域不斷的推陳出新，我國未來資訊服務之新興發展方向，中長期目標將以雲端服務之 PaaS、因應企業數位轉型之顧問資訊服務及新興科技應用等為發展主流，預期也將成為影響未來各領域產業非常深遠的發展議題，而所有的新興應用都將成為協助企業轉型或提升競爭力之重要基石。因此，未來資訊服務產業發展將面對跨域、跨業創新整合趨勢，故資訊服務業者將持續扮演市場關鍵角色，掌握資訊發展脈動關鍵議題，持續強化既有技術及提升服務能力，將更有利台灣在全球資訊軟、硬體服務市場之發展。

(D)AIoT(人工智慧物聯網)的發展，帶動終端裝置需求

AIoT 技術開啟了金融、行銷、零售、醫療、製造等產業創新技術應用，如提供智慧商務新概念，無人機送貨、無人計程車到無人商店等「無人經濟」的發展，AI 技術也串接第三方開發者，拓展出刷臉支

付、智慧餐桌、智慧貨架等創新服務，以及具備情感社交、導覽、倉儲物流、揀貨等功能的商用機器人。各種整合 AIoT 軟硬體解決方案，持續開枝散葉，AI 應用平台串聯各種智慧應用，資訊服務相關業者在此趨勢下，持續透過 AIoT 為企業發展創新服務。

IoT Analytics 預測該物聯網市場從 2022 年到 2027 年將以 22% 的年複合成長率持續成長，物聯網市場規模將達到 5,250 億美元。其中人工智慧對物聯網的重要性仍在增加，新軟件工具的可用性、簡化的 AI 解決方案的開發、將 AI 注入應用程序以及 AI 硬體的進步，預計將推動物聯網人工智能(AIoT)市場的持續成長，估計 2026 年 AIoT 市場規模將達 102.2 美元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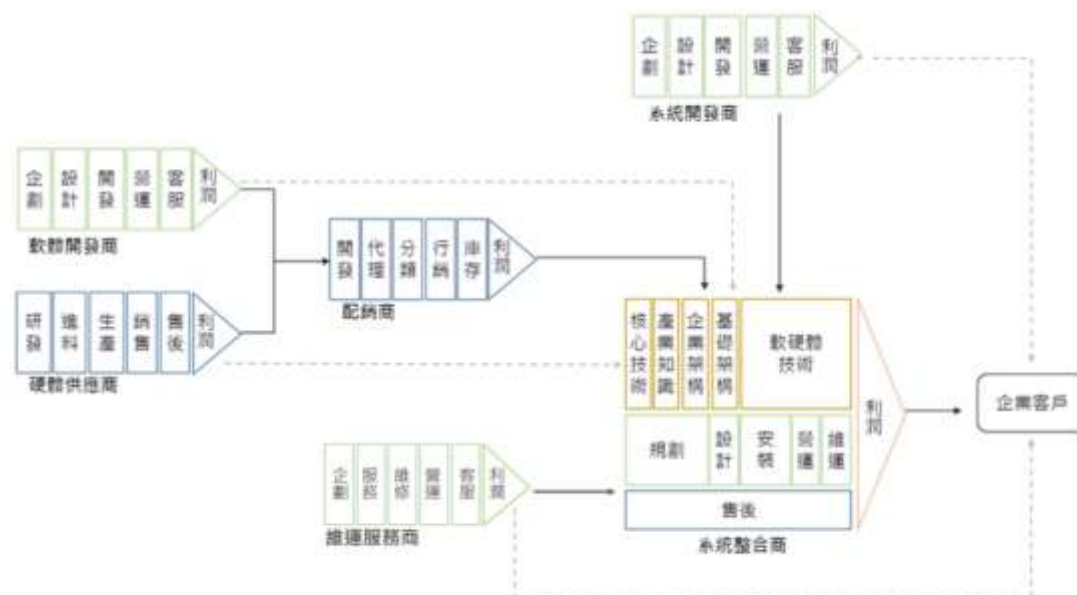
Enterprise IoT market 2019–2027



綜上所述，未來資訊服務之新興發展方向，中長期目標將以雲端運算及 AIoT 應用為未來行業發展主流，預期也將成為影響未來各領域產業非常深遠的發展議題，而所有的新興應用都將成為協助企業轉型或提升競爭力之重要基石。因此，資訊服務業者將持續扮演市場整合者之角色，掌握資訊軟體、硬體及市場發展需求之脈動，並提供使用者最適及優化之整合方案，持續強化既有技術及提升服務能力，並帶來相當的助益。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產業鏈間主要價值活動如下圖所示：



上游由系統所需的硬體供應商、軟體開發商提供相關所需的設備與軟體，主導相關技術、規格、標準與功能等。下游為最終用戶端，多以製造業、金融服務、政府部門及學校為主，終端用戶依其業務需求決定系統需求，並由智聯服務協助規劃、設計及採購相關軟、硬體，以符合終端用戶之使用需求。

上下游兩者間供需的差異，形成資訊系統配銷商與整合商的價值空間，上游供應商除採通路配銷方式外，亦可採取向下垂直整合的策略，此一作法影響到資訊系統整合商與配銷商的價值空間，另外下游企業客戶會因業務系統需求，指定特定需求規格，或可選擇產品通路多樣化，決定其使用系統所需整合服務的必要性，其中對於專業技術需求的程度，也決定了系統整合服務商的價值空間。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資訊服務產業發展迄今已至成熟階段，完整的產業結構，構築著豐富多樣性的廠商，企業客戶選擇多元，造就相當競爭的產業生態，目前國內系統整合服務廠商致力於新興科技之契機，全力投入如物聯網、大數據、人工智慧與雲端服務等商機拓展，依 iThome 電腦周刊(以下簡稱 iThome)【2022CIO 大調查】報導指出，臺灣大型企業於 2022 年 IT 投資成長率高達了 10.8%，這是 6 年來的新高，連續兩年達到 2 位數的成長力道。去年 IT 預算的暴漲，是為了因應疫情突然爆發的應變，尤其是一般製造業、高科技業和金融業的 IT 預算都有 2 位數的成長，超過了 10%，根據 CIO 大調查，IT 投資占營收比，整體平均是 4.08%，七大 IT 重點中，平均投資金額最高的是大數

據（平均 600 萬元），其次是物聯網（平均 565 萬元）和這幾年重視程度持續很高的資安（平均 549 萬元）。

系統整合一直是資訊服務業發展的主力，系統整合服務市場之發展與企業營運及 IT 投資關係密切，系統整合服務專案多半包括不同的平台與技術，如系統與客製化之應用開發及整合既有的應用軟體，系統整合專案的客製化程度較高，藉此定義解決方案的規格與不同層級的產出績效，最終專案的產出為一完整的系統，此為系統整合廠商之價值主張。系統整合業(System Integration)若依據資策會 MIC 定義，即依客戶需求提供硬體、軟體與服務之整體解決方案提供者(Total Solution Provider)，一般來說，是將不同的軟硬體產品整合，並在該基礎平臺上開發客製化的應用軟體，專案流程包括需求分析、硬體系統整合、軟體平臺整合、應用程式開發、非功能和維護等，不僅要懂硬體設備相容性，也要懂與軟體整合，系統整合服務非僅買賣業，它是資訊科技知識整合產業。

在當今這個以資訊技術做為創新動力的時代，資訊服務業已成為攸關國家經濟發展的基礎產業，綜合國內外資訊產業之重要發展前景，在政府資源及行動智慧、雲端服務、物聯網等新興技術發展的帶動下，我國資訊服務業市場規模呈現逐年成長之勢，推動此一波成長的動能就是新興科技。依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Gartner's Top 10 Strategic Technology Trends for 2017)與資策會 MIC(2017 科技產業關鍵趨勢)之研究資料，整理資訊服務產業重要發展議題如下：

項目	議題	說明
1	雲端服務 (Cloud Services)	已演進至平台即服務 (PaaS) 消費者使用主機操作應用程式。專注運作應用程式的環境，以敏捷式開發為目的，作業系統、硬體或運作的網路基礎架構由平台既服務管理。
2	物聯網 (IoT)	物聯網拉近分散的資訊，統整物與物的數位資訊，應用範圍十分廣泛，運輸和物流領域、健康醫療領域範圍、智慧型環境（家庭、辦公、工廠）領域、個人和社會領域等。
3	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 (AI & Advanced Machine Learning)	包含深度學習，神經網絡和自然語言處理等技術，也可含括能理解，學習，預測，適應和自主運作的先進系統，可運用的領域相當多元，如無人車、機器人、語音、文字與圖像等。
4	虛擬與擴增實境 (Virtual & Augmented Reality)	改變人機介面的交互方式，提供臨場真實的體驗，可運用於遊戲、影音育樂、醫學教育等運用。
5	數位科技平台 (Digital Technology Platforms)	數位商務的基石，未來每個組織都將有資訊系統、客戶體驗、分析和智能、物聯網和商業生態系統等數位科技平台的組合。
5	區塊鏈(Blockchain)	一種價值交換的分散式賬本，被順序地分組成區塊。目前音樂發行，識別驗證和所有權登記等行業已接受此技術應用，但電子幣法規問題仍待克服。
6	適應性資訊安全架構 (Adaptive Security Architecture)	資訊安全需要考慮應用程序，解決方案和企業架構等。多重資訊安全、多重使用者及實體行為分析的運用，將成為每個企業的要求，法規面

資料來源：Gartner/MIC 整理

本公司目前合作經銷之資訊產品包括 HP、IBM、DELL/EMC、Oracle、acer、Microsoft、VMWare、Cisco 等品牌之軟硬體、網路及資訊安全產品暨解決方案，由於我國資訊產業市場規模較小，分工不易區分，多數系統整合服務與系統開發廠商提供綜合性的服務，惟於不同市場區隔的服務仍有差異，因此國內大多數的系統整合商均有其特定專業領域，本公司主要專業服務項目係以各產業客戶之企業架構(Enterprise Architecture)為藍圖，基礎架構(Infrastructural)為主軸，服務產品含機房綠能規劃暨建置、業務運用系統所需資訊設備規劃與安裝建置、虛擬資源規劃、虛擬桌面規劃、企業網路規劃設計等系統規劃建置，並提供客戶企業核心系統規劃設計暨建置服務為業務重心，亦因應發展重要議題，如雲端服務、人工智慧與網際網路資訊安全等技術佈局市場。本公司為一專業資訊服務廠商，以資訊服務為導向，運用資源整合之核心優勢，配合創新服務及集團全球佈局及資源協作優勢，日後將藉由各項營運策略逐步拓展市場之客戶產業別及市占率，以提升本公司於資訊服務產業之專業地位。

檢視台灣系統整合業者的競爭態勢，缺乏具國際市場經驗且具規模之大型系統整合業者，多數企業規模較小，依賴國內市場，以承接國內金融與政府計畫專案為主，雖國內大型系統整合業具有國內大型專案經驗，產品品質與技術能力均維持在水準之上，具備承接國外大型專案之能力，但與其他大型國際系統整合業者相比，不論是企業規模與國際市場開發經驗都較處於弱勢，若要以整體解決方案輸出國際仍具挑戰。

目前國內上市、櫃系統整合廠商依產業價值鏈資訊平台有大同、精誠、精業、三商電腦、凌群、中菲、華經、敦陽、聚碩等三十餘家，創櫃、興櫃亦有十餘家之多，知名國際企業如 IBM、NEC、HPE 等，三大電信商中華電信、遠傳與台哥大夾帶網路服務的優勢投入系統整合相關服務。政府大型資訊系統專案，大部分由特定系統整合商所承接，醫療、金融、交通等資訊系統需要領域專業知識或國際套裝軟體相關建置經驗也被特定的廠商瓜分，企業所需的資訊專案就由其他系統整合業者依其產業競爭優勢各取市場，大型系統整合服務業已將國內 IT 相關投資蠶食，剩餘部分才由其他中小型系統整合業者瓜分，故中小型系統整合服務業者經營相當艱辛。另外，近年來硬體市場由於同業競爭激烈，導致產品毛利大幅滑落，而軟體的毛利率下滑幅度雖未及硬體，但競爭情況亦日趨嚴重，因此國內系統整合業者為維持公司獲利能力並提高客戶黏著度，採取「IT 專案服務」策略，與客戶簽訂維護合約，內部以人力集中降低經營成本概念，以因應整體環境局勢的改變。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為專業資訊系統整合服務商，主要從事包含企業系統架構規劃，系統安裝建置，電腦軟、硬體設備之經銷及系統整合服務，並提供網路規劃設計與施工、專業技術維修、顧問服務及軟體設計等，提供客戶全方位服務。本公司已取得 HP、IBM、VMWare、Dell/EMC 等專業原廠技術認證及授權維修中心，擁有專業技術人才提供保固、維修、諮詢及服務。此外，本公司為客戶提供客製化專業諮詢或技術服務，如系統整合、機房規劃、各式儲存設備、資安防護及整體備援方案等，本公司儘管無專職從事研究發展工作之研發部門，但設有「技術行銷部門」及「技術工程部門」負責前端業務開發所需之技術、新興科技、法令支援及客製化系統整合規劃，並依公司策略目標與市場趨勢產品技術，選定核心產品並依技術能量長期核心技術養成，以期提供客戶全方位的系統整合服務，其功能與研究發展技術層級提升相同，此外本公司因應新興科技，與知名醫療機構共同合作，運用人工智慧與物聯網技術，開發新一代醫療解決方案，本公司亦透過與不同產業別之客戶合作，投入新興智慧解決方案之應用，提供與既有市場有所區隔之服務以佈局未來市場，包含產後護理之家系統建置專案、微服務顧問導入雲端容器化平台及智慧農業專案等。

(2)研究發展人員及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4 月 30 日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博士	—	—	—	—	—	—
碩士	—	—	1	4.00	1	5.00
大學(專)	22	95.65	23	92.00	19	95.00
高中(含)以下	1	4.35	1	4.00	—	—
合計	23	100.00	25	100.00	20	100.00

註：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資訊軟硬體設備之系統整合，重要核心競爭力為業務與技術團隊之產業服務經驗，以提供企業客戶最佳化的整體解決方案，本公司重視員工對於資訊產業經驗及資訊軟硬體資源整合之能力，技術人員平均產業年資 10 年以上者近 50%，此外，員工為提升專業知識及執行業務，已取得相對應之專業認證，顯見本公司之技術人員應有足夠經驗掌握產品資訊更新、因應客戶需求及提供系統整合規劃，未來本公司亦將配合業務需求持續吸納合適之優秀員工。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第一季
研發費用(A)	12,512	8,686	21,012	25,845	30,842	5,376

營業收入淨額(B)	888,808	1,074,119	983,605	1,238,275	1,388,886	419,712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A)/(B)	1.41%	0.81%	2.14%	2.09%	2.22%	1.28%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主要效益說明	相關技術實績
107 年度	半導體企業工作軟體負載管理系統	用以預排硬體時程，增強使用者生產力與硬體使用效率，降低系統之管理成本，使運算環境的使用率最佳化，簡化大型分散式系統之管理。	1.協助客戶理解該管理系統之架構與運作。 2.建議客戶適合之硬體規格與意見。 3.本公司工程師提供排程腳本撰寫之範例及教學，並利用過往經驗依客戶環境狀況建議協助調整。 4.第一線的問題諮詢與回應。
	金融機構銀行基礎架構擴充及建置專案	提供企業伺服器與儲存設備及相關軟硬體等基礎架構之系統規劃、設計調校、建置及測試、技術諮詢及教育訓練等整體性整合服務。	深度了解客戶目前營運現況及作業環境，為客戶規劃整套新的資訊系統擴充專案。包含整體架構規劃設計以及依該規劃之各部位須具備的軟硬體選擇： 1.軟體選擇：建議並提供適合之多家原廠軟體：(虛擬化軟體、伺服器軟體等)、並完成軟硬體之間的安裝與串接，以及軟硬體間衝突之解決。 2.設計多項系統解決方案以及機房建置方案以及搭配之硬體選擇 (伺服器、儲存設備，網通設備等)。 3.評估需要外包處理項目，挑選適合之軟體供應商、機房建置商等。 4.負責整體專案進度控管與居間聯繫。 5.就各作業系統軟體提供顧問服務，包含例行性由智聯工程師駐廠進行系統管理並解決客戶問題、系統優化及加強資安流程等維運服務。
	半導體企業伺服器建置專案	提供企業伺服器及相關軟硬體之規劃、設計、建置、測試及技術支援之整合性服務。	1.依據客戶整體需求規劃所需軟硬體，提供符合其規格需求之配套硬體及軟體。 2.提供客戶過往使用經驗建議，例如軟體配合硬體的使用參數調校或用過往經驗建議客戶要採購的設備規格。 3.日後維運的部分，客戶有遇到硬體上的問題可以快速提供修復建議。 4.提供價格具有優勢之產品組合，並找尋合格之裝機商提供安裝測試服務。
108 年度	資料庫稽核建置專案	妥善建置資料庫存取紀錄與特權帳號之管理，以加強資料及資訊之安全性，確保與每一筆資料及訊息傳遞過程中相關之人事時地物皆能明確記錄並確保完善之內稽內控，落實資訊安全與資料管理。	1.規劃資訊安全防護系統，作為原廠庫柏聯繫窗口。 2.提供符合需求之資安軟體及硬體。 3.協助客戶安裝設定軟體，記錄並稽核所有造訪資料庫的存取軌跡，並可在不修改應用程式的前提下追蹤終端使用者的真實身分，達到人、事、時、地、物五個面向的追蹤。
	金融機構銀行VMWare 軟體更新授權與機房維護	作業系統虛擬化平台之客製化調校、資訊安全管理建立，強化與改善企業日常維運，簡化授權複雜	1.延續客戶 VMware 資訊系統擴充專案，作為與原廠聯繫窗口。包含： 2.不定期協助進行環境檢測。

年度	研發成果	主要效益說明	相關技術實績
		性以提升管理並優化虛擬化環境，並定期追蹤與審視虛擬化環境，提供整體性之規劃服務。	3.VMware Trouble Shooting 服務。 4.其他相關售後維護服務。
	金融機構銀行 Red hat 軟體訂閱與專業顧問諮詢服務	作業系統中介平台日常維運及資訊安全管理，強化與優化日常維運，定期針對需求改善系統弱點，維持核心系統之穩定性，並加強資安流程作定期審核，提升系統之安全性。	延續客戶資訊系統擴充專案，就作業系統軟體 RedHat Ansible、RedHat JBoss 等提供顧問服務，包含： 1.例行性由智聯工程師駐廠(每週)進行系統管理。 2.解決客戶問題，如軟硬體衝突問題、更新問題，協助系統優化如系統及軟體上的參數調整、軟硬體間之流暢度調整。 3.加強資安流程等維運服務。
	個人終端設備資訊安全客製專案	透過 BitLocker Network Unlock 保護辦公室環境資訊設備使用安全性，加強資訊安全保護及預防資料竊取，避免惡意入侵及攻擊，優化資訊環境之管理效能。	1.藉由對客戶之深度資訊環境了解與筆電原廠共同提供客戶終端設備基層的資安控管程式。 2.建立可以於 BIOS 層(不經作業系統)即連網認證程式。 3.調校優化 BIOS 及硬體配置以通過客戶之安全測試檢驗。
109 年度	金融機構機房維運服務專案	機房及行動化日常維運管理，以達到即時判斷系統異常原因，並於發生問題時即時復原搶救，整合機房跨域服務及資源視覺管理，提升整體管理營運效率，朝智慧管理發展。	延續客戶資訊系統擴充專案，就伺服器視覺化管理軟體(HP DCV) 及機房維運提供售後服務。包含： 1.不定期由智聯工程師前往客戶端進行環境檢測。 2.機房偵錯系統出現異常紀錄時協助了解原因並除錯。 3.其他相關售後服務如協助即時復原搶救。
	醫療業產後護理之家資訊系統管理整合應用建置專案	於產後護理之家導入智慧病房管理整合應用系統，提供專業管理服務系統建置，並整合智能弱電硬體設備，改善整體醫療效率，提升醫療管理服務品質。	了解客戶預期之營運模式，為客戶規劃整體建置專案，包含： 1.選擇適合之原廠軟體、系統解決方案、物聯網系統方案。 2.並評估需要外包處理項目，挑選適合之軟體供應商、弱電建置商等。 3.智聯需負責整體專案進度控管與居間聯繫。
	建設公司 vSan 建置專案	整合及建置機房硬體設備與虛擬化儲存軟體，降低傳統儲存裝置之使用成本及複雜性，協助企業跨入超融合式基礎架構與混合雲之使用，以提升使用靈活性及使用效率並降低使用成本。	了解客戶目前營運模式，為客戶規劃新的資訊系統擴充專案，包含： 1.選擇適合之原廠軟體、系統解決方案、機房設備建置方案。 2.整體專案進度控管。 3.軟硬體建置及安裝皆由智聯服務自行執行。包含協助客戶導入超融合(虛擬化)解決方案，節省客戶所需購買硬體成本。 4.導入 Sophos 及 Cisco 解決方案協助客戶優化現有環境網路環境，加強網路資安，以及整體網路性能提升。
	智慧農業創新解決方案	建置 Container 容器化平台，以發展虛擬平台冷鏈物流管理，利用物聯網技術進行屠宰廠及加工廠即時生產監測系統，並建立平	1.建置核心硬體架構(如機房、伺服器)並介接相關軟體及創建網路環境，使得以往各自獨立且不同來源、格式之外部認證資料(如

年度	研發成果	主要效益說明	相關技術實績
		台追蹤食品履歷，強化產業生產效率及品質控管效能。	飼料認證、藥品認證與產地標籤等)，可以同時匯入並以視覺化方式呈現於系統。 2.導入 IBM 之食安區塊鏈技術加密經彙整之資料與生產履歷，確保資料不被竄改。 3.建立智能庫存管理模組，由本公司負責硬體建置與環境監測調校，安裝合作夥伴開發之軟體，並以 AI 技術提供各品項之最佳儲位配置。 4.透過補檢貨排程演算法及 AI 技術依據即時資料更新各品項之最佳檢貨規劃建議。
110 年度	全球漁業養殖資訊系統建置專案	提供國際漁業養殖及食品業者之全球據點資訊系統建設。透過統一規劃與布建，將客戶全球各據點資訊串接，增強企業內部溝通與資訊傳遞效率，即時提供各類活動之資訊監控、示警與資源控管。	1.了解客戶全球據點分布與需求，進行各據點的 Site Survey，規劃核心架構與各環境所需之軟硬體搭配，提供全球 SDN 具體布建方法與流程。 2.為客戶導入 Cisco 解決方案及其他搭配軟體，提供完善統一控制介面，協助客戶建立資訊架構強化資源監控、增進維運效率與及鞏固資訊安全。 3.安排全球各據點的機器配送、安裝與建置服務。配合各據點資訊環境與場域應用不同，由工程師個別調整並提供後續測試與諮詢，確保系統上線。
	萬金石馬拉松服務平台	為萬金石馬拉松打造專屬全方位雲端服務，提供一站式服務平台，讓跑者可以隨時掌握賽事狀況，並推出無紙化完賽證明，響應永續環保理念。	1.架設賽事所需之軟硬體資訊設備，應用場域布建，賽事中以 AI 人工智慧影像偵測跑者並自動拍照、記錄跑者比賽過程及自動判定成績。 2.以 app 程式提供跑者數位化的完賽體驗，包括賽前之前端報名系統及賽事訊息公告、賽事中個人照片以 AI 辨識配對發送。賽後之成績發送及無紙化完賽證明，達到永續環保及節能減碳的目標，深化馬拉松活動意義。
	數位科技沉浸式展演平台建置	協助客戶打造全沉浸式展演場域，以高規格影音設備及軟硬體融接技術，提供參觀者親臨其境的震撼感受。	1.提供場域之系統整合設計，提供環控、電源管理及影音展示所需之網路架構及串連各類軟硬體建置與施作。 2.統合、調教與維運展演平台系統，以影像軟硬體融接技術，處理與投放各類影音素材。
111 年度	汽車代駕系統客戶端及司機端專案軟體開發	協助客戶軟體開發及維護服務，串接官網與後台，並與地圖、資料庫、網站 API 串聯，改善整體系統效率，提服務品質。	了解客戶需求，進行網站優化改善、資料庫合併，串連各類軟硬體、各式表單與第三方對接，將其整合開發系統 APP，包含： 1.優化開發之程式 Bug 修正。 2.專案軟體線上技術諮詢。 3.其他相關專案軟體及其資料庫維護。
	AI 人臉辨識紀錄系統	提供客戶相關軟硬體之規劃、設計、建置及技術支援之整合性服務。	1.整合人臉辨識、熱成像攝影機，提供一站式移動設備。 2.溫度異常偵測功能，即時發出警示。 3.雲端 AI 平台，即時遠端查看狀況。 4.即時顯示進出紀錄、體溫異常人數、陌生人人數。 5.客製化人員聲音辨別功能。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A.專業技術人才養成，提高客戶服務品質

強化企業架構顧問能力，以製造與金融業為典範產業，建立專業的銷售服務團隊，培植優質核心技術人才，因應大型專案需求增加專案管理人才，配合短、中期競爭策略與中、長期之成長策略，培養優秀核心技術能耐。

B.強化內部風險管控，降低企業風險

加強公司內部作業管理，降低專案風險，以確保公司經營績效，風險管理包含客戶授信、客戶交易、專案管理、合約管理、庫存管理與應收帳款管理等，逐步落實各項管理並輔以資訊系統，以確保公司獲利與永續經營之競爭力。

C.導入企業資源管理資訊系統，落實精實管理

企業資源管理資訊系統為企業數位轉型基礎，建構作業管理系統、顧客管理系統與供應鏈管理系統等，分析企業營運資訊，創造客戶之公司價值鏈，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2)長期發展計畫

A.產業解決方案，契合客戶核心需求

擴大金融業與製造業之市場占有率，因應其資訊整合各面項需求，深耕重要客戶，成為企業客戶信賴之架構顧問夥伴。

B.專家技術人才養成

培訓核心技術人才，例如資料庫、雲端系統工程師等團隊及增加人工智慧暨高速運算之人才，業務、技術及顧問人員的專業培訓與技能提升。

C.持續進行銷售轉變與服務轉型

依客戶產業所需，規劃設計最適資訊基礎架構與解決方案，因應新興科技與市場趨勢，提供趨勢科技整合服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別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第一季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台灣	1,137,647	91.87	1,099,225	79.14	360,160	85.81
亞洲	51,899	4.19	79,500	5.72	12,941	3.09
美洲	28,194	2.28	185,770	13.38	46,346	11.04
歐洲	20,535	1.66	24,391	1.76	265	0.06
合計	1,238,275	100.00	1,388,886	100.00	419,712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一專業資訊服務廠商，主要業務為依據客戶對資訊環境之需求提供客製化資訊應用解決方案，整合內容涵蓋電腦主機、網路設備、儲存裝置、應用軟體等軟、硬體資訊產品及設備之前端規劃、設計、建置、後續維護及技術諮詢等相關服務，並提供資訊科技相關人才資源解決方案，以協助企業及組織達到各種資訊科技相關之營運或策略目的。

根據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MIC)之研究報告指出，2022 年台灣資訊服務市場規模為新台幣 2,623 億元，資訊系統整合產業之產值亦達新台幣 1,692 億元之規模，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388,886 仟元，雖僅占全台灣資訊系統整合產業市場產值之 0.82%，本公司將透過前述策略，提高市占率，增加能見度。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全球企業數位轉型需求，資訊服務產業景氣逐漸復甦，新興科技如雲端運算服務、大數據分析、人工智慧、物聯網等，成為企業數位轉型必要科技，資訊服務產業需求強勁，系統整合亦因應此波需求，陸續投入相關資源，期望能於市場佔得先機，預期市場未來各項科技運用成長說明如下：

A. 資訊安全

鑑以網際網路與行動運用普及，資訊威脅不再侷限於企業內部資訊中心，而是擴展到無疆界的網際網路世界，雲端服務亦面臨到資安相關議題，依據 iThome【2022CIO 大調查】研究顯示，預估 2022 年大型企業的平均資安預算高達 1,193 萬元，其中金融業的資安預算金額年年居各產業之冠，今年也不例外，平均高達 2,207 萬元，而高科技製造業、一般製造業、醫療業、服務業與政府機關與學校，均將資訊安全列為首要 IT 投資，

預期也將帶動網際資訊安全相關技術之產業發展。

B.物聯網

物聯網時代即將來臨，是全球產業發展共識，也因為物聯網應用範圍廣泛，各廠商也都競相發揮本身優勢，進行相關投入，力求在「智慧家庭」與「智慧城市」等下一波產業發展趨勢中取得領導地位，各產業也積極投入相關研發，尋找運用於產業之最適場景，提供友善人機介面與整合智慧化一站式服務。依據 iThome【2022CIO 大調查】研究顯示，投資金額較去年下滑 27.6%，可能已完成資料蒐集、分析的基礎工作，相對地，對 AI 機器學習、雲端服務、邊緣運算 (IoT) 的投資都有增加，物聯網所匯聚的大數據(big data)將開啟許多以雲端資訊驅動的管理平台及服務模式。

C.雲端運算服務

在全球資訊服務市場中，成長最快速者為雲端服務。雲端運算為以網際網路為基礎之運算方式，達到軟硬體資產及訊息共享之功能，而於目前各雲端服務業者在雲端運算服務除專注於基礎建設及軟體服務上，已逐步朝向擴增平台服務發展，依據 iThome【2022CIO 大調查】研究顯示，2022 年國內雲端運算服務資訊投資金額預估為 787 萬元，占資訊八大重點投資規模第二，雲端投資最多的產業是金融和服務業，零接觸挑戰加速企業發展數位服務和數位通路，服務業去年受到疫情快速轉向線上電商發展，今年持續加碼雲端投資，小幅增加近 1 成。金融業上雲策略則略有不同，考量法遵和資料安全，不會全面上公雲，而是轉而聚焦多雲混合雲架構，也有更多金融業者今年更積極嘗試雲原生架構，從指標性服務開始練手和驗證雲原生架構，為日後有能力彈性上下雲調度來做準備，也讓金融雲端投資比去年翻了一倍。

D.人工智慧(AI)

從 2016 年開始，各國的科技部門就紛紛針對人工智慧，推出各式推動政策。也可以看到許多資訊議題、3C 產品也結合人工智慧技術，推出許多新的服務及產品，譬如就有許多團體針對物聯網 (IoT)，提出了應結合人工智慧的 AIoT 構想，由此可以想像人工智慧將是未來 20 年的技術要角，各國為了搶占戰略先機優勢，必將投入大量的資源與人力在人工智慧技術的開發上，依據 iThome【2022CIO 大調查】研究顯示，2020 年國內人工智慧投資金額預估為 581 萬元，為資訊七大重點投資規模第四位。

E.大數據分析

大數據(Big Data)又被稱為巨量資料，概念為資料分析、商業智慧(Business Intelligence)和統計應用之集成，但大數據現在不只是資料處

理工具，更是一種企業思維和商業模式改變，因為資料量急速成長、儲存設備成本下降、軟體技術進化和雲端環境成熟等種種客觀條件就位，使得資料分析從過去的回顧歷史進化到預測未來，甚至是一種創新，開創從所未見的商業模式，此運用結合數據分析方法與產業領域知識，運用面極為廣泛，以 iThome【2022CIO 大調查】研究顯示，預估為 560 萬元。

綜上所述，資訊安全、物聯網、雲端運算服務、人工智慧(AI)及大數據分析為現今資訊服務市場之新興需求動能，然細究市場需求面之變化，因應企業數位轉型，已從過去單一需求因素，演化為因素間交互影響，交互影響下帶動整體資訊市場之成長，其中雲端運算服務市場快速發展，帶動巨量資料之探勘、處理及呈現之大數據分析資訊服務需求，進一步驅動人工智慧市場成長，推動資訊科技之創新發展，為資訊服務市場之成長模式，有效為資訊服務產業提供實質之成長動能。

(4)競爭利基

A.跨產業領域及深厚信賴基礎的客戶群

本公司之業務範圍遍佈製造業、半導體業、金融業、電子廠商及政府機關等多樣領域，且本公司之技術團隊於資訊科技產業服務年資平均為 16 年，近半數年資達 20 年以上，擁有豐富且完整之專業技術及產業專案經驗，藉由團隊成員各自於資訊產業長久之耕耘，除貼近客戶並了解客戶所處產業，搭配豐富之客製化技術支援服務能力，為客戶量身搭配最適合之方案，滿足客戶全方位需求。同時洞悉產業未來發展趨勢，為客戶短中長期之發展提出規劃及諮詢服務，除藉由提升客戶競爭優勢達成與客戶一同成長目標外，亦增加客戶的長期黏著度。

B.全球化的高科技尖端客戶關係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不論是在半導體、製造業及其他各項產業，皆為該領域之領導廠商，對於創新性及未來性之研發投資需求仍持續穩定成長，是引領國家及社會進步之關鍵。藉由尖端客戶長期穩定的資本支出投資，對於公司的穩定發展，有相輔相成之效果，且資訊產品及設備皆有其固定汰舊換新之週期，除全球性之景氣衰退外，較不易受單一產業之景氣變動而衝擊，藉由客戶全球化之投資規劃，亦可使本公司跨足國際，達成全球化服務公司之長遠目標。

C.跨技術及領域之供應商整合能力

本公司為一專業資訊系統整合商，除了具備深厚客戶關係外，本公司之專業團隊於資訊服務產業皆有豐富之專案整合經驗，成員之系統整合經歷涵蓋資料中心、雲端系統、高效能運算、網路架構等各式資訊設備之

建置、整合及維運等整合經驗，針對各產業客戶不同需求，能快速且高效的整合跨技術及領域之供應商資源，提供客戶一站式的服務體驗。面對各項科技不斷創新，資訊環境漸趨複雜，本公司除內部人才持續增進產業專業知識外，面對各行業別所需之資訊技術和規格不盡相同，亦與各專業軟、硬體廠商緊密合作，透過與不同供應商之軟硬體、技術、知識及資源整合，跨足更高階服務領域，為客戶提供更高附加價值之系統整合功效。

D.專業顧問諮詢及專案服務

本公司於近年完成銀行核心與外圍系統整服務專案，且本公司致力培養產業企業架構顧問，不僅具備資訊基礎架構專業能力，更因應產業特性不同養成產業領域知識，此人才之獨特性及專業性為本公司最主要的核心競爭力之一。另本公司資訊委外服務已為公司重要營收項目，服務內容包含個人終端設備服務(HelpDesk)、專案客戶 IT 代管維運與程式委外開發等，因應雲端服務興起，公司以此基礎優勢，逐步轉型往企業流程委外發展，規劃建構雲端資訊科技服務管理(Information Technology Service Management, ITSM)，提升整體委外服務價值。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深耕客戶，信賴基礎深厚，產業佈局擴大

本公司擁有豐厚的台灣資訊服務市場軟硬體應用之技術及經驗，產品經銷包括電腦軟、硬體產品或設備及周邊產品，涵蓋面廣且客群以科技及製造業為主，並以此經驗為基礎擴展至金融業，複製成功經驗，逐步擴展產業，為公司發展重要有利因素。

(B)具備豐富專業技術團隊

本公司的經營團隊於資訊服務業界深耕已久，擁有厚實的專業技術能力，可依客戶產業及實際需求提供客戶專業滿意的服務，技術團隊並取得多項資訊服務業專業技術相關認證，技術水準足以提供客戶完整之服務，且本公司技術團隊具備雲端運算平台系統信賴(SRE; System Reliability Engineer)技術人才，負責容器化建置與維運，並提供應用程式軟體服務，介接應用軟體開發商，藉由介接系統及程式，於客戶端問題發生時，可以協助客戶問題釐清，亦可提供應用程式開發商調整軟體開發現況與調整建議，本公司目前除具備高階軟體人才外，其餘技術團隊成員亦具備網路 TCP/IP、WAN、LAN、Firewall、VPN、Windows 作業系統及 Windows Server、Linux、機房基礎架構規劃、建置暨維運管理、資安設備規劃及建置、資訊系統架構、核心資料庫、

網路工程設計與整合暨專案管理等專業技術能力，有助於本公司核心業務之拓展，同時具備軟、硬體專業技術之團隊為本公司發展之有利因素。

(C)國際領導品牌認證，產品多樣化

本公司經銷國內外各大電腦軟、硬體設備，主要品牌包括：Cisco、Microsoft、IBM、VMWare、Lenovo、DELL/EMC、Acer、Symantec 及 HPE 等國際品牌。本公司重視人才培育，專業認證人才齊備，除提供良好的技術支援外，有助於供應商擴大其產品於台灣地區之市場佔有率，因此領導品牌資格認證之取得與產品多樣化為公司發展之有利因素。

(D)產品應用廣泛，客戶週期性替換需求，景氣循環影響衝擊較低

各產業均需個人終端設備產品，且各產業大部分均需因應資產年限，有固定週期替換需求，除全球性的景氣衰退外，較不受單一產業景氣直接影響，也因此較無明顯之淡旺季區別，而隨著產業別、客戶別逐漸增加，業績得以穩定成長。

(E)投資旭誼工程，擴大業務範圍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所銷售之產品及所整合應用之設備涵蓋電腦及周邊基礎設施、儲存系統相關設備、資料備份及還原裝置暨軟體、機房規劃與建置及各式應用軟體授權暨客製化諮詢，而旭誼工程為專業無塵室、機電空調工程服務廠商，其服務客群與旭誼工程有高度重疊性。近年來台灣半導體及電子大廠建廠持續進行，本公司為因應半導體業客戶加速布局全球擴產，於 111 年投資旭誼工程並於 112 年 1 月起納入合併子公司，將有助於雙方給合優勢，隨著半導體客戶擴廠的步伐，提供客戶 IT 加 OT 的一條龍式完整服務、深化與客戶之業務合作和擴展

(F)善用內部人才專業經驗，提升派遣及外包人力服務價值

本公司技術團隊皆深耕資訊相關產業多時，透過經驗累積已能快速了解各產業別客戶所需之技術專才，透過技術團隊對產業之了解，技術及服務經驗之交流與傳承，並結合招募團隊之招募經驗，得有效降低企業發生外部人才不適任問題，提供企業最合適的人力，降低人事管理及轉換成本，並維持派遣及外包人力提供之工作效率與服務品質。

(G)重視派遣員工之價值與職涯發展

派遣及外包人才非為企業正式聘僱員工，容易於企業規劃培訓和教育訓練時受到忽視，本公司重視派遣及外包人力之價值，持續提供培育

及教育訓練，除提升專業技能之深度與廣度，使派遣及外包人才獲得工作所需知識、職能與態度之提升，增進員工價值並達到自我實現，增強派遣員工凝聚力與向心力，使派遣員工與企業一同創造最大效益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系統整合市場飽和，同業競爭激烈

由於近年來資訊服務市場高度成長，吸引眾多廠商加入競爭，造成同業以價格爭取訂單，使得業者經營獲利空間遭到擠壓，獲利欠佳情況下，就必須以更多訂單以彌補利潤缺口。

因應對策：

本公司藉由專家養成訓練規劃，加強產品知識技能及客戶產業之熟悉度以確保服務品質，提升技術支援服務之附加價值，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整合服務為主，強化產品多樣化配置之銷售優勢，提供客戶最適產品為輔，並與各大資訊品牌大廠持續建立長期夥伴關係，確保價格具競爭力以為因應。

(B)專業人才市場欠缺，專家養成不易

資訊服務業長期發展之重要關鍵在於專業人才及專案管理團隊，因專業人才需具備高度專業知識，且在各專案中累積之特殊核心技術及經驗傳承時間長，以致專業人才養成不易，容易造成同業間挖角，使得專業人才有斷層之風險。

因應對策：

本公司積極透過員工福利措施及內外部訓練機制吸引優秀人才加入團隊並留任，本公司提供員工多項補助、津貼等福利，並結合完善獎勵制度，將績效表現反映於個人獎金激勵以提升員工績效達成，另透過發行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員工認股等作為納才、留才之工具；員工技術養成方面，本公司設有教育訓練辦法，鼓勵員工在工作上對公司效益產出外，亦可持續自我提升，以系統性養成計畫，持續進行專業與職能訓練，除依法令規定及銷售原廠產品所需之認證課程外，亦會透過外部訓練課程補助措施，鼓勵員工提昇專業技能；此外，本公司亦藉由勞資雙方順暢之溝通管道，建立企業組織文化，減少人員流動率及生產力提升，並建構知識管理系統，創造企業價值再利用。

(C)專案為主，企業核心解決方案不易累積

台灣資訊服務市場以中小企業為主，以快速發展特定的運用軟體達成營收目標，承接企業專案雖然對於客製化與周邊系統之運用軟體拓展

快速，但無企業研發核心系統主軸，如製造業之 MES，銀行之核心系統(Core Banking System)，故較難累積軟體核心，企業只能依附國際知名大廠研發的核心系統，負責客製化與部分整合工作，附加價值不高。

因應對策：

資訊新興科技，大數據分析、人工智慧與雲端服務引動全球產業數位轉型，台灣資訊服務暨軟體服務產業雖然以中小企業為主，但具彈性化為其優勢，結合各領域軟體研發優勢，邀請不同領域之策略合作夥伴，籌組一個靈活資訊服務暨軟體團隊，提升競爭力。

(D)以硬體銷售為主，缺乏軟體高階人才

系統整合服務公司，通常以硬體銷售為最快速營收來源，隨著市場飽和與競爭，其相對獲利率下降，另一方面對於軟體人才的培養也較不專注，但企業需求已轉型至服務為導向，不分軟硬體，系統整合服務亦須因應服務轉型。

因應對策：

於既有軟體開發商瓜分市場下，必須找出差異化服務，才能於競爭環境中勝出，本公司與深根金融業之開源軟體建立夥伴關係，提供平台與中介軟體相關服務，且隨技術演進，往容器化服務提升，以此複製成功案例，培養軟體專業人才，因應企業需求，提供完整軟硬體服務，以提升公司服務價值。

(E)駐廠人才非為客戶正式聘僱員工，專業素養及向心力培養不易

駐廠人力雖為本公司正式聘僱之員工，惟人才可能因應職涯規劃或其他工作選擇而有較高之流動率，或因駐廠人力容易於客戶規劃自身員工培訓和教育訓練時受到忽視，使本公司需更加重視派遣及外包人才之專業養成及向心力提升。

因應對策：

本公司透過定期與不定期之教育訓練提升員工專業技能之深度與廣度，增進員工價值並達到自我實現，並不定期舉辦團隊建立活動如：員工關懷餐敘，透過勞資溝通以了解派遣及外包同仁工作狀況及對勞工環境之相關建議，以建立派遣及外包同仁更緊密連結，增強駐廠員工凝聚力與向心力，使駐廠員工能與企業一同創造最大效益。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為系統整合服務業，提供軟硬體產品或設備及企業資訊系統架構規劃、安裝建置與維運服務及其他系統整合相關服務為主要業務範疇，茲將主要資訊產品及重要用途如下說明：

產品類別	重要用途與功能
個人終端設備	個人辦公所需電腦資訊設備，包含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與行動設備等，一般行政業務或研發測試等所需設備，已朝向整合型端點防護，避免機敏資料外洩。
企業架構規劃專業顧問	依客戶業務運用所需資訊技術與相關設備，規劃設計企業架構，包含機房、實體主機、儲存、網路資安、虛擬環境、共用系統軟體、系統監控告警、營運管理與整體備援等，提供客戶聚合型點對點之系統整合服務。
系統主機	資訊系統之運算設備，如電子設計自動化、工廠營運管制系統、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網際網路伺服器、運用系統伺服器、資料庫主機等主機設備。
儲存設備	整合平台的所需資料之儲存系統，提高企業內部檔案存取的效率，提供企業資料備份的整體解決方案與企業異地備援、災難復原及永續經營之整體解決方案。
網路資安	企業網路規劃設計，含企業全球網路連線規劃，網路連線設備，網路管理與服務。
系統軟體	提供資訊硬體設備所需之軟體，各種領域應用所需之軟體。
專業顧問諮詢及維修服務	依客戶的需求提供不同等級的專業顧問服務，並提供相關產品或服務之售後維修服務。
IT 專案服務	系統維護支援，資訊管理服務。

(2)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資訊服務產業之系統整合服務業，主要代理國內外知名品牌資訊軟硬體產品，並提供產品相關規劃、安裝建置、訓練與售後維運，系統軟體則依客戶需求開發與配置調整，所代理之軟硬體產品並非自行產製。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屬於資訊服務產業，業務內容包含基礎架構顧問規劃服務、電腦軟硬體產品或設備之經銷及系統整合、設計與施工服務、專業技術維運與 IT 專案服務等，非自行生產企業，無原料供應之狀況。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化情形

單位：%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變動率
	毛利率	毛利率	
系統整合	10.48	14.10	34.54
其他服務	12.00	15.41	28.42

(2)毛利率變動達 20% 以上之分析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因本公司其他服務收入包括駐廠人力服務、軟硬體安裝服務及軟硬體維護

服務等，因屬服務性質，非量化表達，故不適用價量分析。以下茲就系統整合產品別 110~111 年度進行價量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10~111 年度
系統整合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614,565
	$Q'(P'-P)$	(553,099)
	$P'Q'-PQ$	61,466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550,146
	$Q'(P'-P)$	(533,426)
	$P'Q'-PQ$	16,720
	(三)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44,746

本公司 111 年度系統整合服務銷售數量較 110 年度增加，主係因主要客戶至海外擴廠，本公司亦將業務擴展至海外，使承接專案數量亦隨之提升，使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分別產生有利數量差異 614,565 仟元及不利數量差異 550,146 仟元，銷售價格方面然該年度新冠疫情趨緩，終端客戶對於筆記型電腦及桌上型電腦之需求降低，使得筆記型電腦及桌上型電腦原廠及代理商報價下跌，故本公司得以以較低的單價採購商品，並降低對終端客戶之報價，故 111 年度銷售產品的平均單位售價及單位成本下降，使本公司之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分別產生不利價格差異 553,099 仟元及有利價格差異 533,426 仟元。綜上所述，系統整合服務於 111 年度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較 110 年度分別增加 61,466 仟元及 16,720 仟元，故使 111 年度營業毛利較 110 年度增加 44,746 仟元，其變動原因尚屬合理。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聯強	259,190	27.11	無	聯強	353,062	37.80	無
	其他	696,840	72.89		其他	581,057	62.20	
	進貨淨額	956,030	100.00		進貨淨額	934,119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因承接之客戶系統整合所需軟硬體不同，而分別向適合之供應商進貨，故兩期進貨前十大之進貨廠商及比率有所變化。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台積電	258,265	20.86	無	台積電	318,283	22.92	無
2	聯發科	175,395	14.16	無	聯發科	202,770	14.60	無
3	文偉	127,043	10.26	無	文偉	2,946	0.21	無
	其他	677,572	54.72		其他	864,887	62.27	
	營業淨額	1,238,275	100.00		營業淨額	1,388,886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以系統整合之專案服務提供為主，各年度之銷貨對象及比率主係因專案銷售有所變化。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非生產製造業，故不適用。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SET；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系統整合	112,254	902,943	9,294	95,577	141,018	800,303	35,503	259,684
其他服務	-	234,704	-	5,051	-	298,922	-	29,977
合計	112,254	1,137,647	9,294	100,628	141,018	1,099,225	35,503	289,661

註1：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軟硬體資訊設備，以「套 SET」為單位，即一個料號代表一個 SET，依照客戶需求每套產品組成會有差異，每單位 SET 原則上包含主機搭配基本零配件或配件、單售軟體、單售零組件、單售配件等態樣。

註2：其他服務含 IT 專案服務，並無明確計價單位，故無法計算銷售量。

增減變動分析：

111 年度因海外專案營收增加，故外銷銷售數值呈現較 110 年度表現較佳。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人員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4 月底
員工 人數	管 理 人 員	11	13	13
	一 般 職 員	384	441	475
	合 計	395	454	488
平 均	年 歲	34.44	33.72	34.9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2.13	2.07	2.37
學歷分布 比率	博 士	0.51%	0.44%	0.20%
	碩 士	8.61%	9.69%	10.66%
	大 學 (專)	90.38%	89.43%	84.43%
	高中(含)以下	0.51%	0.44%	4.71%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從事軟硬體產品或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及其他相關服務，主要銷售之軟硬體產品或設備皆由供應商提供，並無從事生產之情形，故不適用。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在各據點均依相關法令規定及風俗民情的實務作法，提供員工舒適的辦公環境、優質的員工福利及暢通的溝通管道，以激勵員工增加創造力及提高生產力。

- A.保險方面：本公司除依規定辦理勞健保外，並為所有同仁投保團體保險(含意外險、住院醫療險)，並提供同仁眷屬可依團險優惠投保金額一同投保。
- B.健康方面：每年辦理全體員工健康檢查，重視員工身心工作平衡，並於健檢時提供醫師諮詢健檢報告及分析健康狀況之服務。
- C.福利方面：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提供每人旅遊補助、部門聚餐、年節禮品獎金、子女獎學金補助等各項福利活動使用。
- D.休假方面：本公司全面比照勞基法規定給予特別休假，並提供彈性上下班、有薪病假、可預支特別休假等多元包容的休假規定，以協助同仁達成工作與生活之均衡。

E.婚喪喜慶：本公司每月發予當月壽星生日禮金並定期籌辦慶生活動，對於同仁婚喪喜慶及住院等給予津貼等多樣福利。

(2)進修及訓練實施情形

教育訓練：配合本公司策略發展，設計符合組織需求知相關訓練課程。

A.新進人員訓練：新進人員在入職第一天，本公司即安排導覽訓練，使其在入職之初，能迅速瞭解基本作業流程。新人在入職後一個月內，由訓練單位辦理新進人員訓練，使其瞭解公司制度、規章、核心價值、品牌價值、企業文化及員工業務行為準則（包含宣導勞工人權、自由表達、防止性騷擾、反貪腐等）等，以期能完全融入團隊運作。

B.多元化的學習發展：每位員工皆可透過多元發展途徑提升其專業能力，如在公司內部，包括在職訓練、工作輔導、工作調動、講座、線上學習等；於公司外部，可參加專業研習及訓練機構之短期訓練課程等。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依勞工薪資總額所得提撥 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A.自請退休

員工具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

- a.在本公司工作服務 15 年以上且年齡屆滿 55 歲者。
- b.在本公司工作服務滿 25 年以上者。
- c.在本公司工作服務滿 10 年以上且年齡屆滿 60 歲者。

B.強制退休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本公司不得強制退休：

- a. 年滿 65 歲者。
- b. 身心障礙不堪勝任工作者。

如員工擔任具有危險性、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依照勞基法第 54 條第 2 項規定，得由公司報請中央主管機關予以調整前項第一款之年齡，但不得低於 55 歲。

C.退休金給付

勞退新制退休金依勞保局規定請領。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之溝通，除於正常組織系統外，更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及福委會活動等，使全體同仁均能參與，與各級主管溝通無礙，建立共識，勞資

和諧。

-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及個資管理的最高層級組織為資訊部，由資訊主管監督、管理日常之實務運作，其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如下：

A.資訊資產分類：

對所有資訊資產進行分類，包括硬體、軟體、資料、人員和流程。確定每單位資訊資產的重要性、機密性和可用性等特徵及其在公司中的價值。

B.風險評估：

評估每單位資訊資產所面臨的風險，包括內部和外部威脅、潛在漏洞以及其他可能導致資訊安全問題因素並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以確保對潛在風險有充分了解。

C.風險管理計劃：

基於風險評估結果，制定風險管理計劃，包括風險處理方案、風險預防和應急措施等。並且定期進行演習和測試，以驗證計劃的有效性。

D.監測和審核：

持續監測風險管理計劃的實施，並進行定期審核以確保其有效性和合規性。

(2)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的資通安全政策是在管理資訊安全方面的指導方針。該政策包括以下要點：

A.目標：

資通安全政策旨在確保資訊資產得到保護，遵循所有相關的法律、法規和政策要求，並為公司同仁提供高品質的資訊服務。

B.適用範圍：

該政策適用於所有公司內的資訊資產和公司同仁相關的資訊處理活動。

C.資訊安全管理體系：

建立和維護一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以確保能夠應對所有資訊安全相關的挑戰和威脅。

D.風險管理：

建立和實施全面的風險管理計劃，以評估、監測和管理資訊安全風險。定期進行風險評估和風險審核，確保風險管理計劃的有效性和合規性。

E.安全政策實施：

要求所有公司同仁遵守資通安全政策並提供必要的培訓和指導，以確保所有公司同仁都能夠理解並遵守政策要求。

F.安全事件管理：

建立和實施一個全面的安全事件管理計劃應對可能發生的安全事件並定期進行演習和測試，以驗證計劃的有效性和可行性

G.監測和審核：

定期監測和審核政策的實施情況，以確保政策要求得到落實並符合相關的法律、法規和政策要求。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112年3月31日；單位：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	平方公尺	1	111.5.25 (過戶日)	81,560	-	81,560	總公司	-	-	有	無
建築物	平方公尺	1	111.5.25 (過戶日)	72,874	-	71,660	總公司	-	-	有	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使用權資產

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本公司為軟硬體及資訊系統整合公司，並無自有工廠及相關生產設備，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2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 投 資 事 業	主 要 營 業	投 成 資 本	帳 價 面 值	投 資 股 份		股 淨 權 值	市 價	會 計 處 理 方 法	最 近 投 資 損 益	年 報 分 配	度 酬 股 利	持 有 公 司 股 份 數 額
				股 數	股 權 比 例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系統整合服務	19,973	29,880	—	100%	29,880	—	權益法	713	—	—	—
宏碁創達股份有限公司	人力外包及專案服務	20,000	29,479	2,000	100%	29,479	—	權益法	17,891	8.050826	—	—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系統整合服務	14,000	19,765	0.5	100%	19,765	—	權益法	11,236	—	—	—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工程規劃及施工	99,700	117,332	3,000	33.33%	117,332	—	權益法	10,577	1.58038	—	—

註：旭誼工程之盈餘分配案於112月5月25日股東常會通過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宏基創達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	—	2,000,000	100%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500	100%	—	—	500	100%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33.33%	—	—	3,000,000	33.33%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維護服務合約	客戶	108/02/28~112/12/31	軟體授權維護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
維護服務合約	客戶	108/03/01~113/02/29	機房維運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
不動產買賣合約	原所有權人	—	購買辦公室	不可轉讓
銷售合約	客戶	—	系統整合銷售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責任限制
銷售合約	客戶	—	儲存設備銷售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
銷售合約	客戶	—	資訊系統建置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
銷售合約	客戶	—	資訊基礎建置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
採購合約	供應商	—	硬體設備採購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
銷售合約	客戶	—	網路建置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責任限制
專案建置合約	客戶	—	機房建置及維運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責任限制
工程承攬合約	客戶	—	廠房側管路建設工程	保密條款、不可轉讓、責任限制
股份買賣契約	股東	—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取得	保密條款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本公司未有辦理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之情事，另本公司前次現金增資計畫已執行完成，而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 109 及 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109 年度為因應上櫃辦理之現金增資)，茲就該現金增資之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產生效益說明如下：

(一) 109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 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9 年 10 月 29 日證櫃審字第 1090012269 號。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154,167 仟元。

(3) 資金來源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9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共計新台幣 19,000 仟元，競價拍賣最低承銷價格係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申報競價拍賣約訂書前興櫃有成交之 30 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簡單算數平均數之七成為上限，定為每股新台幣 50 元，依投標價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本次競價拍賣得標總金額為 117,687 仟元；公開申購承銷價格以各得標單之價格及其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新台幣 91.09 元為之，惟均價高於最低承銷價格之 1.2 倍，故公開申購承銷價格以每股新台幣 60 元溢價發行。另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募集資金為新台幣 36,480 仟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54,167 仟元。

2. 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之效益

(1) 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9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9年第四季	154,167	154,167

(2) 預計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計畫募集資金為新台幣 154,167 仟元，預計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係考量公司長期發展與未來成長性，運用於營運規模持續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將可使本公司之自有資金更形充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強化財務結構均有正面之助益。

(3)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及變更計畫刊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日期：無。

3.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109年第四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54,167	本公司本次充實營運資金已依預計進度於109年第四季執行完畢，運用進度達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154,167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4.產生效益之評估

單位：%

項目		年度	籌資前 (109年第三季底)	籌資後 (109年第四季底)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4.87	35.6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375.06	7,420.5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9.83	271.78
	速動比率		158.54	259.51

資料來源：本公司109年第三季自結個體財務報表及109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足款項後，隨即於109年第四季全數投入充實營運資金。如上表所示，在財務結構表現方面，負債比率由籌資前之54.87%下降至籌資後35.64%，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15,375.06%下降至籌資後7,420.53%，主係本公司於109年第四季添購資訊設備出租予客戶，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較109年第三季成長256.95%，權益總額較109年第三季上升78.4%，故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上升幅度大於權益總額下，使得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大幅下降；而在償債能力表現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由籌資前之169.83%及158.54%，上升至籌資後之271.78%及259.51%，其比率均有所提升。綜上所述，籌資後公司之負債比率較籌資前下降，償債能力各項比率皆較籌資前提升，顯見其提升償債能力及改善財務結構之效益業已顯現，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應有其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籌資前 (109年第三季)	籌資後 (109年第四季)
營運情形	營業收入		174,036	179,495
	營業毛利		24,146	20,113
	稅前淨利		4,884	8,697

資料來源：本公司109年第三季自結個體財務報表及109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另就本公司增資前後之營運結果觀之，109 年第四季增資後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較 109 年第三季成長 3.14%及 78.07%，營業毛利則較 109 年第三季下降 16.62%，主係因本公司於 109 年第四季銷售的產品組合毛利較低所致，然在本公司持續拓展業務規模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已有所成長，顯見本公司充實營運資金效益已逐漸顯現。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有助於本公司提高自有資本比率及強化財務結構，並可提升資金靈活運用之彈性及增進營運規模，顯見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強化財務結構之效益應已顯現。

(二) 11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 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1 年 1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9073 號。

(2)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313,650 仟元。

(3) 計畫資金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97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45 元，募集總金額計新台幣 313,650 仟元。

2. 資金運用計畫、運用進度及產生效益

(1) 預計資金運用計畫及運用進度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第一季	313,650	313,650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計畫募集資金為新台幣 313,650 仟元，預計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係考量本公司長期發展與未來成長性，運用於營運規模持續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將可使本公司之自有資金更形充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強化財務結構均有正面之助益。

(3) 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及變更計畫刊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日期：無。

3.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111 年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計	313,650	本次充實營運資金已於 111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運用進度達 100%，實際執行情形良好。
		實際	313,650	
	執行進度	預計	100.00	
		實際	100.00	

4.產生效益之評估

單位：%

項目		年度	籌資前 (110 年第四季底)	籌資後 (111 年第一季底)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25	26.3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789.75	4,312.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93.35	301.78
	速動比率		179.04	285.56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11 年第一季自結個體財務報表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足款項後，隨即於 111 年第一季全數投入充實營運資金。如上表所示，在財務結構表現方面，負債比率由籌資前之 43.25% 下降至籌資後 26.3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 5,789.75% 下降至籌資後 4,312.86%，主係本公司於 111 年第一季支付購買辦公大樓之第一期款項，使得 111 年第一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 110 年底增加 144.83% 所致；而在償債能力表現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由籌資前之 193.35% 及 179.04%，上升至籌資後之 301.78% 及 285.56%，其比率均有所提升。綜上所述，籌資後公司之負債比率較籌資前下降，償債能力各項比率皆較籌資前提升，顯見其提升償債能力及改善財務結構之效益業已顯現，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應有其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籌資前 (110 年度)	籌資後 (111 年度)
營運情形	營業收入		1,016,325	1,088,713
	營業毛利		97,706	148,160
	稅前淨利		35,853	86,824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0 及 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另就本公司增資前後之營運結果觀之，111 年度增資後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稅前淨利分別較 110 年度成長 7.12%、51.65% 及 142.17%，且因整體銷售組合之毛利較高，111 年度之營業毛利率由 9.61% 上升至 13.61%，稅前淨利率也由 3.53% 上升至 7.97%，顯見本公司充實營運資金效益已逐漸顯現。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有助於本公司提高自

有資本比率及強化財務結構，並可提升資金靈活運用之彈性及增進營運規模，顯見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之效益應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計畫之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98,000 仟元。

2.本次計畫資金來源

(1)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90 元溢價發行，募集資金總金額新台幣 198,000 仟元。

(2)本次現金增資計畫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價格變動而調整，致資金募集不足時，將減少充實營運資金金額，若實際募集資金高於預計募集金額，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3.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2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2年第三季	198,000	198,000

4.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 198,000 仟元，預計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係考量公司長期發展與未來成長性，運用於營運規模持續成長所需之營運資金，將可使本公司之自有資金更形充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強化財務結構均有正面之助益展。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如有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並應揭露該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公司債信用評等結果。如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

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業已於 112 年 5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經核閱本公司本次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規規定，並經律師對本次計畫之內容出具適法性意見書，顯示本次計畫內容符合法令之規定，故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本次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計畫發行普通股 2,2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 90 元發行，募集總金額 198,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保留 15%，計 330,000 股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股數之 10%，計 220,000 股對外公開承銷，餘發行股數之 75%，計 1,65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成整股，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或逾期未辦理併湊之部分，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而對外公開承銷部分，則由承銷商採餘額包銷方式，應可確保資金募集完成，故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募集完成應具可行性。

(3)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可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198,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主要從事資訊系統整合及維運，包含依客戶需求提供電腦軟、硬體設備之銷售及系統整合規劃，包括軟硬體技術規劃

及服務、基礎架構設計等。根據 2022 年資訊軟體暨服務產業年鑑估計，全球系統整合市場雖然近年因政經局勢有所動盪，但仍將由 2020 年的 3,927 億美元成長至 2024 年的 4,540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3.7%，顯見市場仍有相當成長空間。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所募得之資金挹注於營運週轉使用，除可強化公司財務結構，並增加資金靈活調度彈性外，亦可避免舉債造成利息支出增加侵蝕獲利，並得藉以提升競爭力及降低企業經營風險，故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計畫應屬合理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1) 因應產業成長與發展

本公司係屬資訊服務產業，主要從事包含企業系統架構規劃、系統安裝建置、電腦軟、硬體設備系統整合服務。企業為利於營運不中斷，企業將加大軟體、雲端服務的投資，使得兩者成為落實企業數位轉型的推手。茲就雲端運算、系統整合、資訊安全、資訊委外等資訊軟體服務的未來發展說明如下：

A. 雲端運算

在與疫情共存的世界，除了上述 SaaS 應用，企業對於新型態的 SaaS 需求亦逐漸攀升，包含碳排管理即服務、能源管理即服務、設備巡檢即服務等。在諸多因素的促發下，IDC 預測台灣 SaaS 市場規模將以 33.8% 年成長率於 2022 年達到 8.5 億美元。

智慧終端快速發展及雲端服務世代之來臨，驅使運算資源開始集中於伺服器端之雲端資料中心，促成企業對伺服器及儲存設備等基礎設施改變其應用模式，例如以基礎架構應用為根基，進行運算資源虛擬化，進而逐步將其應用於架構私有雲。於此一基礎架構系統之雲端服務，其相關產業亦在虛擬化之風潮引領下，衍生出許多新型態之系統整合服務商機及資訊委外模式之應用服務需求。

B. 套裝軟體

儘管許多套裝軟體已經轉變成雲端服務形式，仍有許多企業使用的 ERP、MES、CRM、POS 等套裝軟體系統會持續存在，但將會逐漸地減少或轉變為與雲端服務相互整合的混合雲服務模式。例如：MES 與遠端設備監控雲服務協作、CRM 與行銷數據服務系統整合發展行銷科技 MarTech、POS 銷售點系統結合線上點餐、外送服務等。以此，套裝軟體商將會積極地發展雲端服務應用或與雲端夥伴商進行合作延伸應用範疇。此外，

企業對於訂閱服務將逐漸地接受，也會積極嘗試訂閱服務的新商業模式。

C.系統整合

不論是雲端服務的遷移、混合雲的搭配、實體設備的上網等，均需要系統整合商協助。然而，隨著雲端服務逐漸深入到各行業的作業流程後，領域別的系統整合需求將持續地加大系統整合商將更深入領域知識，協助企業數位化轉型。除了整合服務外，企業將加深對於數據整合、數據整理或數據分析等服務需求，系統整合商將持續地布局數據技術與相關團隊建立。

D.資訊委外

純粹地進行人力委外、基礎建設委外等已經逐漸地被自動化的雲端服務所取代，資訊委外服務商將持續地結合雲端服務發展新的雲端服務或者增強顧問及系統整合服務。此外，雲端服務、軟體等與各個領域設備結合發展，將有更多長期需要進行軟硬體產品整合的委外契約需求產生。

E.資訊安全

受到疫情影響，使得企業運用線上服務、雲端運算、物聯網的範圍更廣、更深入，促使資訊安全更受到重視。資訊安全主要趨勢將會往資訊事件管理系統(SIEM)發展，協助企業快速辨識資安異常、即時警訊通知與立即處理。此外，設備聯網造成的設備運作失常、駭客挾持乃至於基礎建設資安保護問題等，會促使政府、企業更重視物聯網資安防護。

綜上所述，因應資訊服務產業的持續拓展，本公司致力於開發不同型態之系統整合方案，以因應企業用戶全球擴廠、升級資訊設備、提升資訊安全及汰舊換新設備之商機。本公司除積極布局及開拓不同產業鏈之新客戶外，亦積極提供既有主要客戶資訊系統整合之解決方案及服務，除了主要客戶日常汰舊換新設備之訂單，本公司亦積極爭取客戶擴增廠房之採購資訊設備訂單，本公司成立至今均為其主要客戶資訊設備的合格供應商，依據本公司已確認訂單、洽談中、預計簽約之訂單需求觀之，本公司未來營運成長應屬可期，在營運規模將隨之增長情況下，本公司需預先依其訂單需求採購備貨，預計於 113 年下半年本公司將產生大額之購料款及營運週轉金需求，故本公司為避免大量舉債造成利息費用支出侵蝕獲利及強化財務結構，故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金額為 198,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週轉資金，實有其必要性。

(2)支應未來營運資金缺口

隨著本公司掌握的客戶訂單，預期營業收入將逐步成長，為支應未來營收成長所需之購料款及日常所需之營運資金將隨之增加。依據本公司編製之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觀之，假設本公司未辦理本次募資，

則預計於 112 年 6 月底起預估現金餘額為 89,962 仟元，已低於其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100,000 仟元，如未適時辦理籌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本公司 112 年 8 月起將處於營運資金負數之情況，將不利於公司未來營運規模擴充之發展。故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所募集金額 198,0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預計於 112 年第三季完成募集作業後，隨即用於為維持營收成長所需之購料款及日常營運週轉金，除可避免於未來發生資金短絀時，而向銀行舉債造成財務負擔、侵蝕獲利之外，並可藉此強化財務結構、維持資金調用之靈活度，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部分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應有其必要性。

(3)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

項目		本次募集資金前 112 年第一季底	本次募集資金後
財務 結構	負債比率	21.72	17.8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比率	428.16	543.09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35.87	342.99
	速動比率	225.22	332.34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自結個體財務報表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98,000 仟元，將用全數於充實營運資金，以 112 年第一季本公司財務報表估算財務結構表現方面如上表，其負債比率可由 21.72%降至 17.88%，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 428.16%提升至籌資後 543.09%，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由籌資前之 235.87%及 225.22%，上升至籌資後之 342.99%及 332.34%，顯示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對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有正面提升之效果。

綜上所述，資訊服務產業發展趨勢持續成長，本公司致力於開發不同型態之系統整合方案，以符合未來產業潮流之市場需求，確保本公司之競爭優勢，故本公司藉由本次募集資金充實營運資金因應產業及公司營運成長實有其必要性。

3.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合理性評估

(1)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2 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2 年第三季	198,000	198,000

本公司經 112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可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198,000 仟元，擬用以充實營運資金，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查及資金募集作業所需時間，推估本次資金預計於 112 年第

三季完成現金增資募集作業，立旋即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除可避免於未來發生資金短絀時，向銀行融資借款造成財務負擔、侵蝕獲利之外，並可藉此強化財務結構、維持資金調用之靈活度，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節省利息支出，降低財務負擔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198,000 仟元，擬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主要係因應未來營運成長所需，若未辦理本次募資，則須向銀行借款支應，並支付利息費用，若依台灣銀行 112 年 4 月底基準利率 2.99% 估算，預計 112 年度之利息支出可節省 2,467 仟元(198,000 仟元 * 2.99% * 5/12)，往後每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5,920 仟元(198,000 仟元 * 2.99%)，其節省利息支出之效益應屬合理。另考量未來營運發展規劃之情況下，以本次募集資金支應本公司未來營運需求，將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增加財務調度之靈活性並維持公司未來成長之競爭力，對本公司未來長期營運發展將更有助益。

B.提升償債能力，強化財務結構

單位：%

項目		本次募集資金前 112 年第一季	本次募集資金後
財務 結構	負債比率	21.72	17.8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28.16	543.09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235.87	342.99
	速動比率	225.22	332.34

資料來源：112 年第一季自結個體財務報表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總資金為 198,000 仟元，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 112 年第一季本公司自結個體財務報表估算，在財務結構方面，預估本公司本次募集完成後其負債比率可由 21.72% 降至 17.88%，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 428.16% 提升至籌資後 543.09%。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由籌資前之 235.87% 及 225.22%，上升至籌資後之 342.99% 及 332.34%，整體而言，本公司本次辦理增資將有助於強化財務結構、提升短期償債能力並降低財務之流動性風險，對未來營運及獲利能力之增加甚有助益，其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應屬合理可期。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綜觀上市(櫃)公司主要資金調度來源，大致分為股權及債權之相關籌資工具，前者有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海外存託憑證，後者如國內外轉換公司債、普通公司債及金融機構借款等。茲就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有利及不利因素彙總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為目前市場上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 3.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4.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一份子，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5.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因對外公開銷售使股權分散，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性造成影響。 3.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二六七號解釋函，於現金增資時保留 10%至 15%供員工認列部份，均必須計算勞務成本，並認列為費用。 4.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採折價發行，相同的發行股數，所募集的金額相對較少。
	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	1.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動作，可拓展公司海外知名度。 2.發行價格可能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募資金較多。 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之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可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高低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頗鉅。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募集資金額不宜過低。 3.因股本膨脹，將使每股盈餘稀釋及每股淨值降低。
債 權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沒有被稀釋之顧慮。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沒有管理權，因此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有重大影響。 3.債息為費用有節稅效果。 4.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1.利息負擔大，利息費用易侵蝕公司獲利。 2.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龐大之本金贖回壓力。 3.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可轉換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可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可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可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相關法令對發行額度之限制。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金融機構借款 或 發行金融機構 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 2.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資金籌措因不須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 4.利息有節稅效果。 5.每股盈餘未有被稀釋之顧慮。	1.利息負擔沉重，利息費用將侵蝕公司獲利。 2.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 3.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金融機構短期借款支應。 4.金額較大時，常須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ECB)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可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3.未轉換前，對經營控制權影響較小。 4.可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藉由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可提升國際化形象及知名度。	1.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無法訂定一套資金調度計畫。 2.仍為債權工具，財務結構無法改善。 3.若於得行使賣回權前，投資人未轉換為股票，而以賣回價格要求公司買回，公司需負擔保證收益率之資金成本。 4.須幫海外投資人繳納中華民國利息所得稅(20%)，將增加資金成本。 5.海外募集資金之固定發行成本高，故其籌資額度之經濟規模需達 3,000 萬美元以上。

(2)各種籌資工具對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金融機構借款與可轉換公司債等債權融資方式，以及發行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等權益證券籌資，上述各種籌資方式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 或 ADR)及海外可轉換公司債(ECB)，因固定發行成本較高，故暫不予考慮，而金融機構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益相當，故以下就金融機構借款、現金增資及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三項籌資工具來評估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稀釋情形及股東權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現金增資	銀行借款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	198,000	198,000	198,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1)	0%	2.99%	0.5%	-
資金成本(註 1)(A)	-	5,920	990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	20,000			
預計增加發行股數(註 2)	2,200	-	-	1,869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B)	22,200	20,000	20,000	22,004

項目	現金增資	銀行借款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元)=(A)/(B)	-	0.30	0.05	-
每股盈餘最大稀釋程度(註 3)	9.91%	-	-	8.55%

註 1：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銀行借款約為 2.99%、現金增資 0%、而轉換公司債假設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得以賣回年收益率 0.5% 執行。

(1) 銀行借款資金成本：198,000 仟元*2.99%=5,920 仟元。

(2) 轉換公司債假設債權人全數未轉換，預估本公司須負擔之隱含利息費用為：
198,000 仟元*0.50%=990 仟元。

註 2：若以本次發行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擇一為 100.90 元，假設一般公司所發行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溢價率 102%~110% 預估暫訂溢價率為 105%，暫定轉換價格以 105.95 元計算，則發行 198,000 仟元之轉換公司債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1,869 仟股 (198,000/105.95)。

註 3：為便於分析，因此資金成本計算期間以一年估算，未考慮資金成本之節省下，則 198,000 仟元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20,000/(20,000+2,200)=9.91%】；198,000 仟元之轉換公司債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則為【1-20,000/(20,000+1,869)=8.55%】。

A. 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如上表設算所示，本次募集資金計畫若採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方式，因其無資金成本，故可節省每年之利息支出負擔，但對 112 年第一季之每股盈餘將分別產生 9.91% 及 8.55% 之稀釋效果，兩者差異不大，而若採金融機構借款或是發行轉換公司債(全數未轉換)，雖對每股盈餘不會造成稀釋效果，然其資金成本將使 112 年第一季每股盈餘分別減少 0.30 元及 0.05 元。經考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雖會造成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卻可取得資金成本最低之長期資金來源，此外，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採現金增資方式充實營運資金、支應業務發展所需，預計未來在營運效益顯現之後，將有助於提高獲利及每股盈餘之表現，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實屬本公司現行最佳之籌資方式。

B. 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毋須額外支付銀行借款或發行公司債之利息費用，亦無需面對債務到期時之償還壓力，資金來源較為穩定，相較於負債型籌資工具，現金增資對公司不會造成財務負擔影響；另辦理現金增資可降低負債比率，亦可降低本公司資金成本，免於負擔向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致其財務風險降低，信用等級提升，更有助於公司取得較低成本之借款額度，未來財務規劃將更加靈活，故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C. 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00 仟股，茲將辦理現金增資對股

權之最大稀釋效果說明如下：

(A)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begin{aligned}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註)}}{\text{普通股已發行並流通在外股數(註) + 現金增資普通股股數}} \\ &= 1 - \frac{20,000 \text{ 仟股}}{20,000 \text{ 仟股} + 2,200 \text{ 仟股}} \\ &= 1 - 90.09\% \\ &= 9.91\% \end{aligned}$$

註：以截至 112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已發行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 20,000 仟股為設算基礎。

由上述計算結果顯示，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原股東股權之最大可能稀釋效果為 9.91%。

(B)對每股淨值之影響

若以本公司 112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權益總計為 956,749 仟元，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 20,000 仟股為設算基礎，募資後每股淨值如下：

a.募資前每股淨值：956,749 仟元÷20,000 仟股=47.84 元

b.募資後每股淨值：1,154,749 仟元÷(20,000 仟股+2,200 仟股)=52.02 元

經由上述之計算結果可知，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後，每股淨值將由原來之每股 47.84 元提升至每股 52.02 元，對本公司每股淨值之提升有正面影響。就現有股東權益觀之，採取銀行借款等舉債方式籌資，將增加公司之資金成本，且以公司現階段營收尚未穩定之情況下，不易取得較有利之授信條件；若採用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於轉換前僅增加公司負債，而隨著債權人將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負債比率將逐漸降低且股東權益亦隨之增加，然因轉換之權利屬於債權人，其轉換之時點及是否執行轉換則無法預估；而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可即時提升公司淨值，且沒有短期內需償還或贖回之風險，長期而言對公司產品開發以及現有股東權益較有保障。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請參閱附件一、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 2.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 3.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本公司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向銀行借款之情事，主要債務為維持一切企業營運活動所必須於未來時點支付之款項，其資金來源來自營運本身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及籌資活動或未來所需向金融機構借款融資。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 1 月~4 月 (實際數)	112 年 5~12 月 (預估數)	113 年 1~12 月 (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1)	114,768	147,956	(125,021)
非融資性收入(2)	487,872	848,982	1,454,621
非融資性支出(3)	454,684	1,061,959	1,401,022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00,000	100,000	100,000
融資淨額(5)	-	(60,000)	(66,600)
資金不足金額(6)=(1)+(2)-(3)- (4)+(5)	47,956	(225,021)	(238,022)
因應方式-辦理現金增資		198,000	

根據上表顯示，本公司預計 112 年 5~12 月之期初現金餘額與非融資性收入合計為 996,938 仟元(147,956 仟元+848,982 仟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1,061,959 仟元，加上融資因子所造成之影響數(60,000)仟元，並考量每月欲保留之最低現金水位 100,000 仟元，若不辦理籌資下，112 年 5~12 月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225,021 仟元，113 年 1~12 月將出現資金缺口達 238,022 仟元，且根據現金收支預測表，若無本次資金挹注，現金餘額水位將自 112 年 8 月起出現現金短絀之情形，並於 9 月起現金餘額呈現負數，故如未適時辦理籌資以長期資金支應其資金短絀情形，將不利於未來營運週轉之需求，且若此資金缺口均以銀行借款支應，若利率升息更將提高營運風險並侵蝕獲利，故為避免因舉債造成公司利息支出負擔，並降低對銀行依存度，改善財務結構，並保留資金調度之靈活空間，故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募資金 198,000 仟元將用以充實營運資

金，實有其合理性與必要性。經評估本公司此次籌資計畫之金額與資金募足時點，與現金收支預測表所列資金需求狀況及資金不足時點，尚無發現重大異常情事。

C.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詳後附之 112 年度及 11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A)應收帳款收現政策

本公司應收帳款政策係依據客戶之營運規模、歷史交易情形及財務狀況等因素給予適當的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對產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60~120 天，而因本公司部分主要客戶因企業規模較大，內部行政驗收及付款作業程序較為冗長，造成部分帳款收款時間延遲，本公司預期 112 及 113 年度對銷售客戶之收款政策變化不大，故本公司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以本公司應收款項週轉率為參考依據，並考量本公司未來預估之銷售情形，按保守穩健原則估計，作為 112 及 113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預算基礎，其編製基礎假設尚屬合理。

(B)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對供應商之選擇及採購金額之變化，主要係隨客戶設備採購訂單之需求不同而有所浮動，依個別客戶整合方案之內容不同，使進貨品項有所調整，其有客製化、品項多樣之特性，就付款條件而言，本公司對主要進貨廠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60~90 天。本公司預估 112 及 113 年度之付款政策無顯著變動，故以此作為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基礎，其應付帳款付現之編製基礎假設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A)本公司所編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之資本支出計畫，主要係依據本公司之經營策略及營運計畫所編製，在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方面，本公司主係以自有資金增添及汰換辦公室相關設備，並作為日常營運使用，112~11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金額分別為 1,338 仟元及 1,400 仟元，綜上所述，本公司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編製基礎應尚屬合理。

(B)在長期股權投資方面，經檢視本公司截至本評估報告送件日止之董事

會議事錄，並詢問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本公司 112 及 113 年度之投資計畫於 112 年 6 月份轉投資子公司宏基創達 83,200 仟元，用以充實公司營運資金。經評估，本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用途及金額尚符合本公司目前營運發展所需，經評估編製基礎應尚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
		112 年第一季	
營業利益(損失)(A)	33,021	12,539	-
利息支出(B)	30	-	-
財務槓桿度(倍)=A/(A-B)	1.00	1.00	-
負債比率(%)	33.51%	21.72%	17.88%

資料來源：本公司 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及 112 年第一季自結個體財務報表

註：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財務槓桿指數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用以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財務槓桿度為 1，而該數值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惟若財務結構不良，則易發生資金週轉困難而陷入財務危機，該項指標數值愈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越大。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之財務槓桿度皆為 1.00 倍，未有信用過度擴張之情形。預計此次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將降低公司財務負擔及資金調度壓力，避免未來因業績成長導致對營運資金需求增加而向銀行借款所產生之利息費用，並提升償債能力及公司競爭力，故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第一季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33.51% 及 21.72%，預計此次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將可降低負債比率，並強化財務結構以增加資金靈活調度彈性，故本次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提高資金靈活運用空間並提升償債能力，確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不適用。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不適用。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112 年度現金收支預計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114,768	113,850	150,946	95,174	147,956	116,920	109,962	101,568	203,506	145,048	115,631	94,305	114,768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155,756	140,853	103,890	45,873	79,570	139,474	87,327	85,353	86,383	113,337	120,935	120,935	1,279,686
其他應收款收款	21,500	—	—	20,000	—	—	—	15,668	—	—	—	—	57,168
合計(2)	177,256	140,853	103,890	65,873	79,570	139,474	87,327	101,021	86,383	113,337	120,935	120,935	1,336,854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帳款付現	163,115	98,081	125,283	3,919	94,672	53,304	78,827	128,692	127,358	133,592	133,592	133,592	1,274,027
薪資及獎金付現	12,171	4,349	4,503	7,898	4,733	7,122	4,778	4,952	7,428	4,973	4,976	4,976	72,859
應付費用付現	1,328	1,327	4,876	2,275	2,806	2,806	3,366	3,439	5,439	3,839	3,693	3,693	38,887
長期股權投資	—	—	—	—	—	83,200	—	—	—	—	—	—	83,2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8	—	—	—	—	—	350	—	—	350	—	—	1,338
員工現金紅利及董監酬勞	—	—	—	—	—	—	8,400	—	—	—	—	—	8,400
其他應付費用	—	—	25,000	—	—	—	—	—	—	—	—	—	25,000
支付所得稅	—	—	—	(1,001)	8,395	—	—	—	4,616	—	—	—	12,010
支付營業稅	922	—	—	—	—	—	—	—	—	—	—	—	922
合計(3)	178,174	103,757	159,662	13,091	110,606	146,432	95,721	137,083	144,841	142,754	142,261	142,261	1,516,64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78,174	203,757	259,662	113,091	210,606	246,432	195,721	237,083	244,841	242,754	242,261	242,261	1,616,643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13,850	50,946	(4,826)	47,956	16,920	9,962	1,568	(34,494)	45,048	15,631	(5,695)	(27,021)	(165,021)
融資淨額													
現金增資	—	—	—	—	—	—	—	198,000	—	—	—	—	198,000
銀行借款及還款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60,000)	—	—	—	—	(60,000)
合計(7)	—	—	—	—	—	—	—	138,000	—	—	—	—	138,0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13,850	150,946	95,174	147,956	116,920	109,962	101,568	203,506	145,048	115,631	94,305	72,979	72,979

11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72,979	72,112	71,726	72,711	68,194	71,797	77,003	90,816	48,117	56,909	59,539	61,259	72,979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帳款及票據收現	144,745	143,446	143,502	111,971	114,176	116,603	124,051	125,809	123,035	103,888	101,698	101,697	1,454,621
其他應收款收款	—	—	—	—	—	—	—	—	—	—	—	—	—
合計(2)	144,745	143,446	143,502	111,971	114,176	116,603	124,051	125,809	123,035	103,888	101,698	101,697	1,454,621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帳款付現	131,833	131,833	131,831	108,452	88,450	98,450	94,083	94,083	94,083	93,083	92,083	92,083	1,250,347
薪資及獎金付現	6,469	8,626	4,313	4,313	13,147	6,574	12,432	4,452	6,678	4,452	4,522	4,522	80,500
應付費用付現	6,060	3,373	6,373	3,373	3,373	6,373	3,373	3,373	8,373	3,373	3,373	6,373	57,163
長期股權投資	—	—	—	—	—	—	—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0	—	—	350	—	—	350	—	—	350	—	—	1,400
支付所得稅	—	—	—	—	5,603	—	—	—	5,109	—	—	—	10,712
支付營業稅	900	—	—	—	—	—	—	—	—	—	—	—	900
合計(3)	145,612	143,832	142,517	116,488	110,573	111,397	110,238	101,908	114,243	101,258	99,978	102,978	1,401,022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45,612	243,832	242,517	216,488	210,573	211,397	210,238	201,908	214,243	201,258	199,978	202,978	1,501,022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27,888)	(28,274)	(27,289)	(31,806)	(28,203)	(22,997)	(9,184)	14,717	(43,091)	(40,461)	(38,741)	(40,022)	26,578
融資淨額													
現金增資	—	—	—	—	—	—	—	—	—	—	—	—	—
銀行借款及還款	—	—	—	—	—	—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	(66,600)	—	—	—	—	(66,600)
合計(7)	—	—	—	—	—	—	—	(66,600)	—	—	—	—	(66,6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72,112	71,726	72,711	68,194	71,797	77,003	90,816	48,117	56,909	59,539	61,259	59,978	59,978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流動資產	527,445	628,558	583,636	604,203	705,572	882,0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9	530	5,147	8,435	174,156	177,111
無形資產	—	2,355	693	—	1,457	126,989
其他資產	6,995	7,527	12,547	55,917	227,786	243,436
資產總額	535,199	638,970	602,023	668,555	1,108,971	1,434,353
流動負債	416,934	418,661	220,058	284,466	389,759	450,316
非流動負債	19,605	17,245	19,894	17,924	19,703	27,288
負債總額	436,539	435,906	239,952	302,390	409,462	477,60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8,660	203,064	362,071	366,165	699,509	722,085
股本	76,300	111,300	130,300	130,300	200,000	200,000
資本公積	—	42,000	174,348	174,348	417,514	417,514
保留盈餘	22,672	50,747	58,157	61,891	96,266	118,902
其他權益	(312)	(983)	(734)	(374)	(14,271)	(14,331)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234,664
權益總額	98,660	203,064	362,071	366,165	699,509	956,749
總額	98,660	180,217	334,708	324,165	639,509(註)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11 年度盈餘分配業經 112 年 3 月 14 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股東常會承認。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流動資產	506,251	586,363	490,805	504,991	559,49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865	39,468	53,937	78,723	201,7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9	530	5,147	6,634	172,542
無形資產	—	2,355	693	—	1,457
其他資產	6,995	7,527	11,969	54,919	116,769
資產總額	533,870	636,243	562,551	645,267	1,052,046
流動分配前	415,605	415,934	180,586	261,178	332,834
負債分配後	415,605	438,781	207,949	303,178	392,834(註)
非流動負債	19,605	17,245	19,894	17,924	19,703
負債分配前	435,210	433,179	200,480	279,102	352,537
總額分配後	435,210	456,026	227,843	321,102	412,537(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98,660	203,064	362,071	366,165	699,509
股本	76,300	111,300	130,300	130,300	200,000
資本公積	—	42,000	174,348	174,348	417,514
保留分配前	22,672	50,747	58,157	61,891	96,266
盈餘分配後	22,672	27,900	30,794	19,891	36,266(註)
其他權益	(312)	(983)	(734)	(374)	(14,27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分配前	98,660	203,064	362,071	366,165	699,509
總額分配後	98,660	180,217	334,708	324,165	639,509(註)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11 年度盈餘分配業經 112 年 3 月 14 董事會決議通過，尚待股東常會承認。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 業 收 入	888,808	1,074,119	983,605	1,238,275	1,388,886	419,712
營 業 毛 利	97,171	137,113	135,466	133,441	200,094	90,658
營 業 損 益	29,893	37,383	40,609	38,607	73,689	46,7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39	(800)	(1,298)	1,372	23,574	407
稅 前 淨 利	30,632	36,583	39,311	39,979	97,263	47,156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4,441	29,039	30,785	31,816	75,902	36,746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	24,441	29,039	30,785	31,816	75,902	36,7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2,193)	(1,635)	(279)	(359)	(13,424)	(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248	27,404	30,506	31,457	62,478	36,686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2,248	27,404	30,506	31,457	62,478	22,636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14,11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248	27,404	30,506	31,457	62,478	22,57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14,110
每 股 盈 餘 (元)	3.23	3.00	2.76	2.44	4.05	1.13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885,578	1,065,235	830,728	1,016,325	1,088,713
營業毛利	96,571	136,502	108,434	97,706	144,855
營業損益	29,574	37,227	23,147	13,144	33,0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29	(585)	13,074	22,709	53,603
稅前淨利	30,503	36,642	36,221	35,853	86,62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4,441	29,039	30,785	31,816	75,90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24,441	29,039	30,785	31,816	75,9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193)	(1,635)	(279)	(359)	(13,4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248	27,404	30,506	31,457	62,47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2,248	27,404	30,506	31,457	62,478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248	27,404	30,506	31,457	62,4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3.23	3.00	2.76	2.44	4.05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蔡振財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蔡振財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蔡振財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蔡振財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張青霞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自 111 年第二季起，由邱盟捷會計師、蔡振財會計師改為邱盟捷會計師、張青霞會

計師。

(四)財務分析

1.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1.57	68.22	39.86	45.23	36.92	33.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581.69	41,567.74	7,421.12	4,553.52	412.97	555.60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26.51	150.14	265.22	212.40	181.03	195.88
	速動比率	120.39	132.04	254.58	198.69	169.54	185.62
	利息保障倍數	451.47	42.38	46.50	690.29	2,316.79	156.63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3	2.70	2.42	3.54	3.44	3.90
	平均收現日數	70	135	151	103	106	94
	存貨週轉率(次)	51.94	20.27	19.59	40.43	31.62	35.7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7	3.74	5.23	6.55	5.31	6.23
	平均銷貨日數	7	18	19	9	12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42.05	1,666.59	346.52	182.34	15.21	9.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2.83	1.83	1.59	1.95	1.56	1.3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7.79	5.07	5.07	5.02	8.54	11.63
	權益報酬率(%)	28.96	19.25	10.89	8.74	14.24	17.7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0.15	32.87	30.17	30.68	48.63	94.31
	純益率(%)	2.75	2.70	3.13	2.57	5.46	8.76
	每股盈餘(元)	3.23	3.00	2.76	2.44	4.05	1.1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10	(註 1)	68.29	25.55	15.68	4.1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22.00	(註 1)	(註 1)	9.92	19.78	3.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67.27	(註 1)	33.57	11.74	2.64	2.1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1.03	1.07	1.11	1.06	1.09
	財務槓桿度	1.00	1.02	1.02	1.00	1.00	1.0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111年度下降至412.97%，主係公司持續獲利使盈餘增加，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970仟股，每股45元溢價發行，募集313,650仟元，使普通股股本及資本公積均有所增加，股東權益較110年度上升91.04%，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購置竹北辦公室156,800仟元，增加率為1,964.68%，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上升比率較高所致。							
2、償債能力：							
(1) 利息保障倍數：111年度上升至2,316.79倍，主係111年度因銀行借款利息減少所致。							
3、經營能力：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註 2)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 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111年度存貨週轉率下降至31.62次，平均銷貨天數提升為12天，主係營業成本隨營收成長而上升7.60%，由於採購備貨之商品陸續依客戶訂單需求排程出貨，故採購備貨之商品尚未完成出貨流程，使當年度平均存貨淨額較110年度增加37.58%，故營業成本成長幅度小於平均存貨淨額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111年度下降為15.21次，主係111年度營業收入較110年度成長12.16%，另購置竹北辦公室156,800仟元，使111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110年度大幅增加1,964.68%所致。

4、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111年度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分別提升至8.54%及14.24%，主係公司營收及獲利持續成長，另於111年8月取得旭誼工程33.33%之股權並認列其投資損益，使稅後損益較110年度增加138.57%，總資產及權益方面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313,650仟元，使111年度平均總資產及平均權益較110年度分別增加39.90%及46.34%，故稅後損益成長幅度高於平均總資產及平均權益提升幅度所致。

(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111年度提升至48.63%，主係111年度營業利益隨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成長而增加，使111年度營業利益較110年度增加35,082仟元成長90.87%，另因美元持續走強，致公司美元部位產生淨外幣兌換利益5,692仟元，以及認列投資旭誼工程之投資損益10,577仟元，致稅前純益較110年度增加57,284仟元成長143.29%，111年度實收資本額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69,700仟元成長53.49%，故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成長幅度大於實收資本額增加幅度所致。

(3) 純益率及每股盈餘：111年度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分別增加至5.46%及4.05元，主係公司111年度營業收入較110年度增加150,611仟元成長12.16%，稅後淨利係隨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以及外幣兌換利益5,692仟元旭誼工程投資收益10,577仟元，致稅後淨利較110年度44,086仟元成長138.57%，實收資本額則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9,700仟元，較110年度增加53.49%，故稅後淨利成長幅度高於營業收入及實收資本額成長幅度所致。

5、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111年度現金流量比率下降至15.68%，主係111年度業績持續成長，並根據客戶訂單需求採購商品存貨，使應收帳款、存貨及預付款項等均較110年度增加，致營業現金流入減少11,576仟元，另因應付款項及相關營業稅費增加，使流動負債較110年度增加所致；112年第一季現金流量比率下降至4.17%，主係112年第一季持續支付購料備貨之應付款項168,560仟元，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為18,766仟元，以及因應營運需求增加短期銀行借款15,000仟元及執行工程合約之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11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為19.78%，主係因應業績成長，稅前淨利較110年度增加57,284仟元，使111年度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金額較110年度增加57,057仟元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111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為2.64%，主係111年度業績持續成長，並根據客戶訂單需求採購商品存貨，使應收帳款、存貨及預付款項等均較110年度增加，致營業現金流入減少11,576仟元，另公司購置竹北辦公室及配合業務發展投資旭誼工程，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及長期投資金額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數，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註2：與損益類相關之財務比率計算數據已經年化表示。

註3：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2.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1.52	68.08	35.64	43.25	33.5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581.69	41,567.74	7,421.12	5,789.70	416.8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1.81	140.98	271.78	193.35	168.10
	速動比率		115.67	123.13	259.51	179.04	156.48
	利息保障倍數		449.57	42.45	42.92	718.06	2,888.4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5	2.70	2.20	3.41	3.17
	平均收現日數		70	135	166	107	115
	存貨週轉率(次)		51.77	20.16	16.77	34.05	26.6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6	3.72	4.48	5.21	4.07
	平均銷貨日數		7	18	22	11	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33.54	1,652.81	292.66	172.54	12.15
	總資產週轉率(次)		2.82	1.82	1.39	1.68	1.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81	5.08	5.26	5.28	8.95
	權益報酬率(%)		28.96	19.25	10.89	8.74	14.2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9.98	32.92	27.80	27.52	43.31
	純益率(%)		2.76	2.73	3.71	3.13	6.97
	每股盈餘(元)		3.23	3.00	2.76	2.44	4.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37	(註 2)	86.87	21.33	10.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25.22	(註 2)	(註 2)	(註 2)	7.95
	現金再投資比率(%)		67.98	(註 2)	33.02	7.34	(註 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1.03	1.13	1.33	1.14
	財務槓桿度		1.00	1.02	1.04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111年度下降為33.51%，主係111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970仟股募集313,650仟元，使得權益總額較110年度增加333,344仟元所致。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111年度下降為416.85%，主係公司111年度持續獲利使盈餘增加，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970仟股，每股45元溢價發行，募集313,650仟元，使普通股股本及資本公積均有所增加，股東權益較110年度上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購置竹北辦公室有所增加，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上升比率較高所致。

1、償債能力：

- (1) 利息保障倍數：111年度上升至2,888.47%，主係因銀行借款利息減少所致。

2、經營能力：

- (1) 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111年度存貨週轉率下降至26.69次，平均銷貨天數提升為14天，主係營業成本隨營收成長而上升，由於採購備貨之商品陸續依客戶訂單需求排程出貨，故採購備貨之商品尚未完成出貨流程，使當年度平均存貨淨額較110年度增加，故營業成本成長幅度小於平均存貨淨額所致。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111年度該比率下降為12.15次，主係111年度營業收入較110年度成長，另購置竹北辦公室156,800仟元，使111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110年度大幅增加所致。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3) 總資產週轉率：111年度下降至1.28%，主係購置竹北辦公室，兩年度平均資產增加所致。

3、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111年度分別上升至8.95%及14.24%，主係公司營收及獲利持續成長，另於111年8月取得旭誼工程33.33%之股權並認列其投資損益，使稅後損益較110年度增加，總資產及權益方面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313,650仟元，使111年度平均總資產及平均權益較110年度增加，惟在稅後損益成長幅度高於平均總資產及平均權益提升幅度下，使得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獲得提升。

(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111年度上升至43.31%，主係公司111年度營業利益隨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成長而增加，另因美元持續走強，致本公司美元部位產生淨外幣兌換利益，以及認列投資旭誼工程之投資損益，致稅前純益較110年度增加50,771仟元成長141.61%，111年度實收資本額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9,700仟元成長53.49%，故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成長幅度大於實收資本額增加幅度所致。

(3) 純益率及每股盈餘：111年度分別上升至6.97%及4.05元，主係公司111年度營業收入較110年度增加，稅後淨利係隨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以及認列外幣兌換利益，致稅後淨利較110年度成長，實收資本額則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9,700仟元，較110年度增加，故稅後淨利成長幅度高於營業收入及實收資本額成長幅度所致。

4、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111年度現金流量比率下降至10.52%，主係111年度業績持續成長，並根據客戶訂單需求採購商品存貨，使應收帳款、存貨及預付款項等均較110年度增加，致營業現金流入減少20,696仟元，另因應付款項及相關營業稅費增加，使流動負債較110年度增加所致。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111年度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為7.95%，主係因應業績成長，稅前淨利較110年度成長50,771仟元，使111年度近五年營業活動呈現淨現金流入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111年度業績持續成長，並根據客戶訂單需求採購商品存貨，使應收帳款、存貨及預付款項等均較110年度增加，致營業現金流入減少20,696仟元，另購置竹北辦公室及配合業務發展投資旭誼工程，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及長期投資金額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計算公式列示同合併財務分析註3之說明。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數，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列示相關比率。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合併財務報告會計項目重大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應收帳款-淨額	353,555	52.88	439,885	39.67	86,330	24.42	主係 111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致應收帳款金額增加。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280	6.77	105,220	9.49	59,940	132.38	主係 111 年度增加對國內上市(櫃)股票投資所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0	0.00	110,277	9.94	110,277	100.00	主係 111 年 8 月取得旭誼工程 33.33%之股權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8,435	1.26	174,156	15.70	165,721	1,964.68	主係因營運需求，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購置自有辦公室所致。
合約負債-流動	9,135	1.37	26,180	2.36	17,045	186.59	主係 111 年度採預收貨款方式之專案銷售成長所致。
應付帳款	189,450	28.34	236,552	21.33	47,102	24.86	主係配合業績成長，採購金額提升，期末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其他應付款	57,600	8.62	82,494	7.44	24,894	43.22	主係隨營運規模及員工成長，應付薪資及員工酬勞增加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3,162	0.47	15,848	1.43	12,686	401.20	主係 111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使應付所得稅增加所致。
普通股股本	130,300	19.49	200,000	18.03	69,700	53.49	主係 111 年第一季溢價發行新股所致。
資本公積	174,348	26.08	417,514	37.65	243,166	139.47	主係 111 年第一季溢價發行新股所致。
未分配盈餘	52,772	7.89	84,397	7.61	31,625	59.93	主係 111 年度持續獲利所致。
其他權益	(374)	(0.06)	(14,271)	(1.29)	(13,897)	3,715.78	主係 111 年度所投資之股票價格下跌所致。
營業收入	1,238,275	100.00	1,388,886	100.00	150,611	12.16	主係 111 年度訂單增加所致。
營業成本	1,104,834	89.22	1,188,792	85.59	83,958	7.60	主係隨 111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而增加。
營業毛利	133,441	10.78	200,094	14.41	66,653	49.95	主係隨 111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而增加。
稅前淨利	39,979	3.23	97,263	7.00	57,284	143.29	主係 111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淨利增加及認列旭誼工程之損益所致。
所得稅費用	8,163	0.66	21,361	1.54	13,198	161.68	主係因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本期淨利	31,816	2.57	75,902	5.46	44,086	138.57	主係 111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80	0.05	(15,814)	(1.14)	(16,394)	(2,826.55)	主係 111 年度所投資之股票價格下跌所致。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失	(359)	(0.03)	(13,424)	(0.97)	(13,065)	(3,639.28)	主係 111 年度投資之股票價格下跌，使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產生虧損。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1,457	2.54	62,478	4.50	31,021	98.61	主係 111 年度本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2.個體財務報告會計項目重大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	149,952	23.24	114,768	10.91	(35,184)	(23.46)	主係營運成長，增加進貨採購金額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51	0.61	81,465	7.74	77,514	1,961.88	主係 111 年度業收入增加致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10,933	1.69	22,191	2.11	11,258	102.97	主係因應 100%持股之子公司智聯美國營運資金需求，資金貸與其 21,496 仟元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280	7.02	105,220	10.00	59,940	132.38	主係 111 年度增加對國內上市(櫃)股票投資所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8,723	12.20	201,784	19.18	123,061	100.00	主係 111 年 8 月取得旭誼工程 33.33%之股權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6,634	1.03	172,542	16.40	165,908	2,500.87	主係因營運需求，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購置自有辦公室所致。
合約負債-流動	8,656	1.34	25,776	2.45	17,120	197.78	主係 111 年度採預收貨款方式之專案銷售成長所致。
應付帳款	187,633	29.08	225,191	21.41	37,558	20.02	主係配合業績成長，採購金額提升，期末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應付帳款-關係人	31,209	4.84	17,975	1.71	(13,234)	(42.40)	主係 110 年底對宏基公司之採購金額較高所致。
其他應付款	26,312	4.08	39,812	3.78	13,500	51.31	主係隨營運規模及員工成長，應付薪資及員工酬勞增加所致。
普通股股本	130,300	20.19	200,000	19.01	69,700	53.49	主係 111 年第一季溢價發行新股所致。
資本公積	174,348	27.02	417,514	39.69	243,166	139.47	主係 111 年第一季溢價發行新股所致。
未分配盈餘	52,772	8.18	84,397	8.02	31,625	59.93	主係 111 年度持續獲利所致。
其他權益	(374)	(0.06)	(14,271)	(1.36)	(13,897)	3,715.78	主係 111 年度所投資之股票價格下跌所致。
營業毛利	97,706	9.61	144,855	13.31	47,149	48.26	主係隨 111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而增加。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1,510	2.12	40,417	3.71	18,907	87.90	主係認列旭誼工程 33.33%之投資損益。
稅前淨利	35,853	3.53	86,624	7.96	50,771	141.61	主係 111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淨利增加及認列旭誼工程之損益所致。
本期淨利	31,816	3.13	75,902	6.97	44,086	138.57	主係 111 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80	0.06	(15,814)	(1.45)	(16,394)	(2,826.55)	主係 111 年度所投資之股票價格下跌所致。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失	(359)	(0.04)	(13,424)	(1.23)	(13,065)	(3,639.28)	主係 111 年度投資之股票價格下跌，使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產生虧損。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1,457	3.10	62,478	5.74	31,021	98.61	主係 111 年度本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九。

2.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

3.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一。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二。

2.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三。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及其他重要事項應記載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應記載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流動資產	705,572	604,203	101,369	16.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156	8,435	165,721	1,964.68
使用權資產	-	914	(914)	(100.00)
無形資產	1,457	-	1,457	1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7,786	55,003	172,783	314.13
資產總額	1,108,971	668,555	440,416	65.88
流動負債	389,759	284,466	105,293	37.01
非流動負債	19,703	17,924	1,779	9.93
負債總額	409,462	302,390	107,072	35.41
普通股股本	200,000	130,300	69,700	53.49
資本公積	417,514	174,348	243,166	139.47
未分配盈餘	84,397	52,772	31,625	59.93
權益總額	699,509	366,165	333,344	91.04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發生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係配合營運需求購置竹北辦公室所致。
- 2、其他非流動資產：主係111年度新增權益法之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 3、資產總額：主係111年度購置竹北辦公室、新增權益法之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 4、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主係111年度因應業績成長，採購量增加，故相應產生之應付帳款隨之增加。
- 5、普通股股本及資本公積：主係111年度溢價發行新股所致。
- 6、未分配盈餘：主係隨淨利增加所致。
- 7、權益總額：主係111年度溢價發行新股，使普通股股本及資本公積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	1,388,886	1,238,275	150,611	12.16
營業成本	1,188,792	1,104,834	83,958	7.60
營業毛利	200,094	133,441	66,653	49.95
營業費用	126,405	94,834	31,571	33.29
營業淨利	73,689	38,607	35,082	90.8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574	1,372	22,202	1,618.22
稅前淨利	97,263	39,979	57,284	143.29
所得稅費用	(21,361)	(8,163)	(13,918)	161.68
本期淨利	75,902	31,816	44,086	138.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478	31,457	31,021	98.61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1、營業毛利：主係隨111年度營業收入成長而增加。				
2、營業費用：主係公司營運成長，增加薪資及獎金費用，以及疫情趨緩，業務出差差旅費增加所致。				
3、營業淨利：主係隨111年度營業收入成長而增加。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111年度投資旭誼工程，致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增加。				
5、稅前淨利：主係111年度營業收入成長淨利增加及認列旭誼工程之損益所致。				
6、所得稅費用：主係因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7、本期淨利：主係111年度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8、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係111年度本年度淨利增加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並無出具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將持續提供高品質服務，滿足不同面向之客戶需求，預期保持一定之成長動能，務使財務結構健全穩定。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111 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61,102	72,678	(11,576)	(15.93)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334,640)	(49,525)	(285,115)	575.70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270,262	(29,062)	299,324	(1,029.95)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主要原因如下：				
1.營業活動：主係111年度獲利持續成長，且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帳期所造成短期資金缺口逐步縮小，致111年度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11,576仟元。				
2.投資活動：主係111年度投資旭誼工程90,000仟元及購置竹北辦公室156,800仟元，致111年度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285,115仟元。				
3.籌資活動：主係111年度發放現金股利42,000仟元及辦理現金增資募集313,650仟元，致111年度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299,324仟元。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3.未來一年(112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金流 入(出)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 資及籌資活動現 金流入(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14,768	(86,851)	89,062	116,979	—	—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配合營運購料之應付款項及薪資費用等之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主係增加轉投資子公司之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現金流入。					
2、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無預計現金不足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重大資本支出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實際或預計之資金來源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資金運用情形
自有土地	自有資金	81,560	81,560
建築物	自有資金	72,874	72,874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對財務業務影響

因應營運需求，本公司於 111 年度購置自用辦公室及相關裝潢供辦公使用，目前對相關之財務、業務並無立重大之影響，本公司亦將持續關注其效益及可能風險，以適時評估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並擬定適當之因應措施。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係為配合營運需要，轉投資公司包括上海立開、宏碁創達、智聯美國及旭誼工程，本公司未來會視需求擴大營運規模或於國內外成立子公司。

本公司目前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及「子公司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範並能落實各項管理機制之執行，以使各轉投資事業能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2.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 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 金額	111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上海立開信息 科技服務有限 公司(簡稱上海 立開)	19,973	713	上海立開係於 107 年 6 月份成立，主係為開拓大陸市場及就近快速服務當地客戶。	持續拓展當地業務，擴大營運規模，創造獲利績效。
宏碁創達股份 有限公司(簡稱 宏碁創達)	20,000	17,891	宏碁創達係於 108 年 11 月成立，承接原智聯人力專案業務。	持續維繫既有客戶，並爭取新客戶訂單，達到分散客群及擴增營收的目標。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簡稱智聯美 國)	14,000	11,236	智聯美國係於 110 年 6 月設立，主係為開拓歐美市場及就近快速服務當地客戶。	持續拓展當地業務，擴大營運規模，創造獲利績效。
旭誼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簡稱 旭誼工程)	99,700	10,577 (註)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取得旭誼工程 33.33% 之股權，其主係從事無塵室系統規劃施工。	持續拓展業務，擴大營運規模，創造獲利績效。

註：本公司於 111 月 8 月取得旭誼工程 33.33% 之股權，此為自取得日至期末期間之損益。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未來本公司仍採長期性投資，為提供既有及潛在客戶之在地服務、加強服務效率及品質，未來經評估後可於海內外設立子公司，或採策略聯盟、整合等方式擴大營運規模，並持續依市場情況及實際需要審慎評估投資計畫。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無。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三)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第附件二。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附件三。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附件四。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自本公司上櫃時出具書面聲明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截至目前並無違反之情事；而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要求出具之上櫃承諾事項皆已改善完成。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承諾於 110 年股東常會調整董事結構，維持董事 7 席下，減少一席宏基公司法人董事席次，增加一席獨立董事，使獨立董事席次過半。	法人股東宏基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10 年 6 月 22 日辭任董事職務一席，本公司已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 日召開股東常會通過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一席)補選案，將缺額之董事改為增選一席獨立董事。補選完成後，本公司之董事共計七席，其中三席為一般董事，四席為獨立董事。
上開新選任之獨立董事除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所有規定外，該席獨立董事本人及配偶須未曾任職於智聯服務及宏基集團關係企業，且其所任職或過去 2 年度曾任職之企業或單位與智聯服務及宏基集團關係企業間均無財務業務往來情形。	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相關資格條件業經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審議通過。該席獨立董事本人及配偶皆未曾任職於智聯服務及宏基集團關係企業，且其所任職或過去 2 年度曾任職之企業或單位與智聯服務及宏基集團關係企業間均無財務業務往來情形。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

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五。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根據本公司 11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案之申報生效函(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9073 號函)，111 年度投資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智聯美國公司)之目的、資金來源及預計效益，具體評估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原規劃以智聯美國提供美國客戶在地化服務，並由智聯美國自行採購備貨並提供美國客戶銷售及售後服務，考量其備貨及營運周轉之資金，故智聯服務原計畫原訂於 111 年度以自有資金增加對智聯美國投資新台幣 90,000 仟元，後因美國客戶擴廠初期仍傾向以台灣智聯服務採購供貨至智聯美國，再由智聯美國提供其交貨及售後服務，故為配合美國客戶採購需求，智聯美國係無需於美國當地採購備貨，因原規劃營運調整有所變更，智聯美國尚無充實營運資金急迫性，故未增加投資智聯美國，因智聯美國未採前開規劃營運方式，故 110 年度現增確實全數用以充實台灣智聯服務營運資金，而相關之效益，詳本公開說明書「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之(二)110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說明。

(二)根據本公司 112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案之申報生效函(金管證發字第 1120345371 號函)，112 年度投資宏碁創達股份有限公司之目的、資金來源及預計效益，具體評估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於 112 年 5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宏碁創達之現金增資，挹注之資金將協助宏碁創達充實營運資金，足以擴大營運團隊，增添營運所需之軟硬體及資訊系統，以及增設海外據點，以滿足客戶國內外之人力服務相關需求。

依轉投資宏碁創達可增長獲利，計算本公司可認列之投資收益，並以估計轉投資宏碁

創達金額計算資金回收年限，預計資金回收年限約為 6.54 年。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開會次數，111 年度 6 次及 112 年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2 次，董事會共召開 8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施宣輝	8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連任
董事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怡如	8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連任
董事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弘道	5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新任
董事	周露露	3	0	100%	111 年 6 月 7 日卸任
獨立董事	鄭亭玉	8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連任
獨立董事	胡競英	8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連任
獨立董事	嚴偉翠	8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連任
獨立董事	廖文華	5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情形
111/01/25	第三屆 第十五次	議案 1：擬訂定本公司 110 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價格案。
		議案 2：擬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議案 3：擬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員工認購股份分配計畫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111/03/11	第三屆 第十六次	決議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議案 1：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議案 2：擬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議案 3：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議案 4：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四席）暨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
		議案 5：提請股東會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議案 6：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辦理不動產取得相關事宜。
		議案 7：委任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議案 8：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111/05/03	第三屆 第十七次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5/03	第三屆 第十七次	議案 1：擬通過本公司策略性投資案。
		議案 2：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次	議案 3：民國 111 年度第二季起更換本公司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6/08	第四屆第一次	議案 1：提請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8/01	第四屆第二次	議案 1：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0/31	第四屆第三次	議案 1：擬增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議案 2：擬同意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議案 3：擬同意本公司背書保證相關事宜。 議案 4：擬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設立 100% 持股之子公司以發展相關事業案。 議案 5：擬同意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異動案。 議案 6：擬修訂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原則」。 議案 7：本公司本屆獨立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議案 8：本公司本屆一般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3/14	第四屆第四次	議案 1：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議案 2：擬同意並參與子公司增資以發展相關事業。 議案 3：委任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議案 4：擬調整本公司背書保證相關事宜。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05/02	第四屆第五次	議案 1：提請同意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議案 2：提請同意本公司參與子公司增資之認股股數案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決議情形：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3/11 111 年第二次董事會	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四席）暨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	施宣輝 陳怡如 胡競英 嚴偉翠 鄭亭玉	被提名之候選人，董事施宣輝與陳怡如、獨立董事胡競英、鄭亭玉與嚴偉翠因本案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依公司	有關候選人之提名： 1.被提名之獨立董事胡競英、鄭亭玉與嚴偉翠因自身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等相關規定同時迴避參與討論與表決，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提名。

				法及本公司相關內規之規定予以迴避候選人名單之討論。	2.被提名之董事施宣輝與陳怡如因自身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等相關規定同時迴避參與討論與表決，經獨立董事胡競英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提名。
111/10/31 111 年第六次董事會	本公司本屆獨立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胡競英 鄭亭玉 嚴偉翠 廖文華		獨立董事胡競英女士、鄭亭玉女士、嚴偉翠女士與廖文華先生因本案涉及自身利害關係遂依公司法第 206 條等相關規定同時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0/31 111 年第六次董事會	本公司本屆一般董事適用報酬之名單與金額建議案	施宣輝 陳怡如 林弘道		董事施宣輝先生、陳怡如女士與林弘道先生因本案涉及自身利害關係遂依公司法第 206 條等相關規定予以迴避。	一般董事施宣輝先生、陳怡如女士與林弘道先生因本案涉及自身利害關係遂依公司法第 206 條等相關規定同時迴避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經薪酬委員會主席鄭亭玉女士徵詢其他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如下：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 111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會績效評估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董事會自我評鑑 - 對公司經營之參與程度 -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評鑑 -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董事職責認知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自我評鑑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 內部控制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9 年 7 月 31 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董事成員、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其 111 年度之評估結果如下，並已於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報告績效評估結果。

評估項別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董事會績效評估	1.對公司經營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與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整體運作評等：優良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整體評等：優良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整體運作評等：優良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整體運作評等：優良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並於董事會後即時將重要決議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以達資訊充分揭露及保障股東權益。

(2)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積極強化董事會職能落實公司治理，致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實務守則。另提昇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保持公司訊息更新等。此外，本公司本屆董事會成員均已參加公司治理相關進修課程。

(3)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公司每年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111 年度績效評估業由董事會成員自評辦理完成。

(4)為使董事於執行業務時所承擔之風險得以獲得保障，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以確保保險賠償額度及承保範圍需求，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開會次數，111 年度 5 次及 112 年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2 次，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7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胡競英	7	0	100%	召集人，111 年 6 月 8 日連任
獨立董事	鄭亭玉	7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連任
獨立董事	嚴偉翠	7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連任
獨立董事	廖文華	4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 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其他未經審計委 員會通過，而經 全體董事三分之 二以上同意之議 決事項
111.01.25 111 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擬訂定本公司110年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價格案	V	無
	擬同意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111.03.11 111 年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V	無
	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提請討論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V	無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V	無
	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辦理不動產取得相關事宜	V	無
	委任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V	無
	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111.05.03 111 年第三次 審計委員會	擬通過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V	無
	擬通過本公司策略性投資案	V	無
	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民國111年度第二季起更換本公司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111.08.01 111 年第四次 審計委員會	擬通過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V	無
	呈報本公司暨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111.10.31 111 年第五次 審計委員會	擬通過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V	無
	擬通過本公司民國112年度「年度稽核計劃」案	V	無
	擬增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案	V	無
	擬同意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項	V	無
	擬同意本公司背書保證相關事宜	V	無
	擬同意本公司之子公司設立100%持股之子公司以發展相關事業案	V	無
	擬同意本公司財務暨會計主管異動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112.03.14 112 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V	無
	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V	無
	提請討論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V	無
	擬同意並參與子公司增資以發展相關事業	V	無
	委任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會計師及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案	V	無
	擬調整本公司背書保證相關事宜	V	無
112.05.02 112 年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提請同意本公司民國 112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季報	V	無
	擬同意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票案	V	無
	擬同意本公司參與子公司增資之認股股數案	V	無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交董事會之議案與意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除每月向獨立董事彙報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外，並定期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中進行內部稽核報告，與委員溝通稽核結果及內控缺失的改善情形，但如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2)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主要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1.01.25 111 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 審閱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於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1.03.11 111 年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 110 年第四季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業務暨 110 年度第三季缺失改善追蹤 •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於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1.05.03 111 年第三次 審計委員會	• 111 年第一季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業務暨 110 年度第四季缺失改善追蹤	於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1.08.01 111 年第四次 審計委員會	• 111 年第二季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業務暨 111 年度第一季缺失改善追蹤	於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1.10.31 111 年第五次 審計委員會	• 111 年第三季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業務暨 111 年度第二季缺失改善追蹤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	於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2.03.14 112 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 111 年第四季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業務暨 111 年度第三季缺失改善追蹤 •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於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2.05.02 112 年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 112 年第一季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業務暨 111 年度第四季缺失改善追蹤	於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內部稽核主管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年定期於審計委員會中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4)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主要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1.03.11 111 年第二次 審計委員會	• 110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 • 相關法令更新報告	於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簽證會計師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1.08.01 111 年第四次 審計委員會	• 111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查核結果 • 相關法令更新報告	於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簽證會計師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2.03.14 112 年第一次 審計委員會	• 111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 • 相關法令更新報告	於獨立董事詢問報告相關內容與細節並由簽證會計師答覆與說明後，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8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由發言人專責妥善處理股東建議，或視問題之類別由其相關部門接受建議及處理糾紛等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確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根據如「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子公司管理辦法」、「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度」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內部相關辦法，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定期對內部人及員工進行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目前董事七席，包含四席獨立董事，已依據多元化政策辦理並擬定具體管理目標，以其專業能力，就公司有關內控制度執行及相關議案，提供董事會良好之建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法令及實際需求情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於 109 年 7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董事績效評估，評估結果將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時之參考依據。且 111 年度之評估結果，已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呈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1.評核會計師之資格及獨立性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之一。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最近一次評估經 112 年 3 月 14 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後，並提報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2.審計委員會係依據會計師所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參酌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審計品質指標 Audit Quality Indicators (AQI) 資訊及依據「職業道德規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報第十號」規定，來進行綜合評估，評估之重要項目如下： (1)公司管理階層是否尊重簽證會計師所提出之客觀且具挑戰性的查核流程。 (2)簽證會計師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是否可能損及其查核之獨立性。 (3)簽證事務所是否有訂定獨立性規範，要求事務所、事務所人員及其他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維持獨立性；並禁止任何人員從事內線交易、誤用內部訊息或任何可能造成在證券或資本市場上的誤導行為。 (4)主辦會計師及會簽會計師等承辦期間已達規定之期限者，是否均定期輪調。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指定董事會秘書為公司治理之專責單位，並於111年10月31日董事會決議委任母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暨全球法務長吳麗娟女士，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帶領公司治理小組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等。 111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包括下列內容： 1.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1)針對公司治理相關法令規章之修訂發展，提供董事會成員知悉。 (2)彙整與提供會議成員充分之會議資料，並提供適當且適時之資訊及行政協助。 (3)安排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會談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於需要時，協助安排董事(含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洽談內部控制相關事項。 2.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1)向董事會、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報告公司治理相關項目之運作狀況 (2)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之召開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3)協助並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3.彙整董事會議案並於七日前發出議程通知與會議所需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4.督導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以及辦理修訂章程之變更登記事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建立發言人制度，定期將重要財務業務及其他相關資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投資人方面，設有股東服務及投資人關係專用信箱，由專人負責處理；員工方面，設有勞資會議、申訴制度、公司內部訊息網站等。本公司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作為對外與利害關係人之管道，以妥善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相關之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辦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將相關的業務、財務及公司治理的執行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公司建立發言人制度，由總經理室專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重大事項之揭露工作，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以中英文雙語方式呈現。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已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惟本公司雖難以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仍於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規定之期限內完成公告與申報。	僅年度財務報告之公告申報時間存在些微差異，其餘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	V		1.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業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2.本公司積極參與各項社會公益活動。 3.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已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指定機構舉辦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務、商務、會計、法律或企業社會責任等進修課程。 4.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明確訂定董事對於其利害相關之議案討論及表決應予以迴避。 5.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	
九、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無。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鄭亭玉		- 鄭亭玉女士擁有美國香檳城伊利諾大學電腦科學與應用數學雙碩士學位，並曾擔任梅竹智慧(股)公司總經理、旺宏電子(股)公司資訊中心資深處長，現同時兼任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漢芝電子(股)法人董事代表、達盛電子(股)公司監察人、群旺科技(股)公司執行副總、丹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涵玉資產(股)公司董事長。 - 專長於半導體與電子產業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獨立董事	胡競英		- 胡競英女士擁有美國佛羅里達國際大學企管及貝瑞大學電腦碩士學位，並曾擔任宏基(股)公司全球財務長、緯來電視網(股)公司總經理及副董事長、香港冠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及合夥人等經歷，現同時兼任維格餅家(股)公司獨立董事、臻鼎科技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益寵生醫(股)公司董事、英達投資(股)公司董事長、中興農林開發(股)公司董事、瘋狂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 專長於企業經營與財務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2
獨立董事	嚴偉翠		- 嚴偉翠女士擁有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學位，並曾擔任聯廣傳播(股)公司獨立董事、桑迪亞醫療科技集團(股)公司董事長，現同時兼任美商弘達(股)公司台灣分公司總經理。 - 專長於全球品牌經營與行銷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0
獨立董事	廖文華		- 廖文華先生擁有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碩士學位，現同時兼任建達國際(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宏碁遊戲(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財團法人夢想之家教育基金會董事長、財團法人基督教台北真道教會董事。 - 專長於法律、社會與公眾服務等領域，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有擔任集團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之情事。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 本人及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亦無提供集團公司商務、法務、財務及會計等服務之情事。	2

註：詳情請參閱第 6 頁至第 8 頁董事及監察人資料相關內容。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 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定期評估訂定前述人員之薪資報酬。

薪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2)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3)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4)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6 月 8 日至 114 年 6 月 7 日，最近年度(111 年度)及 112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3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 (%)	備註
召集人	胡競英	3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連任
委員	鄭亭玉	3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連任
委員	嚴偉翠	3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連任
委員	廖文華	3	0	100%	111 年 6 月 8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4.提名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無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		V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經 108 年 8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及股東會常會報告，惟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	公司未來將依需求或法令規定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兼)職單位，而係由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積極落實公司治理及維護公益之運作，於日常營運活動中注意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8 月 26 日經董事會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依守則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已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標章驗證，最新證書有效期自 110 年 10 月 28 日~112 年 10 月 31 日，以確保符合環境法規要求。同時為了減少環境衝擊，本公司不使用禁用的物質與原料，節省能源及預防環境污染。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鼓勵員工落實資源分類，加強資源回收，並針對辦公室空調及照明使用節能設計，以達到節能目的。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業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除公司應考量營運對生態效益之影響，亦應落實及宣導環境保護之重要性及氣候變遷之潛在影響評估，以達成加強環境保護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宏碁集團按照 GRI 永續報告準則 (GRI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GRI Standards) 以及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 (GHG Protocol)，符合集團合併財報邊界，持續透過線上系統，蒐集用電、水與廢棄物資訊，並委託第三方查驗機構進行查證。智聯自民國 107 年起，即納入宏碁溫室氣體盤查與用電、水與廢棄物資訊收集與第三方查證範圍中。 以下說明相關管理： 1. 溫室氣體：智聯遵循宏碁集團整合能源與氣候變遷策略，預計於民國 124 年達成 RE100 的目標，亦遵循宏碁集團以科學為基礎之目標 (SBT) 的方法學，制定長期的減碳目標，預計在民國 119 年達到較基準年民國 108 年，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減碳 50% 的目標。就溫室氣體資訊而言，110 年及 111 年均通過第三方單位查證，取得 ISO14064-1 證書註 1。111 年，經查證的智聯營運碳排放 (Scope 1, 2) 排放量為 87 公噸，較前一年減少 17%，主係 111 年遷移至環科一路新辦公室，其智慧綠能園區，大幅減少用電量所致。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用水量：智聯遵循宏碁集團全球用水量每年降低1%的短程目標，114年需較107年減量10%的中程目標。 3. 廢棄物：智聯主要的廢棄物來源為一般生活垃圾，為降低廢棄物產出，我們鼓勵同仁減少使用一次性塑膠、餐具、紙杯，並藉由執行各項資源回收及定期進事業廢棄物回收管理方式，以強化廢棄物再利用作為。 4. 水、廢棄物與溫室氣體各項資訊，合併納入於宏碁集團資訊中，均由第三方驗證單位SGS查證。智聯的水、廢棄物與溫室氣體各項資訊，另分別揭露於年報(下表)與公司網站(https://www.acer-ast.com/)。 註1：宏碁集團 ISO14064-1 證書下載 https://www.acer-group.com/sustainability/zh/reports-certificates.html (110年證書獨立顯示智聯用電量。111年證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在進行查證中，將獨立顯示智聯的用電量與溫室氣體排放量)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年</th><th colspan="2">溫室氣體排放量(噸二氧化碳當量)</th><th rowspan="2">用水量(度)</th><th rowspan="2">廢棄物總重量(噸)</th></tr> <tr> <th>範疇一</th><th>範疇二(以市場為基礎)</th></tr> </thead> <tbody> <tr> <td>110</td><td>3.71</td><td>100</td><td>290.98</td><td>1.26024</td></tr> <tr> <td>111</td><td>3.82</td><td>82.3</td><td>235.98</td><td>1.54703</td></tr> </tbody> </table>	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用水量(度)	廢棄物總重量(噸)	範疇一	範疇二(以市場為基礎)	110	3.71	100	290.98	1.26024	111	3.82	82.3	235.98	1.54703	
年	溫室氣體排放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用水量(度)		廢棄物總重量(噸)																
	範疇一	範疇二(以市場為基礎)																			
110	3.71	100	290.98	1.26024																	
111	3.82	82.3	235.98	1.54703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並依據勞工相關法規制定人事管理規則等，從員工聘僱、任用、相關福利、至退休等所有勞動條件，皆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公司薪酬政策及計畫，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及績效考核機制，以吸引、激勵與保留企業永續經營所需之人才。本公司訂定明確之績效考核制度，連結獎勵與獎懲辦法，每年依據公司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調整薪資及核給各類獎金。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已取得 ISO45001 職業安全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期限至 112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針對同仁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部份，透過管理制度的推行，加強公司環境維護與同仁作業之安全管理，定期依法辦理作業環境檢測、每年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等，同時所有新進與在職同仁皆須接受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及舉辦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項教育課程，提升同仁危害意識，降低危害發生。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安排員工參加內外之職能訓練課程，透過職能設計及培訓發展，兼顧通才與專才之發展，使每位同仁得依其發展意向，規劃個人職涯路徑。	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本國及銷售地之法規及國際準則。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等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速處理程序，將申訴內容提供予內部相關單位擬訂有效之因應對策方案。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採購或簽約前會評估合作期間供應商之企業社會責任之紀錄，雖目前與供應商簽定契約時尚未包含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公司未來將加強並要求與供應商簽定包含遵守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供應商如涉及違反之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已於108年8月26日經董事會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依辦法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且公司於員工到職時亦進行宣導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其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並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公司商業活動，由財務部門進行往來客戶審查評等，並由法務單位審查簽立之合約條款，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財務部為專責單位，在董事會的監督下，由總經理室、人資、財務等跨單位共同推動企業誠信經營與敦促所有員工及各關係人確實遵行，並由財會主管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會議中報告遵循結果，以具體落實企業誠信，並已於112年3月14日向董事會報告111年度執行情形，執行重點如下： 1. 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措施。 2. 持續對員工宣導公司誠信政策，以提高員工對公司誠信政策的重視及警覺性。 3. 訂定「供應商廉潔暨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並敦促本公司新合作廠商簽署。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暢通管道供員工陳述其意見。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公司建立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情形，由內部稽核人員依計畫進行查核作業，並委託外部會計師執行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為所有員工進行業務活動之最高行為準則，於每位新進人員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要求員工務必遵守。此外，員工業務行為並與績效考核結合，以提醒同仁務必遵守，其直屬主管必須負責督導所屬同仁，確實遵守。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中有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此外，員工於發現任何不法行為或違反公司治理活動時，得透過電子信箱由稽核室專責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有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建立網站並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公告及更新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考量公司實務運作情形，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且依循相關法規確實落實誠信經營，以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 2.截至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止，並無接獲任何違反相關守則及行為指南規定之情事舉報。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連同相關內部規章等業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acer-ast.com>)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會主管	齊祖杰	107/09/25	111/11/30	職務調整
副總經理	陳惠雯	110/04/12	112/05/02	職務調整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陸、重要決議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附件六。

(二)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七。

(三)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附件八。

公司董事兼任宏碁集團之其他子公司職務一覽表

姓名或代表	企業名稱	職稱
施宣輝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双智(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智探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智輝研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Acer Cloud Technology (US), Inc.	董事長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董事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
	重慶仙桃前沿消費行為大數據有限公司	董事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董事
	奧暢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融欣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奇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怡如	宏碁訊息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飆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安圖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好漾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星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双智(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姓名或代表	企業名稱	職稱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群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跨世紀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龍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聯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重慶宏雲雙智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監察人
	Acer American Holdings Corp.	Director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Director
	Acer Computer (Far East) Limited	Director
	Acer European Holdings SA	Director
	Acer Holdings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Acer Japan Corp.	Director
	Acer Service Corporation	Director
	Acer SoftCapital Incorporated	Director
	AGP Insurance (Guernsey) Limited	Director
	Boardwalk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Director
	DropZone (Hong Kong) Limited	Director
	DropZone Holding Limited	Director
	Gateway, Inc.	Director
	PT. Acer Indonesia	Director
	PT. Acer Manufacturing Indonesia	Director
林弘道	龍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宏碁智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聯永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博瑞達應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附件一

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智聯服務或該公司)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00,000,000 元整，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發行普通股計 20,000,000 股。該公司業經 112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00,000 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22,000,000 元。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其中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5%，計 330,000 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計 220,000 股辦理公開申購；其餘 75%計 1,65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向該公司股份代理機構辦理併湊成整股，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之股份或併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三)本次現金增資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四)本次現金增資原股東、員工、承銷商自行認購部分及本次公開承銷之申購中籤人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 項目	每股稅後 純益 (註1)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09 年度	2.76	2.10	—	—	2.10
110 年度	2.44	2.10	—	—	2.10
111 年度	4.05	3.00	—	—	3.00
112 年第一季	1.13	—	—	—	—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1：係以當期稅後純益除以當期全年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最近期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流通在外股數及每股淨值

該公司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每股淨值：

說 明	金 額/股 數
截至112年3月31日權益總計	956,749仟元
截至112年3月31日流通在外股數	20,000仟股
截至112年3月31日每股淨值	47.84元

資料來源：該公司112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期及最近三個會計年度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第一季
流動資產		583,636	604,203	705,572	882,0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47	8,435	174,156	177,111
無形資產		693	—	1,457	126,989
其他資產		12,547	55,917	227,786	243,436
資產總額		602,023	668,555	1,108,971	1,434,35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0,058	284,466	389,759	450,316
	分配後	247,421	326,466	449,759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19,894	17,924	19,703	27,2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9,952	302,390	409,462	477,604
	分配後	267,315	344,390	469,462	尚未分配
業主之權益		362,071	366,165	699,509	722,085
股 本		130,300	130,300	200,000	200,000
資本公積		174,348	174,348	417,514	417,51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8,157	61,891	96,266	118,902
	分配後	30,794	19,891	36,266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734)	(374)	(14,271)	(14,331)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234,66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62,071	366,165	699,509	956,749
	分配後	334,708	324,165	639,509	尚未分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983,605	1,238,275	1,388,886	419,712
營業毛利	135,466	133,441	200,094	90,658
營業損益	40,609	38,607	73,689	46,7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98)	1,372	23,574	407
稅前淨利	39,311	39,979	97,263	47,15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0,785	31,816	75,902	36,74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30,785	31,816	75,902	36,7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9)	(359)	(13,424)	(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506	31,457	62,478	36,68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0,506	31,457	62,478	22,63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14,1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30,506	31,457	62,478	22,57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14,110
每股盈餘(註)(元)	2.76	2.44	4.05	1.1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之股數計算。

(四)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蔡振財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蔡振財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張青霞	無保留意見
112 年第一季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盟捷、張青霞	無保留意見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1.智聯服務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12 年 5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實際發行價格俟本次現金增資案經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若因市場情形之變動將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且其相關條件亦授權董事長依相關法令及當時市場狀況洽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之。

2.智聯服務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其中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5%，計 330,000 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計 220,000 股辦理公開申購；其餘 75% 計 1,65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由股東自行向該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成整股，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之股份或併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二) 價格計算之說明

1. 以 112 年 7 月 4 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不含基準日)，該公司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分別為 99.70 元、100.90 元及 100.14 元，扣除除息後之金額為 99.70 元、98.90 元及 97.70 元，以前一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之金額 99.70 元作為計算之參考價格。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經考量整體市場趨勢、參酌最近期股價走勢，且考量公司未來經營績效及展望，經本承銷商與該公司共同議定之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90.00 元溢價發行，經核算占前述參考價格 99.70 元之 90.27%，其承銷價格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其承銷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發行公司：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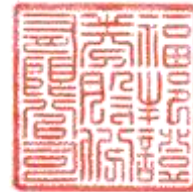
負責人：施宣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七 月 四 日

(僅 供 智 聯 服 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辦 理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主辦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黃 炳 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七 月 四 日

(僅 供 智 聯 服 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辦 理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附件二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施宣輝



簽章

總經理：韓政達



簽章

附件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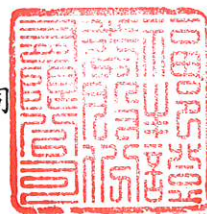
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承銷商總結意見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智聯服務」)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2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22,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智聯服務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智聯服務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炳鈞



承銷部門主管：陳松正



附件四

律師法律意見書

律師法律意見書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記名式普通股2,2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發行總金額新台幣22,000,000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5 月 31 日

附件五

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發行公司：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施宣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擔任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法人董事：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俊聖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法人董事：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施宣輝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法人董事：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怡如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法人董事：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弘道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獨立董事：胡競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獨立董事：鄭亭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獨立董事：廖文華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獨立董事：嚴偉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 明 書

本人擔任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經理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二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經理人：韓政達(總經理)



吳哲榕(財會主管)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受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智聯服務)委託，擔任智聯服務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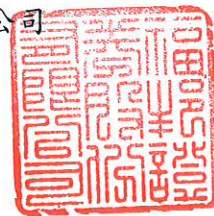
- 一、智聯服務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炳鈞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附件六

本次發行董事會議事錄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第二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壹、時 間：民國 112 年 05 月 02 日（星期二） 上午 11 時 00 分

貳、地 點：本公司會議室

參、主 席：施宣輝

記 錄：吳哲榕

肆、出席董事：董 事 長 施宣輝（宏基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董 事 陳怡如（宏基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以視訊方式與會）

董 事 林弘道（宏基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以視訊方式與會）

獨立董事 胡競英（以視訊方式與會）

獨立董事 鄭亭玉（以視訊方式與會）

獨立董事 嚴偉翠（以視訊方式與會）

獨立董事 廖文華（以視訊方式與會）

列席與專業人士：總 經 理 韓政達（以視訊方式與會）

財會主管 吳哲榕

稽核主管 鄭宇涵

宏基財務 齊祖杰

宏基法務 吳亭燁、鍾沛娟

議事單位人員：謝采霖

伍、報告事項：【略】

陸、承認及討論事項

- 一、前次會議保留事項：無。
- 二、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 【略】

第二案：提請同意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說 明：

- 一、本公司為充實公司營運資金，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增加股本新台幣（以下同）22,000,000 元，分為 2,2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之現有普通股相同。本次現金增資所募資金計畫內容詳如附件 2-1。
-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擬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辦理，於向主管機關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七成，暫定每股以新台幣 110 元發行，預計募集資金總額為新台幣 242,000,000 元。惟向主管機關申報案件日之暫定價格及實際發行價格授權董事長依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並視市場狀況與證券承銷商議定後辦理。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並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 15%即 330,000 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即 220,000 股辦理公開申購，其餘 75%即 1,650,000 股洽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股東得自股票停止過戶之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整股之登記。員工或原股東拼湊不足一股之部份或放棄認購之股份數額，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四、本次現金增資實際之發行總額、發行時程、發行條件、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增資基準日、繳款期間、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相關契約及法律文件之議定及簽署，以及其他一切與本次發行相關事宜等，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視市場情況、實際需要、相關法令規定及主管

機關要求，全權決定處理之。

五、與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一切相關事宜，如遇有法令變更、主管機關職權行使或要求修正、公司政策改變、因應市場或客觀因素變化等而需變更、補充，或有其他未盡事宜者，授權董事長或董事長指定之人全權處理之。

六、本案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謹請 討論。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 第六案【略】

柒、臨時動議：無

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臨時動議後，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 日上午 11 時 10 分宣布散會。

附件七

盈餘分配表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8,022,190
本期稅後淨利	75,902,52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472,800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76,375,324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7,637,532)
依法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3,896,992)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62,862,990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無償配發 3 元）	(60,0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862,990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吳哲榕



附件八

公司章程及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為「Acer Synergy Tech Corp.」。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2.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3.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4.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5.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6.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7.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8. F113110	電池批發業
9.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10.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11.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12.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13.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14.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15. F213110	電池零售業
16.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17.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18.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19.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20.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21.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22.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3. JA02010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
24. JE01010	租賃業
25.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因業務或投資關係對外得為背書及保證。

第四條：本公司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第五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辦事處或分支機構。

第六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行之。

第二章 股份

第七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參億元，分為參仟萬股，均為普通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參仟萬元，計參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之用，並授權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本公司如以低於市價（每股淨值）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發行之。

本公司如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時，應於轉讓前經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

第七條之一：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轉讓員工庫藏股、發行新股依法應保留一定比例由員工承購，以及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八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實體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第九條：本公司股務之處理，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惟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應依證券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

並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於上市(櫃)後，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表決權行使方式之一，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

第十二條：除法令另有規定或限制外，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但公司法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第四章 董事及委員會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董事選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董事。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審計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第十五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董事會之召集，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並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通知召集之。

第十六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會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七條：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八條：本公司董事會得設置各功能性委員會，其成員資格、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十九條：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不論公司營業盈虧，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

第二十條：本公司董事會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本公司經理人在授權範圍內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之權，相關授權辦法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令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後，就其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另提撥不高於千分之八為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為之，且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為未分配盈餘外，得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股東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

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六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二十七條：本章程訂於民國 106 年 8 月 25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5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5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8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u>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惟應符合之條件、作業程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應依證券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u>	第十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配合公司 司法修 訂。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u>十二</u>為股東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股東紅利，得以股票或現金之方式分派之。為達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之。	配合公 司營 運 需求 修 訂。
第二十七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 106 年 8 月 25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5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5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8 日。 <u>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u>	第二十七條： 本章程訂於民國 106 年 8 月 25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5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5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8 日。	增列修 訂日 期。

附件九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8號7樓之10
電話：03-5339141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表 次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53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53~56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6~57	二七
	(十三) 其他事項	-	-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60~62、64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63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58、65	二八
	4. 主要股東資訊	58、66	二八
	(十五) 部門資訊	58~59	二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施 宣 輝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智聯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聯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聯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智聯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智聯集團民國 110 年度之營業收入計 1,238,275 仟元，主要為系統整合及其他服務收入，依據客戶合約之不同，合約可能僅有單一履約義務，亦有可能包含多項履約義務，智聯集團客戶合約中主要之履約義務為商品之銷售及服務提供。其中部份合約包含多種商品及服務類型，管理階層需依照合約內容判斷其履約義務、交易價格分攤及其適用之收入認列方式，對於收入認列之金額及其認列方式涉及判斷及分析，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智聯集團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情形。
2. 抽樣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合約並確認收入係以合理方法認列於適當期間。

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其餘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九。

其他事項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聯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 盟 捷



會計師 蔡 振 財

蔡 振 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1 日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207,641	31	\$ 213,770	3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8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	-	58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353,555	53	337,566	5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2,964	1	5,638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989	-	-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36,140	5	18,511	3
1410	預付款項	2,856	-	4,901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	-	2,66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04,203	90	583,636	9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45,280	7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二）	8,435	1	5,147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914	-	2,533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	-	69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6,284	1	6,02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439	1	3,98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4,352	10	18,387	3
1XXX	資 產 總 計	\$ 668,555	100	\$ 602,02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九）	\$ 9,135	1	\$ 4,228	1
2170	應付帳款	189,450	28	123,035	2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14,412	2	10,296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五）	57,600	9	56,471	9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916	-	1,99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162	-	4,958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3,945	1	2,24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872	-	1,63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4,974	1	15,204	3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84,466	42	220,058	37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810	-	70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	-	92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16,114	3	18,267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7,924	3	19,894	3
2XXX	負債總計	302,390	45	239,952	40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130,300	20	130,300	21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74,348	26	174,348	2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85	1	4,92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34	-	983	-
3350	未分配盈餘	52,772	8	52,253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1,891	9	58,157	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54)	-	(734)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80	-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374)	-	(734)	-
3XXX	權益總計	366,165	55	362,071	60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668,555	100	\$ 602,02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施宜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齊祖杰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 1,238,275	100	\$ 983,6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十及二六）	<u>1,104,834</u>	<u>89</u>	<u>848,139</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133,441</u>	<u>11</u>	<u>135,466</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40,731	4	31,521	4
6200	管理費用	38,800	3	40,33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845	2	21,012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10,542</u>)	(<u>1</u>)	<u>1,98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4,834</u>	<u>8</u>	<u>94,857</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38,607</u>	<u>3</u>	<u>40,609</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132	-	7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十）	157	-	1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十）	1,141	-	(53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十）	(<u>58</u>)	<u>-</u>	(<u>864</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372</u>	<u>-</u>	(<u>1,298</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39,979	3	\$ 39,311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8,163)	-	(8,526)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31,816</u>	<u>3</u>	<u>30,785</u>	<u>3</u>
	其他綜合損失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719)	-	(52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58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	(220)	-	24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失(稅後淨額)	(359)	-	(27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1,457</u>	<u>3</u>	<u>\$ 30,506</u>	<u>3</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2.44</u>		<u>\$ 2.76</u>	
9850	稀 釋	<u>\$ 2.42</u>		<u>\$ 2.7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齊祖杰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度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八)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十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權益總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票溢價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130	\$ 111,300	\$ 42,000	\$ 2,200	\$ 312	\$ 48,235	\$ 50,747	(\$ 983)	\$ -	(\$ 983)	\$ 203,064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721	-	(2,721)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671	(671)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22,847)	(22,847)	-	-	-	(22,847)	
N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	-	181	-	-	-	-	-	-	-	181	
E1	現金增資	1,900	19,000	132,167	-	-	-	-	-	-	-	151,167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30,785	30,785	-	-	-	30,785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28)	(528)	249	-	249	(279)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030	130,300	174,348	4,921	983	52,253	58,157	(734)	-	(734)	362,07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464	-	(3,464)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49)	249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27,363)	(27,363)	-	-	-	(27,363)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31,816	31,816	-	-	-	31,816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19)	(719)	(220)	580	360	(359)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030	\$ 130,300	\$ 174,348	\$ 8,385	\$ 734	\$ 52,772	\$ 61,891	(\$ 954)	\$ 580	(\$ 374)	\$ 366,1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齊祖杰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9,979	\$ 39,31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705	1,355
A20200	攤銷費用	693	1,66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542)	1,98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8)	-
A20900	財務成本	58	864
A21200	利息收入	(132)	(79)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81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22	1,57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89	(572)
A31150	應收帳款	(5,447)	120,70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74	2,34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3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3,231
A31200	存 貨	(20,851)	43,077
A31230	預付款項	2,045	2,79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61	2,042
A32125	合約負債	4,907	3,505
A32150	應付帳款	66,415	(47,12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116	(10,83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29	10,47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75)	747
A32200	負債準備	1,700	(11,8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230)	(16,93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052)	488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82,506	158,98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2	7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3)	(85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917)	(7,92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2,678	150,27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700)	\$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74)	(35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8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49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525)	(9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3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699)	(69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7,363)	(22,847)
C04600	現金增資	-	151,16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062)	(2,37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220)	249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6,129)	147,21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213,770	66,552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207,641	\$ 213,7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齊祖杰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6 年 9 月 13 日設立，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軟硬體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及其他各類服務。

本公司於 109 年 9 月 29 日經櫃買中心審議通過上櫃案，並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正式於櫃買中心掛牌。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合併公司評估首次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

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5.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將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於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

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四及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應收或應付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項目，該項目之清償目前既無計畫亦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發生（故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則其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

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主係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日移動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

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

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若幾乎同時與同一客戶（或客戶之關係人）簽訂數個合約，因該等合約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係為單一履約義務，合併公司係以單一合約處理。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電子產品軟硬體設備之銷售。由於電子產品軟硬體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軟硬體安裝服務、軟硬體維護服務及駐廠人力服務。

隨合併公司提供之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非屬上述情形之勞務收入，係於勞務完成時認列。

(十三)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

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合併公司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劃修正時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合併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00	\$ 4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07,041</u>	<u>213,370</u>
	<u>\$207,641</u>	<u>\$213,77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5%~0.05%	0.001%~0.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58	\$ -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0年12月31日	915仟元/33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1年1月5日	7,224仟元/259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1年2月10日	1,214仟元/44仟美元

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45,280

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權益工具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	\$ 589
因營業而發生	\$ -	\$ 589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354,544	\$349,097
減：備抵損失	(989)	(11,531)
	<u>\$353,555</u>	<u>\$337,566</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9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及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經濟成長率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 0 天	逾 3 1 ~ 6 0 天	逾 6 1 ~ 9 0 天	逾 9 0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4%	0.18%	2.21%	0.40%	10.31%	
總帳面金額	\$ 308,675	\$ 17,318	\$ 22,794	\$ 1,518	\$ 4,239	\$ 354,54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	(31)	(504)	(6)	(437)	(989)
攤銷後成本	<u>\$ 308,664</u>	<u>\$ 17,287</u>	<u>\$ 22,290</u>	<u>\$ 1,512</u>	<u>\$ 3,802</u>	<u>\$ 353,555</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 0 天	逾 3 1 ~ 6 0 天	逾 6 1 ~ 9 0 天	逾 9 0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4%	1.35%	4.00%	13.94%	98.66%	
總帳面金額	\$ 319,311	\$ 5,837	\$ 5,144	\$ 9,540	\$ 9,265	\$ 349,09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75)	(79)	(206)	(1,330)	(9,141)	(11,531)
攤銷後成本	<u>\$ 318,536</u>	<u>\$ 5,758</u>	<u>\$ 4,938</u>	<u>\$ 8,210</u>	<u>\$ 124</u>	<u>\$ 337,56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1,531	\$ 9,887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0,542)	1,985
本年度實際沖銷	-	(341)
年底餘額	<u>\$ 989</u>	<u>\$ 11,531</u>

十、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 品	<u>\$ 36,140</u>	<u>\$ 18,511</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882,535	\$ 640,81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22	1,575
其 他	219,077	205,745
	<u>\$ 1,104,834</u>	<u>\$ 848,139</u>

十一、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人力及專案服務	100%	100%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系統整合服務	100%	100%	-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系統整合服務	100%	-	註

備 註：

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投資設立並取得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00% 股權。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 用	\$ 2,556	\$ 1,305
營業租賃出租	<u>5,879</u>	<u>3,842</u>
	<u>\$ 8,435</u>	<u>\$ 5,147</u>

(一) 自 用

成 本	運 輸 設 備	測 試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48	\$ 742	\$ 355	\$ 1,845
增 添	<u>1,870</u>	<u>-</u>	<u>-</u>	<u>1,87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618</u>	<u>\$ 742</u>	<u>\$ 355</u>	<u>\$ 3,715</u>
累 計 折 舊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43	\$ 82	\$ 115	\$ 540
折 舊 費 用	<u>194</u>	<u>247</u>	<u>178</u>	<u>61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537</u>	<u>\$ 329</u>	<u>\$ 293</u>	<u>\$ 1,15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2,081</u>	<u>\$ 413</u>	<u>\$ 62</u>	<u>\$ 2,556</u>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48	\$ -	\$ -	\$ 748
增 添	-	-	355	355
重 分 類	<u>-</u>	<u>742</u>	<u>-</u>	<u>742</u>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748</u>	<u>\$ 742</u>	<u>\$ 355</u>	<u>\$ 1,845</u>

(接次頁)

(承前頁)

	運 輸 設 備	測 試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8	\$ -	\$ -	\$ 218
折舊費用	<u>125</u>	<u>82</u>	<u>115</u>	<u>322</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43</u>	<u>\$ 82</u>	<u>\$ 115</u>	<u>\$ 540</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05</u>	<u>\$ 660</u>	<u>\$ 240</u>	<u>\$ 1,305</u>

於 110 及 109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運輸設備	6、10 年
測試設備	3 年
其他設備	2 年

(二) 營業租賃出租

	資 訊 設 備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71
新 增	<u>3,504</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675</u>
<u>累計折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9
折舊費用	<u>1,467</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96</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879</u>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重 分 類	<u>4,171</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71</u>
<u>累計折舊</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折舊費用	<u>329</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9</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842</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資訊設備，租賃期間為 2～2.5 年。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 一 年	\$ 2,714	\$ 1,680
第 二 年	1,824	1,362
第 三 年	563	473
	<u>\$ 5,101</u>	<u>\$ 3,51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資訊設備 2～2.5 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914</u>	<u>\$ 2,533</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建築物	<u>\$ -</u>	<u>\$ 3,237</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1,619</u>	<u>\$ 704</u>

除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872</u>	<u>\$ 1,630</u>
非流動	<u>\$ -</u>	<u>\$ 92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0.81%	0.8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以辦公使用，租賃期間為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十四、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3,325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32
攤銷費用	69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325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3,325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70
攤銷費用	1,662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32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693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2 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攤銷費用	\$ 693	\$ 1,662

十五、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9,758	\$ 46,674
應付員工酬勞	5,663	5,422
應付勞務費	563	3,855
其 他	<u>1,616</u>	<u>520</u>
	<u>\$ 57,600</u>	<u>\$ 56,471</u>
其他負債		
銷項稅額	\$ 186	\$ 12,515
暫 收 款	4,644	2,639
其 他	<u>144</u>	<u>50</u>
	<u>\$ 4,974</u>	<u>\$ 15,204</u>

十六、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保 固	<u>\$ 3,945</u>	<u>\$ 2,245</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114	\$ 18,26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u>	<u>-</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114</u>	<u>\$ 18,26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 年 1 月 1 日	\$ 17,118	\$ -	\$ 17,11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17	-	317
利息費用	171	-	171
認列於損益	488	-	488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726	-	726
—經驗調整	(65)	-	(6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61	-	661
109 年 12 月 31 日	18,267	-	18,26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25	-	325
利息費用	114	-	114
認列於損益	439	-	439
退休金支付數	(3,491)	-	(3,491)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62	-	462
—財務假設變動	1,616	-	1,616
—經驗調整	(1,179)	-	(1,1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99	-	899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6,114	\$ -	\$ 16,114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費用	\$ 439	\$ 488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625%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41)	(\$ 488)
減少 0.25%	\$ 457	\$ 51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33	\$ 487
減少 0.25%	(\$ 420)	(\$ 47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3,030</u>	<u>13,030</u>
已發行股本	<u>\$130,300</u>	<u>\$130,3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為配合申請股票初次上櫃公開承銷案，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9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計 19,000 仟元，該現金增資案於 109 年 10 月 29 日經證櫃審字第 1090012269 號函申報生效；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保留員工認購及洽特定人認購、競價拍賣之股數分別為 323 仟股、285 仟股及 1,292 仟股，其中公開申購、員工認購及洽特定人認購均以每股 60 元溢價發行，競價拍賣係以得標加權平均價每股 91.09 元溢價發行，並以 109 年 12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扣除發行相關直接成本後共計募得現金 151,167 仟元，該增資案已於 110 年 1 月 6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97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00,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 111 年 1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9073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以 111 年 3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1 年 1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5 元。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174,348</u>	<u>\$174,348</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其中屬於員工認股權執行轉入之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之金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章程所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政策，請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需求，視需求規劃，搭配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等。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1 日及 109 年 6 月 1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464	\$ 2,721	\$ -	\$ -
特別盈餘公積	(249)	671	-	-
現金股利	27,363	22,847	2.10	2.05
股票股利	-	-	-	-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110
特別盈餘公積	(\$ 360)
現金股利	\$ 42,000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2.10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983	\$ 31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		
(迴轉)數	(249)	671
年底餘額	\$ 734	\$ 983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734)	(\$ 983)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		
算差額	(220)	249
年底餘額	(\$ 954)	(\$ 734)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	\$ -
當年度產生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未實		
現評價利益	580	-
年底餘額	<u>\$ 580</u>	<u>\$ -</u>

十九、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系統整合	\$ 998,520	\$ 778,692
其他服務	239,755	204,913
	<u>\$ 1,238,275</u>	<u>\$ 983,605</u>

合約餘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9,135</u>	<u>\$ 4,228</u>

二十、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收入	<u>\$ 157</u>	<u>\$ 1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5)	(\$ 1,048)
應收帳款保險理賠收入	-	32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58	-
其 他	1,148	192
	<u>\$ 1,141</u>	<u>(\$ 532)</u>

(三)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6	\$ 854
租賃負債之利息	15	10
其 他	17	-
	<u>\$ 58</u>	<u>\$ 864</u>

(四)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36	\$ 329
營業費用	<u>2,169</u>	<u>1,026</u>
	<u>\$ 3,705</u>	<u>\$ 1,35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693</u>	<u>\$ 1,66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0,923	\$ 7,922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439	488
其他員工福利	<u>238,901</u>	<u>192,62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50,263</u>	<u>\$201,03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71,389	\$132,230
營業費用	<u>78,874</u>	<u>68,802</u>
	<u>\$250,263</u>	<u>\$201,032</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合併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110 及 109 年度以不低於 2%及不高於 0.8%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11 日及 110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12%	11%
董事酬勞	-	-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4,715	\$ 4,648
董事酬勞	-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合併公司於110年3月16日召開董事會通過109年員工酬勞實際分配金額，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不同產生差異，差異數調整於110年度之損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員 工 酬 勞	董 事 酬 勞	員 工 酬 勞	董 事 酬 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4,648	\$ -	\$ 4,000	\$ -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4,648	\$ -	\$ 4,080	\$ -

108 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不同產生差異，差異數調整於109 年度之損益。

有關合併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6,665	\$ 3,55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6,730)	(4,599)
淨（損）益	(\$ 65)	(\$ 1,048)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388	\$ 8,89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747</u>	<u>826</u>
	<u>7,135</u>	<u>9,72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410	(122)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82</u>)	(<u>1,075</u>)
	<u>1,028</u>	(<u>1,19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163</u>	<u>\$ 8,52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39,979</u>	<u>\$ 39,31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7,996	\$ 7,862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 響數	(198)	479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 年度之調整	<u>365</u>	<u>18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163</u>	<u>\$ 8,526</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u>\$ 989</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u>\$ 3,162</u>	<u>\$ 4,958</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71	\$ 644	\$ -	\$ 1,015
應計未休假代金	422	50	-	472
負債準備	449	340	-	78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646	(698)	-	1,948
備抵損失	1,074	(1,074)	-	-
確定福利負債精算損失	844	-	180	1,024
兌換損失	-	146	-	146
退休金費用超限	220	88	-	308
其 他	-	582	-	582
	<u>\$ 6,026</u>	<u>\$ 78</u>	<u>\$ 180</u>	<u>\$ 6,28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投資利益	\$ 606	\$ 820	\$ -	\$ 1,426
備抵損失	-	384	-	384
兌換利益	95	(95)	-	-
	<u>\$ 701</u>	<u>\$ 1,109</u>	<u>\$ -</u>	<u>\$ 1,810</u>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 底 餘 額
			綜 合 損 益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6	\$ 315	\$ -	\$ 371
應計未休假代金	322	100	-	422
負債準備	2,823	(2,374)	-	44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646	-	2,646
備抵損失	-	1,074	-	1,074
確定福利負債精算損失	711	-	133	844
兌換損失	89	(89)	-	-
退休金費用超限	122	98	-	220
	<u>\$ 4,123</u>	<u>\$ 1,770</u>	<u>\$ 133</u>	<u>\$ 6,02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投資利益	\$ 127	\$ 479	\$ -	\$ 606
兌換利益	-	95	-	95
	<u>\$ 127</u>	<u>\$ 574</u>	<u>\$ -</u>	<u>\$ 701</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8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44</u>	<u>\$ 2.76</u>
稀釋每股盈餘	<u>\$ 2.42</u>	<u>\$ 2.7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31,816</u>	<u>\$ 30,78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3,030	11,16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07</u>	<u>7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3,137</u>	<u>11,23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900 仟股，並保留部分股份由員工認購。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9年度	
	數 量 (仟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新 台 幣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85	60.00
本年度行使	(265)	60.00
本年度失效	(20)	60.00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行使之員工認股選擇權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元)		\$ 0.681

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給與之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11月
給與日股票公平價值	56.38 元
行使價格	60 元
預期波動率	32.0811%
存續期間	26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1473%

本公司於 109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權利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81 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須維持資本，以支應提升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等需求。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58	\$ -	\$ 58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5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 1）	567,599	561,5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 具投資	45,280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62,378	191,793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

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合併公司透過衍生工具與被避險項目合約條款之配合，以使避險有效性極大化。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及歐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損 益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匯率敏感度較去年同期上升，主係因其美元及歐元計價之銷貨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

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皆為 51.99%。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建碁公司）	兄弟公司
建碁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展碁國際）	兄弟公司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註）	兄弟公司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兄弟公司
Acer Computer (Shanghai) Ltd.	兄弟公司
AOPEN Computer B.V.	兄弟公司
Sertec 360 SA	兄弟公司

註：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0 年 6 月與倚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為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合併後消滅。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兄弟公司		
建碁公司	\$ 18,827	\$ 21,984
其 他	1,897	54
母 公 司	<u>11,959</u>	<u>3,098</u>
	<u>\$ 32,683</u>	<u>\$ 25,136</u>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母 公 司	\$ 22,194	\$ 39,903
兄弟公司		
展碁國際	16,592	41,434
其 他	<u>9,607</u>	<u>37,488</u>
	<u>\$ 48,393</u>	<u>\$118,82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2,024	\$ 1,048
兄弟公司		
建碁公司	624	4,590
其 他	<u>316</u>	<u>-</u>
	<u>\$ 2,964</u>	<u>\$ 5,63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 及 109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8,406	\$ 6,546
兄弟公司		
Sertec 360 SA	2,589	-
展基國際	2,142	2,275
其 他	<u>1,275</u>	<u>1,475</u>
	<u>\$ 14,412</u>	<u>\$ 10,29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 673	\$ -
Acer Computer (Shanghai) Ltd.	143	-
其 他	-	463
母 公 司	<u>100</u>	<u>1,528</u>
	<u>\$ 916</u>	<u>\$ 1,99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費用	母 公 司	\$ 2,087	\$ 3,585
	兄弟公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1,214	-
	建基公司	450	-
	其 他	<u>210</u>	<u>256</u>
		<u>\$ 3,961</u>	<u>\$ 3,841</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付款。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681	\$ 7,797
退職後福利	333	260
	<u>\$ 9,014</u>	<u>\$ 8,05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931 27.6900	\$ 25,779
歐 元	487 31.4835	15,347
		<u>\$ 41,126</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40 27.6900	\$ 1,107
歐 元	120 31.4835	3,790
		<u>\$ 4,897</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05 28.5080	\$ 17,258
歐 元	176 34.8254	6,129
		<u>\$ 23,387</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歐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28.0235 (美元：新台幣)	\$ 251	29.5775 (美元：新台幣)	(\$ 1,334)
歐元	33.1651 (歐元：新台幣)	(316)	33.7397 (歐元：新台幣)	286
		(\$ 65)		(\$ 1,048)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二九、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著重於系統整合整體業務所產生之營業損益，是以合併公司僅有系統整合事業部門之單一營運部門。系統整合事業部門主要係從事於軟硬體產品或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及其他相關服務等業務。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合併財務報表相同，故 110 及 109 年度應報導之收入與營運結果可參照 110 及 109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

(二)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系統整合	\$ 998,520	\$ 778,692
其他服務	239,755	204,913
	<u>\$ 1,238,275</u>	<u>\$ 983,605</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國內		\$ 1,137,647	\$ 916,704	\$ 9,349	\$ 8,373
亞洲		51,899	23,817	-	-
美洲		28,194	37,240	-	-
歐洲		20,535	5,844	-	-
		<u>\$ 1,238,275</u>	<u>\$ 983,605</u>	<u>\$ 9,349</u>	<u>\$ 8,37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10及109年度產品收入金額1,238,275仟元及983,605仟元中，分別有258,265仟元及438,755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A公司	\$258,265	\$438,755
B公司	175,395	121,460
C公司	127,043	-
	<u>\$560,703</u>	<u>\$560,215</u>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註 1）	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73,233	\$ 30,000	\$ 30,000	\$ -	\$ -	8.19%	\$ 183,083	是	否	否	-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子公司	73,233	17,677	17,426	-	-	4.76%	183,083	是	否	是	-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73,233	55,620	55,380	-	-	15.12%	183,083	是	否	否	-

註 1：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之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2： 本公司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之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 ）	公 允 價 值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00	\$ 21,240	0.44	\$ 21,240	註
	<u>特別股股票</u>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 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400	24,040	0.12	24,040	

註：所持有之富邦金丙特股票為丙種特別股，持股比為丙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及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 ）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 63,422	7	EM30	-	—	(\$ 18,138)	9	註

註：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人力及專案服務	\$ 20,000	\$ 20,000	2,000	100%	\$ 38,575	\$ 17,409	\$ 17,409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美國	系統整合服務	14,000	-	0.5	100%	11,657	(2,199)	(2,199)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2：上述子公司業已併入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投資及損益業已全數沖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0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進 貨	\$ 63,422	EM30	5.12%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8,138	EM30	2.71%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列示如下：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3：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進銷貨及應收帳款占合併營收或資產達 1%。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系統整合服務	\$ 19,973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19,973	\$ -	\$ -	\$ 19,973	\$ 6,300	100%	\$ 6,300	\$ 28,491	\$ -

本公司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金額（註一）	本公司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9,973	\$18,248（659 仟美元）	\$219,699（註2）

註 1：係依 109 年 12 月底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分別為 1：27.69 換算。

註 2：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合併股權淨值 60%）\$366,165 × 60% = \$219,699。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6,775,489	51.99%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6.9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十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33號6樓之3
電話：03-533914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7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7~59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0		二七
	(十三) 其他事項	-		-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4~70、72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71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61~62、73		三十
	4. 主要股東資訊	62、74		三十
	(十五) 部門資訊	62~63		三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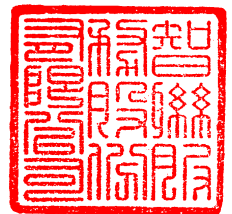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施 宣 輝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智聯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聯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聯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智聯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智聯集團民國 111 年度之營業收入計 1,388,886 仟元，主要為系統整合及其他服務收入，依據客戶合約之不同，合約可能僅有單一履約義務，亦有可能包含多項履約義務，智聯集團客戶合約中主要之履約義務為商品之銷售及服務提供。其中部份合約包含多種商品及服務類型，管理階層需依照合約內容判斷其履約義務、交易價格分攤及其適用之收入認列方式，對於收入認列之金額及其認列方式涉及判斷及分析，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智聯集團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情形。
2. 抽樣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合約並確認收入係以合理方法認列於適當期間。

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其餘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一。

其他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有關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金額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計新台幣 110,277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9.94%，民國 111 年度就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計新台幣 10,577 仟元，佔合併綜合損益之 16.93%。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聯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盟捷



會計師 張 青 霞

張青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206,282	19	\$ 207,641	3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748	-	5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88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439,885	40	353,555	5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11,772	1	2,96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004	-	989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39,050	3	36,140	5
1410	預付款項	5,726	1	2,856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7	-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05,572	64	604,203	9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05,220	9	45,280	7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1,084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10,277	10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四）	174,156	16	8,435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	-	91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二八）	1,457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6,963	1	6,284	1
1920	存出保證金	4,242	-	3,43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03,399	36	64,352	10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08,971	100	\$ 668,55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5,021	1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26,180	2	9,135	1
2150	應付票據	608	-	-	-
2170	應付帳款	236,552	21	189,450	2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7,755	1	14,412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七）	82,494	7	57,600	9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八）	1,990	-	91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5,848	1	3,16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8,192	1	3,94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	-	87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5,119	1	4,974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89,759	35	284,466	42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850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4,359	-	1,81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0,494	1	16,114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703	2	17,924	3
2XXX	負債總計	409,462	37	302,390	45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	200,000	18	130,300	20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417,514	37	174,348	2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495	1	8,385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74	-	734	-
3350	未分配盈餘	84,397	8	52,772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6,266	9	61,891	9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63	-	(954)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5,234)	(1)	580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4,271)	(1)	(374)	-
3XXX	權益總計	699,509	63	366,165	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08,971	100	\$ 668,55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施宜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吳哲榕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 1,388,886	100	\$ 1,238,2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二及二八）	<u>1,188,792</u>	<u>86</u>	<u>1,104,834</u>	<u>89</u>
5900	營業毛利	<u>200,094</u>	<u>14</u>	<u>133,441</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50,710	4	40,731	4
6200	管理費用	45,475	3	38,80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842	2	25,845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622</u>)	<u>-</u>	(<u>10,542</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6,405</u>	<u>9</u>	<u>94,834</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73,689</u>	<u>5</u>	<u>38,607</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及二二）	425	-	13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二）	4,679	-	15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二）	7,935	1	1,14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二）	(<u>42</u>)	<u>-</u>	(<u>58</u>)	<u>-</u>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10,577</u>	<u>1</u>	<u>-</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3,574</u>	<u>2</u>	<u>1,372</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97,263	7	\$ 39,979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21,361)	(2)	(8,163)	-
8200	本年度淨利	<u>75,902</u>	<u>5</u>	<u>31,816</u>	<u>3</u>
	其他綜合損失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473	-	(71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及二 十)	(15,814)	(1)	58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 二十)	<u>1,917</u>	<u>-</u>	(220)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失(稅後淨額)	(13,424)	(1)	(35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2,478</u>	<u>4</u>	<u>\$ 31,457</u>	<u>3</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4.05</u>		<u>\$ 2.44</u>	
9850	稀 釋	<u>\$ 4.00</u>		<u>\$ 2.4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吳哲榕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二 十)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代 碼		股 本 (附 註 二 十) 股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十) 普 通 股 股 票 溢 價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十)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3,030	\$ 130,300	\$ 174,348	\$ 4,921	\$ 983	\$ 52,253	\$ 58,157	(\$ 734)	\$ -	(\$ 734)	\$ 362,071
	109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464	-	(3,464)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49)	249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27,363)	(27,363)	-	-	-	(27,363)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31,816	31,816	-	-	-	31,816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19)	(719)	(220)	580	360	(359)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030	130,300	174,348	8,385	734	52,772	61,891	(954)	580	(374)	366,165
	110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110	-	(3,110)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360)	360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42,000)	(42,000)	-	-	-	(42,000)
E1	現金增資	6,970	69,700	243,166	-	-	-	-	-	-	-	312,866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75,902	75,902	-	-	-	75,902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73	473	1,917	(15,814)	(13,897)	(13,424)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0,000	\$ 200,000	\$ 417,514	\$ 11,495	\$ 374	\$ 84,397	\$ 96,266	\$ 963	(\$ 15,234)	(\$ 14,271)	\$ 699,5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吳哲榕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7,263	\$ 39,97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418	3,705
A20200	攤銷費用	257	69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622)	(10,54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519)	(58)
A20900	財務成本	42	58
A21200	利息收入	(425)	(132)
A21300	股利收入	(4,208)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 益之份額	(10,577)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594	3,22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88)	589
A31150	應收帳款	(85,708)	(5,44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808)	2,674
A31200	存 貨	(8,504)	(20,851)
A31230	預付款項	(2,870)	2,04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7)	2,661
A32125	合約負債	17,045	4,907
A32130	應付票據	608	-
A32150	應付帳款	47,102	66,41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57)	4,11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4,894	1,12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74	(1,075)
A32200	負債準備	4,247	1,7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5	(10,23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029)	(3,052)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67,657	82,50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5	13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2)	(\$ 4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938)	(9,91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102</u>	<u>72,678</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75,754)	(44,7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4)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493)	(5,374)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03)	549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1,714)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4,208</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34,640)</u>	<u>(49,525)</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04)	(1,69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2,000)	(27,363)
C04600	現金增資	<u>312,866</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70,262</u>	<u>(29,06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1,917</u>	<u>(220)</u>
EEEE	現金淨減少	(1,359)	(6,129)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07,641</u>	<u>213,770</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206,282</u>	<u>\$ 207,64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3月14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吳哲榕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6 年 9 月 13 日設立，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軟硬體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及其他各類服務。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合併公司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適用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本修正規定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將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 年修正)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2022 年修正)

2020 年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

2020 年修正另規定，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2022 年修正進一步釐清，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須

遵循之合約條款雖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須揭露相關資訊，俾使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合併公司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還款之風險。

2020 年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採權益法之投資之或有對價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於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八及十。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應收或應付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項目，該項目之清償目前既無計畫亦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發生（故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則其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主係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日移動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當合併公司於投資關聯企業所移轉之對價包括因或有對價約定而產生資產或負債時，或有對價係以取得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作為交換關聯企業權益而支付移轉對價之一部分。

或有對價之後續處理將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其他或有對價於後續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

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

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若幾乎同時與同一客戶（或客戶之關係人）簽訂數個合約，因該等合約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係為單一履約義務，合併公司係以單一合約處理。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電子產品軟硬體設備之銷售。由於電子產品軟硬體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軟硬體安裝服務、軟硬體維護服務及駐廠人力服務。

隨合併公司提供之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非屬上述情形之勞務收入，係於勞務完成時認列。

(十四)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借款成本

合併公司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六）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劃修正時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合併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0	\$ 6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05,982</u>	<u>207,041</u>
	<u>\$206,282</u>	<u>\$207,64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1.65%	0.005%~0.0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1,748</u>	<u>\$ 58</u>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21	\$ -
或有對價（附註十三）	<u>5,000</u>	<u>-</u>
	<u>\$ 5,021</u>	<u>\$ -</u>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或有對價（附註十三）	<u>\$ 4,850</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2年1月6日	3,131 仟元/98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年2月6日	21,336 仟元/670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年3月6日	18,962 仟元/598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年4月11日	15,180 仟元/500 仟美元
買入匯率交換	新台幣兌美元	112年2月24日	21,490 仟元/700 仟美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0年12月31日	915 仟元/33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1年1月5日	7,224 仟元/259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1年2月10日	1,214 仟元/44 仟美元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105,220</u>	<u>\$ 45,280</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權益工具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受限制資產	<u>\$ 1,084</u>	<u>\$ -</u>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88</u>	<u>\$ -</u>
因營業而發生	<u>\$ 88</u>	<u>\$ -</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440,249	\$354,544
減：備抵損失	(<u>364</u>)	(<u>989</u>)
	<u>\$439,885</u>	<u>\$353,555</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及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經濟成長率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3 0 天	逾 期 3 1 ~ 6 0 天	逾 期 6 1 ~ 9 0 天	逾 期 9 0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4%	0.26%	0.52%	2.34%	8.07%	
總帳面金額	\$ 417,424	\$ 8,539	\$ 6,962	\$ 5,267	\$ 2,057	\$ 440,24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7</u>)	(<u>22</u>)	(<u>36</u>)	(<u>123</u>)	(<u>166</u>)	(<u>364</u>)
攤銷後成本	<u>\$ 417,407</u>	<u>\$ 8,517</u>	<u>\$ 6,926</u>	<u>\$ 5,144</u>	<u>\$ 1,891</u>	<u>\$ 439,885</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 ~ 3 0 天	逾 3 1 ~ 6 0 天	逾 6 1 ~ 9 0 天	逾 9 0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4%	0.18%	2.21%	0.40%	10.31%	
總帳面金額	\$ 308,675	\$ 17,318	\$ 22,794	\$ 1,518	\$ 4,239	\$ 354,54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1</u>)	(<u>31</u>)	(<u>504</u>)	(<u>6</u>)	(<u>437</u>)	(<u>989</u>)
攤銷後成本	<u>\$ 308,664</u>	<u>\$ 17,287</u>	<u>\$ 22,290</u>	<u>\$ 1,512</u>	<u>\$ 3,802</u>	<u>\$ 353,55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989	\$ 11,531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622)	(10,54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3</u>)	<u>-</u>
年底餘額	<u>\$ 364</u>	<u>\$ 989</u>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 品	<u>\$ 39,050</u>	<u>\$ 36,14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925,168	\$ 882,53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594	3,222
其 他	<u>258,030</u>	<u>219,077</u>
	<u>\$ 1,188,792</u>	<u>\$ 1,104,834</u>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人力及專案服務	100%	100%	-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系統整合服務	100%	100%	-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系統整合服務	100%	100%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0,277	\$ -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3.33%	-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八「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合併公司於111年8月以現金80,000仟元取得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旭誼公司）33.33%股權。另依據股份買賣契約，若旭誼公司於約定時程內達成合約所訂定之績效目標，合併公司將依約定分兩階段於113年6月前額外支付總計不超過10,000仟元之或有對價，該或有對價係於取得日依照其公允價值予以入帳。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為27,893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由於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時，所需之市場評價及其他計算尚未完成，因此僅依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之最佳估計暫定。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IFRSs個別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352,725
非流動資產	168,629
流動負債	(261,771)
非流動負債	(12,405)
權 益	\$247,178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3.33%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82,384
商 譽	27,893
投資帳面金額	\$110,277

	111年8月1日 至12月31日
本期淨利	\$ 31,692
其他綜合損益	-
綜合損益總額	<u>\$ 31,692</u>

111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111年度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旭誼公司同年度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自 用	\$170,485	\$ 2,556
營業租賃出租	<u>3,671</u>	<u>5,879</u>
	<u>\$174,156</u>	<u>\$ 8,435</u>

(一) 自 用

	自有土地	建築物	運輸設備	測試設備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合 計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2,618	\$ 742	\$ 355	\$ -	\$ 3,715
新 增	<u>81,560</u>	<u>72,874</u>	<u>-</u>	<u>-</u>	<u>1,311</u>	<u>13,748</u>	<u>169,493</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1,560</u>	<u>\$ 72,874</u>	<u>\$ 2,618</u>	<u>\$ 742</u>	<u>\$ 1,666</u>	<u>\$ 13,748</u>	<u>\$ 173,208</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537	\$ 329	\$ 293	\$ -	\$ 1,159
折舊費用	<u>-</u>	<u>850</u>	<u>312</u>	<u>247</u>	<u>155</u>	<u>-</u>	<u>1,564</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50</u>	<u>\$ 849</u>	<u>\$ 576</u>	<u>\$ 448</u>	<u>\$ -</u>	<u>\$ 2,723</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81,560</u>	<u>\$ 72,024</u>	<u>\$ 1,769</u>	<u>\$ 166</u>	<u>\$ 1,218</u>	<u>\$ 13,748</u>	<u>\$ 170,485</u>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 748	\$ 742	\$ 355	\$ -	\$ 1,845
新 增	<u>-</u>	<u>-</u>	<u>1,870</u>	<u>-</u>	<u>-</u>	<u>-</u>	<u>1,870</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2,618</u>	<u>\$ 742</u>	<u>\$ 355</u>	<u>\$ -</u>	<u>\$ 3,715</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 343	\$ 82	\$ 115	\$ -	\$ 540
折舊費用	<u>-</u>	<u>-</u>	<u>194</u>	<u>247</u>	<u>178</u>	<u>-</u>	<u>619</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537</u>	<u>\$ 329</u>	<u>\$ 293</u>	<u>\$ -</u>	<u>\$ 1,159</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u>	<u>\$ 2,081</u>	<u>\$ 413</u>	<u>\$ 62</u>	<u>\$ -</u>	<u>\$ 2,556</u>

於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0 年
運輸設備	6、10 年
測試設備	3 年
其他設備	2～3 年

(二) 營業租賃出租

	資 訊 設 備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75
處 分	(85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818</u>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96
折舊費用	2,208
處 分	(85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147</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671</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71
新 增	<u>3,504</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675</u>
<u>累計折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9
折舊費用	<u>1,467</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96</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879</u>

於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資訊設備，租賃期間為 2～2.5 年。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 一 年	\$ 1,824	\$ 2,714
第 二 年	563	1,824
第 三 年	-	563
	<u>\$ 2,387</u>	<u>\$ 5,10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資訊設備 2~2.5 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u>	<u>\$ 91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646</u>	<u>\$ 1,619</u>

除上所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u>	<u>\$ 87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建築物	-	0.8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以辦公使用，租賃期間為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159</u>	<u>\$ 1,64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766)</u>	<u>(\$ 3,354)</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
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25
新 增	1,714
處 分	(<u>3,325</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14</u>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25
攤銷費用	257
處 分	(<u>3,325</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7</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57</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25</u>
<u>累計攤銷</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32
攤銷費用	<u>693</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25</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5 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推銷費用	\$ -	\$ 693
管理費用	257	-
	<u>\$ 257</u>	<u>\$ 693</u>

十七、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9,170	\$ 49,758
應付營業稅	9,549	-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8,373	5,663
應付勞務費	1,148	563
其 他	4,254	1,616
	<u>\$ 82,494</u>	<u>\$ 57,600</u>
其他負債		
銷項稅額	\$ 5,000	\$ 4,644
暫收款	1	186
其 他	118	144
	<u>\$ 5,119</u>	<u>\$ 4,974</u>

十八、負債準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保 固	<u>\$ 8,192</u>	<u>\$ 3,945</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494	\$ 16,11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0,494</u>	<u>\$ 16,11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0 年 1 月 1 日	<u>\$ 18,267</u>	<u>\$ -</u>	<u>\$ 18,26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25	-	325
利息費用	<u>114</u>	<u>-</u>	<u>114</u>
認列於損益	<u>439</u>	<u>-</u>	<u>439</u>
退休金支付數	(3,491)	-	(3,491)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62	-	462
—財務假設變動	1,616	-	1,616
—經驗調整	(1,179)	-	(1,1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99</u>	<u>-</u>	<u>89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u>16,114</u>	<u>-</u>	<u>16,11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6	-	286
利息費用	<u>100</u>	<u>-</u>	<u>100</u>
認列於損益	<u>386</u>	<u>-</u>	<u>386</u>
退休金支付數	(5,415)	-	(5,415)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1,494)	-	(1,494)
—經驗調整	<u>903</u>	<u>-</u>	<u>90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91)	-	(591)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10,494</u>	<u>\$ -</u>	<u>\$ 10,49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	<u>\$ 386</u>	<u>\$ 439</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0%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0%	4.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04)	(\$ 441)
減少 0.25%	\$ 313	\$ 45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00	\$ 433
減少 0.25%	(\$ 294)	(\$ 42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0,000</u>	<u>13,030</u>
已發行股本	<u>\$200,000</u>	<u>\$130,3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97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5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00,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 111 年 1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9073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以 111 年 3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經經濟部 111 年 4 月 7 日經授中字第 1113320908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417,514</u>	<u>\$174,348</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章程所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需求，視需求規劃，搭配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等。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8 日及 110 年 7 月 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110	\$ 3,464	\$ -	\$ -
特別盈餘公積	(360)	(249)	-	-
現金股利	42,000	27,363	2.10	2.10
股票股利	-	-	-	-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7,637</u>
特別盈餘公積	<u>\$ 13,897</u>
現金股利	<u>\$ 60,000</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3.00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734	\$ 98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數	(360)	(249)
年底餘額	<u>\$ 374</u>	<u>\$ 734</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954)	(\$ 734)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u>1,917</u>	(220)
年底餘額	<u>\$ 963</u>	<u>(\$ 954)</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80	\$ -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15,814)	<u>580</u>
年底餘額	<u>(\$ 15,234)</u>	<u>\$ 580</u>

二一、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系統整合	\$ 1,059,986	\$ 998,520
其他服務	<u>328,900</u>	<u>239,755</u>
	<u>\$ 1,388,886</u>	<u>\$ 1,238,275</u>

合約餘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售	<u>\$ 26,180</u>	<u>\$ 9,135</u>

二二、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u>\$ 425</u>	<u>\$ 132</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4,208	\$ -
租賃收入	<u>471</u>	<u>157</u>
	<u>\$ 4,679</u>	<u>\$ 15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692	(\$ 6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 益	1,519	58
其 他	<u>724</u>	<u>1,148</u>
	<u>\$ 7,935</u>	<u>\$ 1,141</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9	\$ 26
租賃負債之利息	3	15
其他利息費用	<u>-</u>	<u>17</u>
	<u>\$ 42</u>	<u>\$ 58</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08	\$ 1,536
營業費用	<u>2,210</u>	<u>2,169</u>
	<u>\$ 4,418</u>	<u>\$ 3,70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57</u>	<u>\$ 693</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2,856	\$ 10,92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九）	386	439
其他員工福利	<u>292,654</u>	<u>238,90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305,896</u>	<u>\$250,26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17,278	\$171,389
營業費用	<u>88,618</u>	<u>78,874</u>
	<u>\$305,896</u>	<u>\$250,26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111及110年度以不低於2%及不高於0.8%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及110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2年3月14日及111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7%	12%
董事酬勞	0.4%	-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700	\$ 4,715
董事酬勞	35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0及109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1,614	\$ 16,66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5,922)	(16,730)
淨（損）益	\$ 5,692	(\$ 65)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0,184	\$ 6,388
以前年度之調整	(575)	747
	<u>19,609</u>	<u>7,13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82	1,41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70</u>	(382)
	<u>1,752</u>	<u>1,02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1,361</u>	<u>\$ 8,16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 97,263</u>	<u>\$ 39,97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9,453	\$ 7,996
免稅所得	(1,087)	-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3,000	(198)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5)	<u>36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1,361</u>	<u>\$ 8,163</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u>\$ 1,004</u>	<u>\$ 98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u>\$ 15,848</u>	<u>\$ 3,16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015	\$ 1,119	\$ -	\$ 2,134
應計未休假代金	472	248	-	720
負債準備	789	849	-	1,63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948	(1,083)	-	865
確定福利負債精算損失	1,024	-	(118)	906
兌換損失	146	(146)	-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315	-	315
退休金費用超限	308	77	-	385
其 他	582	(582)	-	-
	<u>\$ 6,284</u>	<u>\$ 797</u>	<u>(\$ 118)</u>	<u>\$ 6,96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投資利益	\$ 1,426	\$ 2,390	\$ -	\$ 3,816
備抵損失	384	-	-	384
兌換利益	-	159	-	159
	<u>\$ 1,810</u>	<u>\$ 2,549</u>	<u>\$ -</u>	<u>\$ 4,359</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71	\$ 644	\$ -	\$ 1,015
應計未休假代金	422	50	-	472
負債準備	449	340	-	78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646	(698)	-	1,948
備抵損失	1,074	(1,074)	-	-
確定福利負債精算損失	844	-	180	1,024
兌換損失	-	146	-	146
退休金費用超限	220	88	-	308
其 他	-	582	-	582
	<u>\$ 6,026</u>	<u>\$ 78</u>	<u>\$ 180</u>	<u>\$ 6,28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投資利益	\$ 606	\$ 820	\$ -	\$ 1,426
備抵損失	-	384	-	384
兌換利益	95	(95)	-	-
	<u>\$ 701</u>	<u>\$ 1,109</u>	<u>\$ -</u>	<u>\$ 1,810</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4.05</u>	<u>\$ 2.44</u>
稀釋每股盈餘	<u>\$ 4.00</u>	<u>\$ 2.4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75,902</u>	<u>\$ 31,81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736	13,0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28</u>	<u>10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964</u>	<u>13,137</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970 仟股，並保留部分股份由員工認購。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1年度	
	數 量 (仟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新 台 幣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1,045.5	45.00
本年度行使	(114.5)	45.00
本年度失效	(931.0)	45.00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行使之員工認股選擇權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元)	\$ -	

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給與之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1年2月
給與日股票公平價值	33.34 元
行使價格	45 元
預期波動率	27.0986%
存續期間	5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2904%

本公司於 111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權利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仟元。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須維持資本，以支應提升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等需求。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748	\$ -	\$ 1,74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105,220	\$ -	\$ -	\$ 105,22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21	\$ -	\$ 21
或有對價（附註十二）	-	-	9,850	9,850
合 計	\$ -	\$ 21	\$ 9,850	\$ 9,871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58	\$ -	\$ 5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45,280	\$ -	\$ -	\$ 45,280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有對價
年初餘額	\$ -
新 增	9,700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150
年底餘額	\$ 9,850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或有對價協議	依協議條件並按付款風險利率及信用風險貼現率等資料折現所評估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48	\$ 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663,353	567,5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105,220	45,280
<u>金融負債</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87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29,399	262,37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合併公司透過衍生工具與被避險項目合約條款之配合，以使避險有效性極大化。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及歐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220)	(\$ 247)	(\$ 292)	(\$ 116)

上表損益之變動分析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歐元計價之應收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其美元及歐元計價之銷貨增加所致。

(2)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金融產業權益工具。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降而分別增加／減少 5,261 仟元及 2,26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56.74% 及 51.99%。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宏碁資訊）	兄弟公司
宏碁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圖斯）	兄弟公司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建碁公司）	兄弟公司
建碁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展碁國際）	兄弟公司
錚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註）	兄弟公司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智探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兄弟公司
Acer（Chongqing）Ltd.	兄弟公司
AOPEN Computer B.V.	兄弟公司
Sertec 360 SA	兄弟公司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註：酷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0 年 6 月與倚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為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酷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合併後消滅。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母 公 司	\$ 40,623	\$ 11,959
兄弟公司／其他	8,892	20,724
關聯企業	595	-
	<u>\$ 50,110</u>	<u>\$ 32,683</u>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母 公 司	\$ 15,675	\$ 22,194
兄弟公司／其他	18,724	26,199
	<u>\$ 34,399</u>	<u>\$ 48,393</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8,052	\$ 2,024
兄弟公司		
建基公司	521	624
其 他	2,575	316
關聯企業	624	-
	<u>\$ 11,772</u>	<u>\$ 2,96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 及 110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2,211	\$ 8,406
兄弟公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2,538	1,275
展碁國際	1,761	2,142
安圖斯	964	-
Sertec 360 SA	-	2,589
其 他	281	-
	<u>\$ 7,755</u>	<u>\$ 14,41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 1,552	\$ 673
Acer (Chongqing) Ltd.	155	143
母 公 司	<u>283</u>	<u>100</u>
	<u>\$ 1,990</u>	<u>\$ 91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費用	母 公 司	\$ 1,574	\$ 2,087
	兄弟公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4,021	1,214
	其 他	<u>412</u>	<u>660</u>
		<u>\$ 6,007</u>	<u>\$ 3,961</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付款。

(八) 取得其他資產

		取	得	價	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帳 列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兄弟公司／宏碁資訊	無形資產	\$ 1,714		\$ -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553	\$ 8,681
退職後福利	<u>288</u>	<u>333</u>
	<u>\$ 11,841</u>	<u>\$ 9,01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720 30.7080	\$ 22,124
歐 元	1,210 32.8729	39,772
日 幣	73,702 0.2342	17,261
		<u>\$ 151,569</u>

外 幣 負 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3 30.7080	\$ 92
歐 元	320 32.8729	10,524
日 幣	1,444 0.2342	338
		<u>\$ 16,628</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931 27.6900	\$ 25,779
歐 元	487 31.4835	15,347
		<u>\$ 41,126</u>

外 幣 負 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40 27.6900	\$ 1,107
歐 元	120 31.4835	3,790
		<u>\$ 4,897</u>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5,692 仟元及(65)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七。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十。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十一。

三一、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著重於系統整合整體業務所產生之營業損益，是以合併公司僅有系統整合事業部門之單一營運部門。系統整合事業部門主要係從事於軟硬體產品或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及其他相關服務等業務。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合併財務報表相同，故 111 及 110 年度應報導之收入與營運結果可參照 111 及 110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

(二)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系統整合	\$ 1,059,986	\$ 998,520
其他服務	<u>328,900</u>	<u>239,755</u>
	<u>\$ 1,388,886</u>	<u>\$ 1,238,275</u>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		\$ 1,099,225	\$ 1,137,647	\$ 175,613	\$ 9,349
美洲		185,770	28,194	-	-
亞洲		79,500	51,899	-	-
歐洲		24,391	20,535	-	-
		<u>\$ 1,388,886</u>	<u>\$ 1,238,275</u>	<u>\$ 175,613</u>	<u>\$ 9,34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11 及 110 年度產品收入金額 1,388,886 仟元及 1,238,275 仟元中，分別有 318,283 仟元及 258,265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A 公司	\$318,283	\$258,265
B 公司	202,770	175,395
C 公司	-	127,043
	<u>\$521,053</u>	<u>\$560,703</u>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2)	備註
0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應收關係人款	是	\$ 90,000 (註3)	\$ 90,000 (註3)	\$ 21,496	1.3%	2	\$ -	營運週轉	\$ -	—	\$ -	\$ 69,951	\$ 279,804	-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60,000	6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69,951	279,804	-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

註2：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該公司最近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該公司最近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本公司對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之資金貸與，原資金貸與限額 30,000 仟元之合約將於 112 年 1 月屆滿，考量其營運需求故同意對其貸與新台幣 60,000 仟元，惟因董事會提前召開導致有額度重複計算之情事。

註4：前述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載。

註5：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註 1）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 註 3 ）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 註 3 ）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 註 2 ）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39,902	\$ 60,000	\$ 60,000	\$ -	\$ -	8.58%	\$ 349,755	是	否	否	-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9,902	35,611	35,611	-	-	5.09%	349,755	是	否	是	-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139,902	128,840	122,832	-	-	17.56%	349,755	是	否	否	-

註 1：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之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2： 本公司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之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 3： 本公司對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及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之背書保證，因董事會提前召開導致有額度重複計算情事。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年 度 中 最 高 持 股 數（仟股）	備 註
				股 數（仟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	\$ 13,140	0.44	\$ 13,140	300	
	特別股股票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22,040	0.12	22,040	400	註 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1,208	0.003	1,208	20	註 2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2	49,123	0.19	49,123	952	註 3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9	19,709	0.25	19,709	549	註 4

註 1：所持有之富邦金丙特股票為丙種特別股，持股比為丙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註 2：所持有之富邦金甲特股票為甲種特別股，持股比為甲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註 3：所持有之台新金戊特股票為戊種特別股，持股比為戊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註 4：所持有之新光金乙特股票為乙種特別股，持股比為乙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仟股) ／單位(仟)	金額	股數(仟股) ／單位(仟)	金額	股數(仟股) ／單位(仟)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 ／單位(仟)	金額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3,000	\$ 99,700	-	\$ -	\$ -	\$ -	3,000	\$ 110,277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種特別股股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952	50,664	-	-	-	-	952	(註1) 49,123 (註2)

註 1：買入係本期以現金 80,000 仟元及簽訂 10,000 仟元之或有對價協議（公允價值為 9,700 仟元）取得旭誼公司 33.33%之股東權益，暨本期按持股比例增資 10,000 仟元；以及本期採權資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0,577 仟元。

註 2：買入係本期取得 50,664 仟元及按公允值衡量之評價損失 1,541 仟元。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11/5/25	\$ 81,560	已付清。	保樂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比價及議價	作為辦公營運用	無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建築物	111/5/25	72,874	已付清。	保樂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比價及議價	作為辦公營運用	無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銷貨	\$ 67,850 (85,141)	7 8	EM30 EM120	\$ - -	— —	(\$ 12,758) 66,734	5 18	註1 註1

註 1：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提 列 備 抵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呆 帳 金 額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 公 司	\$ 88,255	(註 1)	\$ -	—	\$ 61,653	\$ -

註 1：應收款項係包含資金貸與及應收利息，故不適用。

註 2：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年度中最高持股數（仟股）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人力及專案服務	\$ 20,000	\$ 20,000	2,000	100%	\$ 40,798	2,000	\$ 17,891	\$ 17,891	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美國	系統整合服務	14,000	14,000	0.5	100%	20,867	0.5	11,236	11,236	子公司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廠房工程規劃及施工	99,700 (註1)	-	3,000	33.33%	110,277	3,000	35,886 (註2)	10,577	關聯企業

註 1： 合併公司於 111 月 8 月以現金 80,000 仟元及簽訂 10,000 仟元之或有對價協議(公允價值為 9,700 仟元)取得旭誼公司 33.33%之股東權益，暨 111 年 9 月按持股比例增資 10,000 仟元。

註 2： 合併公司自取得旭誼公司之日起至期末期間之損益。

註 3：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十。

註 4： 上述子公司業已併入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投資及損益業已全數沖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 67,850	EM30	4.89%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2,758	EM30	1.15%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銷貨	85,141	EM120	6.13%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66,734	EM120	6.02%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其他應收款	21,521	資金融通	1.94%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列示如下：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3：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交易往來金額占合併營收或資產達 1%。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系統整合服務	\$ 19,973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19,973	\$ -	\$ -	\$ 19,973	\$ 713	100%	\$ 713	\$ 29,842	\$ -

本公司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金額（註1）	本公司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9,973	\$ 20,237（659 仟美元）	\$ 419,705（註2）

註 1：係依 111 年 12 月底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分別為 1：30.708 換算。

註 2：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合併股權淨值 60%）\$699,509×60%＝\$419,705。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1,349,112	56.7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十一

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第1季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33號6樓之3

電話：03-533914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二、	目 錄	2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4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5~6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7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8~9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0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0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0~14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4~17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17~18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18~46		六~三十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6~48		三一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49		三二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49~50		三三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0~51、 54~58、60		三四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0~51、59		三四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1、61		三四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51、62		三四
	(十四) 部 門 資 訊	52~53		三五

會計師核閱報告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智聯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智聯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 盟 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會計師 張 青 霞

張 青 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5 月 2 日

代碼	資	112年3月31日（經核閱）			111年12月31日（經查核）			111年3月31日（經核閱）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394,441	28	\$	206,282	19	\$	345,979	3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	-		1,748	-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二四）			27,638	2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			-	-		88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			407,110	28		439,885	40		391,356	4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2,541	-		11,772	1		10,196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902	-		1,004	-		989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十一）			34,499	3		39,050	3		36,908	4
1410	預付款項			11,663	1		5,726	1		8,314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264	-		17	-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82,058	62		705,572	64		793,742	8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05,500	7		105,220	9		118,693	1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3,987	-		1,084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	-		110,277	10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十四）			177,111	12		174,156	16		7,636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4,759	-		-	-		51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六及三二）			26,621	2		-	-		-	-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七）			83,685	6		-	-		-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十八）			126,989	9		1,457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6,957	1		6,963	1		5,774	1
1915	預付房地款			-	-		-	-		10,36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6,686	1		4,242	-		3,43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52,295	38		403,399	36		146,412	16
1XXX	資 產 總 計		\$	1,434,353	100	\$	1,108,971	100	\$	940,154	100
代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15,000	1	\$	-	-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5,065	-		5,021	1		262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四）			137,724	10		26,180	2		13,129	1
2150	應付票據			609	-		608	-		-	-
2170	應付帳款			172,094	12		236,552	21		170,537	1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6,121	-		7,755	1		5,229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51,778	4		82,494	7		31,101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68	-		1,990	-		1,27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43,497	3		15,848	1		4,469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一）			10,266	1		8,192	1		4,94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2,102	-		-	-		462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二）			1,032	-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4,960	-		5,119	1		6,371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50,316	31		389,759	35		237,782	26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七）			-	-		4,850	1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二）			8,714	1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5,130	-		4,359	-		2,70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2,658	-		-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			10,593	1		10,494	1		13,019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193	-		-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7,288	2		19,703	2		15,727	1
2XXX	負債總計			477,604	33		409,462	37		253,509	2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			200,000	14		200,000	18		200,000	21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417,514	29		417,514	37		417,514	4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495	1		11,495	1		8,385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74	-		374	-		734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7,033	7		84,397	8		61,231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18,902	8		96,266	9		70,350	8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3	-		963	-		543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4,954)	(1)		(15,234)	(1)		(1,762)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4,331)	(1)		(14,271)	(1)		(1,219)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722,085	50		699,509	63		686,645	73
36XX	非控制權益			234,664	17		-	-		-	-
3XXX	權益總計			956,749	67		699,509	63		686,645	7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434,353	100	\$	1,108,971	100	\$	940,15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四及三一）	\$	419,712	100	\$	314,42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五及三一）		<u>329,054</u>	<u>78</u>		<u>278,133</u>	<u>89</u>
5900 營業毛利		<u>90,658</u>	<u>22</u>		<u>36,296</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17,007	4		9,735	3
6200 管理費用		21,779	5		9,39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376	2		6,913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u>253</u>)	<u>-</u>	(	<u>232</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3,909</u>	<u>11</u>		<u>25,814</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46,749</u>	<u>11</u>		<u>10,482</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五）		104	-		3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五）		401	-		5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五）		205	-		85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五）	(	<u>303</u>)	<u>-</u>	(	<u>13</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07</u>	<u>-</u>		<u>933</u>	<u>-</u>
7900 稅前淨利		47,156	11		11,415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	<u>10,410</u>)	<u>(2)</u>	(	<u>2,956</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36,746</u>	<u>9</u>		<u>8,459</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二三)	\$	280	-	(\$	2,342)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二三)	(	340)	-		1,497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失(稅後淨額)	(	60)	-	(	84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686	9	\$	7,614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2,636	6	\$	8,459	3
8620	非控制權益		14,110	3		-	-
8600		\$	36,746	9	\$	8,459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2,576	6	\$	7,614	2
8720	非控制權益		14,110	3		-	-
8700		\$	36,686	9	\$	7,614	2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50	基 本	\$	1.13		\$	0.57	
9850	稀 釋	\$	1.13		\$	0.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吳哲榕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各期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作會計師查核)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價 值 衡 量 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未 實 現 損 益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代 碼		股 本 (附 註 二 三)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三)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三)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A1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3,030	\$ 130,300	\$ 174,348	\$ 8,385	\$ 734	\$ 52,772	\$ 61,891	(\$ 954)	\$ 580	(\$ 374)	\$ 366,165	\$ -	\$ 366,165	
E1	現金增資	6,970	69,700	243,166	-	-	-	-	-	-	-	312,866	-	312,866	
D1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利	-	-	-	-	-	8,459	8,459	-	-	-	8,459	-	8,459	
D3	111 年 1 月 1 日 3 月 31 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	1,497	(2,342)	(845)	(845)	-	(845)	
Z1	111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20,000	\$ 200,000	\$ 417,514	\$ 8,385	\$ 734	\$ 61,231	\$ 70,350	\$ 543	(\$ 1,762)	(\$ 1,219)	\$ 686,645	\$ -	\$ 686,645	
A1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0,000	\$ 200,000	\$ 417,514	\$ 11,495	\$ 374	\$ 84,397	\$ 96,266	\$ 963	(\$ 15,234)	(\$ 14,271)	\$ 699,509	\$ -	\$ 699,509	
D1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利	-	-	-	-	-	22,636	22,636	-	-	-	22,636	14,110	36,746	
D3	112 年 1 月 1 日 3 月 31 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	-	(340)	280	(60)	(60)	-	(60)	
M5	取得子公司權益 (附註二 九)	-	-	-	-	-	-	-	-	-	-	-	220,554	220,554	
Z1	112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20,000	\$ 200,000	\$ 417,514	\$ 11,495	\$ 374	\$ 107,033	\$ 118,902	\$ 623	(\$ 14,954)	(\$ 14,331)	\$ 722,085	\$ 234,664	\$ 956,74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吳哲榕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47,156	\$ 11,41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12	1,203
A20200	攤銷費用	2,552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53)	(23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942	320
A20900	財務成本	303	13
A21200	利息收入	(104)	(3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32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53)	(34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2,103	-
A31130	應收票據	88	-
A31150	應收帳款	141,171	(37,56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231	(7,23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00	-
A31200	存 貨	4,804	(428)
A31230	預付款項	(4,860)	(5,45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9)	-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33,161	3,994
A32130	應付票據	(125)	-
A32150	應付帳款	(168,560)	(18,91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34)	(9,1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5,612)	(26,49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949)	361
A32200	負債準備	(498)	1,0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85)	1,39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9	(3,095)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21,292	(89,27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04	\$ 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03)	(1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327)	(24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8,766</u>	<u>(89,498)</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75,755)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68)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758)	-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209,244	-
B07100	預付房地款增加	-	(10,36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97,518</u>	<u>(86,115)</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2,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57)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28)	(412)
C04200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5,000)	-
C04600	現金增資	-	312,86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7,785)</u>	<u>312,45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340)</u>	<u>1,497</u>
EEEE	現金淨增加	188,159	138,338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206,282</u>	<u>207,641</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394,441</u>	<u>\$ 345,97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吳哲榕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6 年 9 月 13 日設立，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軟硬體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工程規劃及施工及其他各類服務。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5 月 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適用該修正時，合併公司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此外：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相關會計政策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四。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合併公司自 112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其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適用本項修正，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本項修正。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 年修正)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2022 年修正)

2020 年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

2020 年修正另規定，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2022 年修正進一步釐清，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雖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須揭露相關資訊，俾使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合併公司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還款之風險。

2020 年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該修正釐清，對於售後租回交易，若資產之移轉滿足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以銷售資產處理者，賣方兼承租人因租回所產生之負債應依 IFRS 16 之租賃負債規定處理，惟若涉及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賣方兼承租人應以不認列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之損益之方式衡量該負債。後續，納入租賃負債計算之當期租賃給付數與實際支付數之差額列入損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報告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採權益法之投資之或有對價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於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

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六及八。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合併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

2.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3.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4. 工程收入

於建造過程中不動產即受客戶控制之不動產建造合約，合併公司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5.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6.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重大會計判斷

對子公司具控制之判斷

如附註十二所述，合併公司對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少於半數之表決權，管理階層經考量合併公司對該等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其他股東之相對持股比率及股權分散程度，以及股東間之書面協議，認為合併公司持有之表決權足以主導其攸關活動，故對該等公司具控制。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

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及二四。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合併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4	\$ 300	\$ 6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94,037</u>	<u>205,982</u>	<u>345,379</u>
	<u>\$ 394,441</u>	<u>\$ 206,282</u>	<u>\$ 345,979</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1,748</u>	<u>\$ -</u>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215	\$ 21	\$ 170
－匯率交換合約	-	-	92
或有對價(附註十二)	<u>4,850</u>	<u>5,000</u>	<u>-</u>
	<u>\$ 5,065</u>	<u>\$ 5,021</u>	<u>\$ 262</u>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或有對價(附註十二)	<u>\$ -</u>	<u>\$ 4,850</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2年3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2年4月11日	15,180仟元/500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年6月6日	14,337仟元/486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年7月6日	3,661仟元/122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年7月6日	10,821仟元/356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年7月6日	6,118仟元/201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年8月4日	11,328仟元/374仟美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2 年 1 月 6 日	3,131 仟元/98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 年 2 月 6 日	21,336 仟元/670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 年 3 月 6 日	18,962 仟元/598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 年 4 月 11 日	15,180 仟元/500 仟美元
買入匯率交換	新台幣兌美元	112 年 2 月 24 日	21,490 仟元/700 仟美元

111 年 3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1 年 4 月 8 日	2,443 仟元/88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1 年 5 月 5 日	2,814 仟元/99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1 年 6 月 7 日	5,152 仟元/182 仟美元
買入匯率交換	新台幣兌歐元	111 年 5 月 9 日	2,463 仟元/80 仟歐元

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05,500	\$ 105,220	\$ 118,693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權益工具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受限制資產	\$ 1,084	\$ 1,084	\$ -
國外投資			
國外公司債券	2,903	-	-
	<u>\$ 3,987</u>	<u>\$ 1,084</u>	<u>\$ -</u>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_____ -	\$ _____ 88	\$ _____ -
因營業而發生	\$ _____ -	\$ _____ 88	\$ _____ -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07,221	\$ 440,249	\$ 392,113
減：備抵損失	(_____ 111)	(_____ 364)	(_____ 757)
	<u>\$ 407,110</u>	<u>\$ 439,885</u>	<u>\$ 391,356</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商品銷售及營造工程，對商品銷售及營造工程之平均授信期間分為 6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及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經濟成長率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3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30 天	逾 期 31 ~ 60 天	逾 期 61 ~ 90 天	逾 期 90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4%	0.26%	-	1.27%	11.82%	
總帳面金額	\$ 399,338	\$ 6,107	\$ 187	\$ 1,022	\$ 567	\$ 407,22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5)	(16)	-	(13)	(67)	(111)
攤銷後成本	<u>\$ 399,323</u>	<u>\$ 6,091</u>	<u>\$ 187</u>	<u>\$ 1,009</u>	<u>\$ 500</u>	<u>\$ 407,110</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30 天	逾 期 31 ~ 60 天	逾 期 61 ~ 90 天	逾 期 90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4%	0.26%	0.52%	2.34%	8.07%	
總帳面金額	\$ 417,424	\$ 8,539	\$ 6,962	\$ 5,267	\$ 2,057	\$ 440,24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7)	(22)	(36)	(123)	(166)	(364)
攤銷後成本	<u>\$ 417,407</u>	<u>\$ 8,517</u>	<u>\$ 6,926</u>	<u>\$ 5,144</u>	<u>\$ 1,891</u>	<u>\$ 439,885</u>

111 年 3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30 天	逾 期 31 ~ 60 天	逾 期 61 ~ 90 天	逾 期 90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2%	0.10%	0.42%	1.67%	24.34%	
總帳面金額	\$ 381,496	\$ 2,961	\$ 238	\$ 4,670	\$ 2,748	\$ 392,11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	(3)	(1)	(78)	(669)	(757)
攤銷後成本	<u>\$ 381,490</u>	<u>\$ 2,958</u>	<u>\$ 237</u>	<u>\$ 4,592</u>	<u>\$ 2,079</u>	<u>\$ 391,35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364	\$ 989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253)	(232)
減：本期實際沖銷	-	-
期末餘額	<u>\$ 111</u>	<u>\$ 757</u>

十一、存 貨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商 品	<u>\$ 34,499</u>	<u>\$ 39,050</u>	<u>\$ 36,908</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143,007	\$208,809
工程成本	107,244	-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53)	(340)
其 他	<u>79,056</u>	<u>69,664</u>
	<u>\$329,054</u>	<u>\$278,133</u>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2年 3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111年 3月31日	
智聯服務股份 有限公司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 有限公司	系統整合服務	100%	100%	100%	-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人力及專案服務	100%	100%	100%	-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系統整合服務	100%	100%	100%	-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工程規劃及 施工	33.33%	-	-	註1及2

備 註：

- 合併公司於111年8月以現金80,000仟元取得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旭誼公司）33.33%股權。另依據股份買賣契約，若旭誼公司於約定時程內達成合約所訂定之績效目標，合併公司將依約定分兩階段於113年6月前額外支付總計不超過10,000仟元之或有對價，該或有對價係於取得日依照其公允價值予以入帳。合併公司於112年1月依股東間之書面協議取得旭誼公司過半數之表決權，有權力決定旭誼公司之日常營運活動，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由於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時，所需之市場評價及其他計算尚未完成，因此僅依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之最佳估計暫定。
-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2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1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2年3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不含子公司之非 控制權益)	\$ 14,110	\$ -	\$ 234,664	\$ -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
前之金額編製：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3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337,092	\$ -
非流動資產	257,618	-
流動負債	230,914	-
非流動負債	11,800	-
權 益	\$351,996	\$ -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117,332	\$ -
本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34,664	-
	\$351,996	\$ -
	112年1月1日至 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本年度淨利	\$ 21,165	\$ -
綜合損益總額	\$ 21,165	\$ -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055	\$ -
本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4,110	-
	\$ 21,165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055	\$ -
本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14,110	-
	\$ 21,165	\$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u>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u>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 110,277	\$ -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2年 3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111年 3月31日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33.33%	-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自 用	\$ 173,948	\$ 170,485	\$ 2,372
營業租賃出租	3,163	3,671	5,264
	<u>\$ 177,111</u>	<u>\$ 174,156</u>	<u>\$ 7,636</u>

(一) 自 用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測 試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在 建 工 程	合 計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81,560	\$ 72,874	\$ 2,618	\$ 742	\$ 1,666	\$ 13,748	\$ 173,208
新 增	-	-	1,999	-	852	17	2,868
處 分	-	-	(748)	-	-	-	(748)
重 分 類	-	-	-	-	-	1,446	1,446
112年3月31日餘額	<u>\$ 81,560</u>	<u>\$ 72,874</u>	<u>\$ 3,869</u>	<u>\$ 742</u>	<u>\$ 2,518</u>	<u>\$ 15,211</u>	<u>\$ 176,774</u>
<u>累 計 折 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850	\$ 849	\$ 576	\$ 448	\$ -	\$ 2,723
折舊費用	-	364	130	63	162	-	719
處 分	-	-	(616)	-	-	-	(616)
112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1,214</u>	<u>\$ 363</u>	<u>\$ 639</u>	<u>\$ 610</u>	<u>\$ -</u>	<u>\$ 2,826</u>
112年3月31日淨額	<u>\$ 81,560</u>	<u>\$ 71,660</u>	<u>\$ 3,506</u>	<u>\$ 103</u>	<u>\$ 1,908</u>	<u>\$ 15,211</u>	<u>\$ 173,948</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及 3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2,618</u>	<u>\$ 742</u>	<u>\$ 355</u>	<u>\$ -</u>	<u>\$ 3,715</u>
<u>累 計 折 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537	\$ 329	\$ 293	\$ -	\$ 1,159
折舊費用	-	-	77	63	44	-	184
111年3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614</u>	<u>\$ 392</u>	<u>\$ 337</u>	<u>\$ -</u>	<u>\$ 1,343</u>
111年3月31日淨額	<u>\$ -</u>	<u>\$ -</u>	<u>\$ 2,004</u>	<u>\$ 350</u>	<u>\$ 18</u>	<u>\$ -</u>	<u>\$ 2,372</u>

於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50 年
運輸設備	6、10 年
測試設備	3 年
其他設備	2～3 年

(二) 營業租賃出租

	資 訊 設 備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及 3 月 31 日餘額	\$ <u>6,818</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47
折舊費用	<u>508</u>
11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u>3,655</u>
112 年 3 月 31 日淨額	\$ <u>3,163</u>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1 月 1 日淨額	\$ <u>3,671</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及 3 月 31 日餘額	\$ <u>7,675</u>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96
折舊費用	<u>615</u>
111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u>2,411</u>
111 年 3 月 31 日淨額	\$ <u>5,264</u>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淨額	\$ <u>5,264</u>

於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
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u>4,759</u>	\$ <u>-</u>	\$ <u>510</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 <u>5,288</u>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 <u>-</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u>529</u>		\$ <u>404</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2,102	\$ -	\$ 462
非流動	\$ 2,658	\$ -	\$ -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建築物	1.78%	-	0.8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以辦公使用，租賃期間為 2~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租賃費用	\$ 319	\$ 34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61)	(\$ 753)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由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二九)		16,696		10,787		27,483	
11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16,696	\$	10,787	\$	27,483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由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二九)		-		806		806	
折舊費用		-		56		56	
11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	\$	862	\$	862	
112 年 3 月 31 日淨額	\$	16,696	\$	9,925	\$	26,621	

除認列折舊費用及企業合併取得外，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12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0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 26,771	\$ -	\$ -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出租承諾如下：

	112年3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承諾	\$ 4,179

十七、商譽

	112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 -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二九）	83,685
期末餘額	\$ 83,685

十八、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客戶關係	合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1,714	\$ -	\$ 1,714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附註二九）	-	132,194	132,194
112年3月31日餘額	\$ 1,714	\$ 132,194	\$ 133,908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累計攤銷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7	\$ -	\$ 257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附註二 九）	-	4,110	4,110
攤銷費用	<u>86</u>	<u>2,466</u>	<u>2,552</u>
11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343</u>	<u>\$ 6,576</u>	<u>\$ 6,919</u>
112 年 3 月 31 日淨額	<u>\$ 1,371</u>	<u>\$ 125,618</u>	<u>\$ 126,989</u>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1,457</u>	<u>\$ -</u>	<u>\$ 1,457</u>

除認列攤銷費用及企業合併外，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於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5 年
客戶關係	13.5 年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u>\$ 15,000</u>	<u>\$ -</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2 年 3 月 31 日為 2.625%~3.300%。

(二) 長期借款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二）			
銀行借款	\$ 9,746	\$ -	\$ -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032)</u>	<u>-</u>	<u>-</u>
長期借款	<u>\$ 8,714</u>	<u>\$ -</u>	<u>\$ -</u>

銀行長期借款之利率於 112 年 3 月 31 日為 2.365%。

二十、其他負債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9,705	\$ 59,170	\$ 20,911
應付員工酬勞	13,104	9,549	-
應付營業稅	3,478	8,373	7,112
應付勞務費	2,018	1,148	839
其 他	3,473	4,254	2,239
	<u>\$ 51,778</u>	<u>\$ 82,494</u>	<u>\$ 31,101</u>
其他負債			
銷項稅額	\$ 4,794	\$ 5,000	\$ 5,911
暫收款	7	1	243
其 他	159	118	217
	<u>\$ 4,960</u>	<u>\$ 5,119</u>	<u>\$ 6,371</u>
<u>非流動</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193</u>	<u>\$ -</u>	<u>\$ -</u>

二一、負債準備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保 固	<u>\$ 10,266</u>	<u>\$ 8,192</u>	<u>\$ 4,945</u>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99 仟元及 97 仟元。

二、三、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20,000</u>	<u>20,000</u>	<u>20,000</u>
已發行股本	<u>\$ 200,000</u>	<u>\$ 200,000</u>	<u>\$ 20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97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00,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 111 年 1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9073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以 111 年 3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1 年 1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5 元。

(二) 資本公積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417,514</u>	<u>\$ 417,514</u>	<u>\$ 417,514</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章程所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五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需求，視需求規劃，搭配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等。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舉行董事會及 111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637	\$ 3,110	\$ -	\$ -
特別盈餘公積	13,897	(360)	-	-
現金股利	60,000	42,000	3.00	2.10
股票股利	-	-	-	-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963	(\$ 954)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 算差額	(340)	1,497
期末餘額	<u>\$ 623</u>	<u>\$ 543</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15,234)	\$ 580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280	(2,342)
期末餘額	<u>(\$ 14,954)</u>	<u>(\$ 1,762)</u>

二四、收 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系統整合	\$173,688	\$226,437
工程收入	146,357	-
其他服務	99,667	87,992
	<u>\$419,712</u>	<u>\$314,429</u>

(一) 合約餘額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附註十）	<u>\$ 407,110</u>	<u>\$ 439,973</u>	<u>\$ 391,356</u>
<u>合約資產—流動</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 326,215	\$ -	\$ -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298,577)	-	-
不動產建造	<u>\$ 27,638</u>	<u>\$ -</u>	<u>\$ -</u>
<u>合約負債—流動</u>			
商品銷貨	\$ 17,478	\$ 26,180	\$ 13,129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	593,111	-	-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472,865)	-	-
不動產建造	<u>120,246</u>	<u>-</u>	<u>-</u>
	<u>\$ 137,724</u>	<u>\$ 26,180</u>	<u>\$ 13,129</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地 區 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國 內	\$360,160	\$299,115
美 洲	46,346	7,013
亞 洲	12,941	8,661
歐 洲	265	(360)
	<u>\$419,712</u>	<u>\$314,429</u>

二五、本期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存款	<u>\$ 104</u>	<u>\$ 33</u>

(二) 其他收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賃收入	<u>\$ 401</u>	<u>\$ 5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513	\$ 1,17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	(1,942)	(3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32)	-
其 他	<u>766</u>	<u>6</u>
	<u>\$ 205</u>	<u>\$ 856</u>

(四) 財務成本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	\$ 289	\$ 11
租賃負債利息	<u>14</u>	<u>2</u>
	<u>\$ 303</u>	<u>\$ 13</u>

(五) 折舊及攤銷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07	\$ 661
營業費用	<u>1,305</u>	<u>542</u>
	<u>\$ 1,812</u>	<u>\$ 1,20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552</u>	<u>\$ -</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575	\$ 3,07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二）	99	97
其他員工福利	<u>97,212</u>	<u>78,82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00,886</u>	<u>\$ 81,99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5,025	\$ 61,910
營業費用	<u>25,861</u>	<u>20,088</u>
	<u>\$100,886</u>	<u>\$ 81,998</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當年度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0.8%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12%	12%
董事酬勞	0.6%	-

金 額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3,395	\$ 1,269
董事酬勞	181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及 111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700		\$ 4,715
董事酬勞		\$ 350		\$ -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0,984	\$ 5,01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9,471)	(3,843)
淨 損 益	\$ 1,513	\$ 1,170

二六、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9,301	\$ 2,129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109	82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0,410	\$ 2,956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0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盈餘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1.13</u>	<u>\$ 0.57</u>
稀釋每股盈餘	<u>\$ 1.13</u>	<u>\$ 0.5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22,636</u>	<u>\$ 8,459</u>

股 數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0,000	14,83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15</u>	<u>10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0,115</u>	<u>14,939</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970 仟股，並保留部分股份由員工認購。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0年度	
	數 量 (仟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新 台 幣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1,045.5	45.00
本年度行使	(114.5)	45.00
本年度失效	(931.0)	45.00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行使之員工認股選擇權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元)	\$ -	

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給與之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1年2月
給與日股票公平價值	33.34 元
行使價格	45 元
預期波動率	27.0986%
存續期間	5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2904%

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權利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仟元。

二九、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旭誼工程股 份有限公 司	廠房工程規劃 及施工	112年1月1日	33.33%	\$ -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8 月取得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3.33% 股權，因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而採用權益法認列。後續基於集團發展之考量，合併公司於 112 年 1 月與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簽訂長期

股權代理協議，因而取得該公司之實質營運權，而將其納入合併個體中。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經營項目為廠房工程規劃及施工。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旭 誼 工 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9,244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543
合約資產	29,741
本期所得稅資產	1,902
其他流動資產	2,295
非流動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2,803
使用權資產	5,288
投資性不動產	26,677
無形資產	128,0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32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7,000)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19,151)
合約負債	(78,383)
本期所得稅負債	(20,679)
租賃負債—流動	(2,63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32)
其他流動負債	(3,198)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8,9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8)
租賃負債—非流動	(2,65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3)
	<u>\$ 247,146</u>

收購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原始會計處理於資產負債表日僅係暫定。基於課稅目的，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資產之課稅基礎須依照該等資產之市場價值重新決定。於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時，所需之市場評價及其他計算尚未完成，因此僅依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之最佳估計暫定可能之課稅價值。

(三) 非控制權益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66.67%之所有權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220,554 仟元衡量，此公允價值係採用收益法進行估計，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1. 折現率為 13.1%；
2. 長期持續成長率為 1%。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旭 誼 工 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移轉對價	\$ -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277
加：非控制權益（旭誼公司之 66.67%所有權權益）	220,554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 公允價值	(247,146)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83,685</u>

收購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之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旭 誼 工 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
加：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餘額	<u>209,244</u>
	<u>\$ 209,244</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旭 誼 工 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本期淨利	<u>\$ 21,165</u>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105,500	\$ -	\$ -	\$ 105,50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215	\$ -	\$ 215
或有對價	-	-	4,850	4,850
合 計	\$ -	\$ 215	\$ 4,850	\$ 5,065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748	\$ -	\$ 1,74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105,220	\$ -	\$ -	\$ 105,22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21	\$ -	\$ 21
或有對價（附註十二）	-	-	9,850	9,850
合 計	\$ -	\$ 21	\$ 9,850	\$ 9,871

111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118,693	\$ -	\$ -	\$ 118,6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62	\$ -	\$ 262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2 年 3 月 31 日

金 融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或有對價
期初餘額	\$ 9,850
結清	(5,000)
期末餘額	\$ 4,850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衍生工具—匯率交換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交易雙方相互約定之本金及匯率，並按該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方式估算公允價值。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或有對價協議	依協議條件並按付款風險利率及信用風險貼現率等資料折現所評估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74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824,765	663,353	750,9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105,500	105,220	118,693
<u>金融負債</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065	9,871	2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55,609	329,399	208,14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合併公司透過衍生工具與被避險項目合約條款之配合，以使避險有效性極大化。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及歐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 益	(\$ 343)	(\$ 276)	(\$ 263)	(\$ 139)

上表損益之變動分析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歐元計價之應收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期對匯率敏感度較去年同期上升，主係因其美元及歐元計價之銷貨增加所致。

(2)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金融產業權益工具。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降而分別增加／減少 5,275 仟元及 5,93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

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2 年 3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30,670	\$ -	\$ -	\$ 230,670
租賃負債	2,170	2,744	-	4,914
固定利率工具	15,111	-	-	15,111
浮動利率工具	<u>1,251</u>	<u>4,761</u>	<u>4,829</u>	<u>10,841</u>
	<u>\$ 249,202</u>	<u>\$ 7,505</u>	<u>\$ 4,829</u>	<u>\$ 261,536</u>

111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u>\$ 329,399</u>	<u>\$ -</u>	<u>\$ -</u>	<u>\$ 329,399</u>

111 年 3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08,144	\$ -	\$ -	\$ 208,144
租賃負債	462	-	-	462
	<u>\$ 208,606</u>	<u>\$ -</u>	<u>\$ -</u>	<u>\$ 208,606</u>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 3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皆為 56.74%。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宏碁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圖斯）	兄弟公司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建碁公司）	兄弟公司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展碁國際）	兄弟公司
鋰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鋰碁公司）	兄弟公司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智探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兄弟公司
Acer (Chongqing) Ltd.	兄弟公司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註）

註：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度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合併公司於 112 年 1 月依股東間之書面協議取得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過半數之表決權，有權力決定旭誼公司之日常營運活動，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母 公 司	\$ 2,300	\$ 12,657
兄弟公司	<u>3,417</u>	<u>1,470</u>
	<u>\$ 5,717</u>	<u>\$ 14,127</u>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母 公 司	\$ 5,399	\$ 4,798
兄弟公司	<u>916</u>	<u>3,158</u>
	<u>\$ 6,315</u>	<u>\$ 7,956</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母 公 司	\$ 1,255	\$ 8,052	\$ 9,535
兄弟公司			
鋰基公司	579	994	-
建基公司	410	521	513
其 他	297	1,581	148
關聯企業	<u>-</u>	<u>624</u>	<u>-</u>
	<u>\$ 2,541</u>	<u>\$ 11,772</u>	<u>\$ 10,19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母 公 司	\$ 2,765	\$ 2,211	\$ 3,235
兄弟公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2,756	2,538	810
展碁國際	564	1,761	1,184
安圖斯	-	964	-
其 他	<u>36</u>	<u>281</u>	<u>-</u>
	<u>\$ 6,121</u>	<u>\$ 7,755</u>	<u>\$ 5,22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母 公 司	\$ 68	\$ 283	\$ 234
兄弟公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	1,552	1,006
其 他	-	155	37
	<u>\$ 68</u>	<u>\$ 1,990</u>	<u>\$ 1,27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兄弟公司	<u>\$ 56</u>	<u>\$ -</u>	<u>\$ -</u>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其他費用	母 公 司	\$ 163	\$ 657
	兄弟公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424	593
	其 他	-	206
		<u>\$ 587</u>	<u>\$ 1,456</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付款。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3,097	\$ 3,929
退職後福利	65	85
	<u>\$ 3,162</u>	<u>\$ 4,01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12年3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3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u>\$ 26,621</u>	<u>\$ -</u>	<u>\$ -</u>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35 30.4540	\$ 34,571
歐 元	985 33.0091	32,502
日 幣	31,410 0.2292	<u>7,200</u>
		<u>\$ 74,273</u>

外 幣 負 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 30.4540	\$ 318
歐 元	186 33.0091	<u>6,153</u>
		<u>\$ 6,471</u>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20 30.7080	\$ 22,124
歐 元	1,210 32.8729	39,772
日 幣	73,702 0.2342	<u>17,261</u>
		<u>\$ 79,157</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 30.7080	\$ 92
歐元	320 32.8729	10,524
日幣	1,444 0.2342	338
		<u>\$ 10,954</u>

111 年 3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967 28.6220	\$ 27,688
歐元	453 31.6760	14,356
		<u>\$ 42,044</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 28.6220	\$ 39
歐元	14 31.6760	437
		<u>\$ 476</u>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513 仟元及 1,17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三五、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系統整合部門

工程規劃及建造部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系 統 整 合 及 其 他	工 程 規 劃 及 建 造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73,355	\$ 146,357	\$ 419,712
部門間收入	19	-	19
部門收入	<u>\$ 273,374</u>	<u>\$ 146,357</u>	<u>419,731</u>
內部沖銷			(19)
合併收入			<u>419,712</u>
部門損益	<u>\$ 20,021</u>	<u>\$ 26,728</u>	46,749
利息收入			104
其他收入			401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5
財務成本			(303)
稅前淨利			<u>\$ 47,156</u>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系 統 整 合 及 其 他	工 程 規 劃 及 建 造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14,429	\$ -	\$ 314,429
部門間收入	-	-	-
部門收入	<u>\$ 314,429</u>	<u>\$ -</u>	<u>314,429</u>
內部沖銷			-
合併收入			<u>314,429</u>
部門損益	<u>\$ 10,482</u>	<u>\$ -</u>	10,482
利息收入			33
其他收入			57
其他利益及損失			856
財務成本			(13)
稅前淨利			<u>\$ 11,415</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關聯企業損益、租賃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抵押擔保名稱	品名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2)	備註
0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應收關係人款	是 是	\$ 90,000 (註3) 60,000	\$ 60,000 60,000	\$ - 20,000	1.7% 1.7%	2 2	\$ - -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 - -	- -	\$ - -	\$ 72,209 72,209	\$ 288,834 288,834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
- 2.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

註2：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該公司最近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該公司最近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本公司對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之資金貸與，原資金貸與限額 30,000 仟元之合約將於 112 年 1 月屆滿，考量其營運需求故同意對其貸與新台幣 60,000 仟元，惟因董事會提前召開導致有額度重複計算之情事。

註4：前述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載。

註5：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3）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 144,417	\$ 60,000	\$ 30,000	\$ -	\$ -	4.15%	\$ 361,043	是	否	否	-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144,417	35,590	17,722	-	-	2.45%	361,043	是	否	是	-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 公 司	144,417	60,960	60,908	-	-	8.44%	361,043	是	否	否	-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之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本公司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之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3：本公司對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因董事會提前召開導致有額度重複計算情事。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 ）	公 允 價 值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	\$ 12,750	0.44	\$ 12,750	
	<u>特別股股票</u>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23,640	0.12	23,640	註 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1,234	0.003	1,234	註 2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2	48,552	0.19	48,552	註 3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9	19,324	0.25	19,324	註 4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u>債 券</u> 瑞士信貸倫敦分行 4% 20270515 美元債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03	-	2,903	註 5

註 1：所持有之富邦金丙特股票為丙種特別股，持股比為丙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註 2：所持有之富邦金甲特股票為甲種特別股，持股比為甲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註 3：所持有之台新金戊特股票為戊種特別股，持股比為戊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註 4：所持有之新光金乙特股票為乙種特別股，持股比為乙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註 5：公允價值係按攤銷後成本計算。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銷貨	(43,295)	22	EM120	-	—	51,087	18	註

註：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帳金額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 51,087	2.94	\$ -	—	\$ -	\$ -

註：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年度中最高持股數(仟股)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人力及專案服務	\$ 20,000	\$ 20,000	2,000	100%	\$ 29,479	2,000	\$ 4,782	\$ 4,782	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美國	系統整合服務	14,000	14,000	0.5	100%	19,765	0.5	628	628	子公司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廠房工程規劃及施工	99,700 (註1)	99,700 (註1)	3,000	33.33%	117,332	3,000	23,658	7,055	子公司

註1： 合併公司於 111 月 8 月以現金 80,000 仟元及簽訂 10,000 仟元之或有對價協議(公允價值為 9,700 仟元)取得旭誼公司 33.33%之股東權益，暨 111 年 9 月按持股比例增資 10,000 仟元。

註2： 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3： 上述子公司業已併入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投資及損益業已全數沖銷。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進 貨	\$ 18,117	EM30	4.32%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6,832	資金融通及應收股利	2.57%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銷 貨	43,295	EM120	10.32%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51,087	EM120	3.56%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列示如下：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合併個體間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 3：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交易往來金額占合併營收或資產達 1%。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 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 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期末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 務有限公司	系統整合服務	\$ 19,973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19,973	\$ -	-	\$ 19,973	\$ 178	100%	\$ 178	\$ 29,880	\$ -

本公司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本公司投資金額（註一）	本公司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9,973	\$ 20,069 (659 仟美元)	\$ 574,049 (註二)

註一：係依 112 年 3 月底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分別為 1：30.454 換算。

註二：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合併股權淨值 60%） $956,749 \times 60\% = 574,049$ 。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1,349,112	56.7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十二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8號7樓之10

電話：(03)5339141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7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7~29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9~30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30~53	六~二五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3~56	二六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	-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56~57	二七
	(十三) 其 他 事 項	-	-
	(十四)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7、59~61	二八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7、62	二八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7~58、63	二八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58、64	二八
	(十五) 部 門 資 訊	-	-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65~7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營業收入計 1,016,325 仟元，主要為系統整合及其他服務收入，依據客戶合約之不同，合約可能僅有單一履約義務，亦有可能包含多項履約義務，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客戶合約中主要之履約義務為商品之銷售及服務提供。其中部份合約包含多種商品及服務類型，管理階層需依照合約內容判斷其履約義務、交易價格分攤及其適用之收入認列方式，對於收入認列之金額及其認列方式涉及判斷及分析，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情形。
2. 抽樣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合約並確認收入係以合理方法認列於適當期間。

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其餘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九。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

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盟捷



會計師 蔡 振 財

蔡振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1 日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9,952	23	\$ 174,616	3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8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	-	58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301,733	47	285,444	5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3,951	1	5,176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10,933	2	19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989	-	-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35,597	5	18,358	3
1410	預付款項	1,778	-	3,81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2,62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04,991	78	490,805	8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45,280	7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78,723	12	53,937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二）	6,634	1	5,147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914	-	2,533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	-	69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5,646	1	5,978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079	1	3,45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40,276	22	71,746	13
1XXX	資 產 總 計	\$ 645,267	100	\$ 562,551	100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九）	\$ 8,656	1	\$ 3,583	1
2170	應付帳款	187,633	29	122,946	2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31,209	5	10,643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五）	26,312	4	23,396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100	-	1,52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	-	1,91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3,945	1	2,24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872	-	1,63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2,451	-	12,706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61,178	40	180,586	32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810	-	70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	-	92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16,114	3	18,267	4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7,924	3	19,894	4
2XXX	負債總計	279,102	43	200,480	36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130,300	20	130,300	23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174,348	27	174,348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85	2	4,92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34	-	983	-
3350	未分配盈餘	52,772	8	52,253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61,891	10	58,157	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54)	-	(734)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80	-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374)	-	(734)	-
3XXX	權益總計	366,165	57	362,071	64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645,267	100	\$ 562,55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施宜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齊祖杰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 1,016,325	100	\$ 830,72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十及二六）	<u>918,619</u>	<u>91</u>	<u>722,294</u>	<u>87</u>
5900	營業毛利	<u>97,706</u>	<u>9</u>	<u>108,434</u>	<u>13</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31,737	3	23,615	3
6200	管理費用	37,522	4	38,67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845	2	21,012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10,542</u>)	(<u>1</u>)	<u>1,98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4,562</u>	<u>8</u>	<u>85,287</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13,144</u>	<u>1</u>	<u>23,147</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28	-	16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213	-	3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十）	1,008	-	(330)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十）	(50)	-	(86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	<u>21,510</u>	<u>2</u>	<u>14,220</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2,709</u>	<u>2</u>	<u>13,074</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35,853 3	\$	36,221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	4,037) -	(	5,436) (1)
8200	本年度淨利		31,816 3		30,785 4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719) -	(	52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十八)		58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八)	(	220) -		249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失(稅後淨額)	(	359) -	(	27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1,457 3	\$	30,506 4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2.44	\$	2.76
9850	稀 釋	\$	2.42	\$	2.7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齊祖杰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附 註 十 八)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八)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八)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十 八)		合 計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票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1,130	\$111,300	\$ 42,000	\$ 2,200	\$ 312	\$ 48,235	\$ 50,747	(\$ 983)	\$ -	(\$ 983)	\$203,064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721	-	(2,721)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671	(671)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22,847)	(22,847)	-	-	-	(22,847)
N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	-	181	-	-	-	-	-	-	-	181
E1	現金增資	1,900	19,000	132,167	-	-	-	-	-	-	-	151,167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30,785	30,785	-	-	-	30,785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28)	(528)	249	-	249	(279)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3,030	130,300	174,348	4,921	983	52,253	58,157	(734)	-	(734)	362,07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464	-	(3,464)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49)	249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27,363)	(27,363)	-	-	-	(27,363)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31,816	31,816	-	-	-	31,816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19)	(719)	(220)	580	360	(359)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3,030	\$130,300	\$174,348	\$ 8,385	\$ 734	\$ 52,772	\$ 61,891	(\$ 954)	\$ 580	(\$ 374)	\$366,1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齊祖杰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35,853	\$ 36,22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36	1,355
A20200	攤銷費用	693	1,66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542)	1,98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58)	-
A20900	財務成本	50	864
A21200	利息收入	(28)	(16)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81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損益份額	(21,510)	(14,220)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22	1,57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89	(572)
A31150	應收帳款	(5,747)	170,35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25	2,02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743)	13,041
A31200	存 貨	(20,461)	42,938
A31230	預付款項	2,032	2,64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22	2,081
A32125	合約負債	5,073	2,882
A32150	應付帳款	64,687	(44,94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566	(10,48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916	(22,39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25)	598
A32200	負債準備	1,700	(11,8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255)	(19,51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052)	488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61,043	156,87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	1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5)	(85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317)	(7,83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719	148,20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700)	\$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十一)	(14,00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04)	(35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5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79	-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10,504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321)	(40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3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699)	(69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7,363)	(22,847)
C04600	現金增資	-	151,16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062)	(2,371)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24,664)	145,42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74,616	29,190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49,952	\$ 174,6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齊祖杰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6 年 9 月 13 日設立，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軟硬體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及其他各類服務。

本公司於 109 年 9 月 29 日經櫃買中心審議通過上櫃案，並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正式於櫃買中心掛牌。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本公司評估首次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

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

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

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5.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本公司將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於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應收或應付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項目，該項目之清償目前既無計畫亦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發生（故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則其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主係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日移動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

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若幾乎同時與同一客戶（或客戶之關係人）簽訂數個合約，因該等合約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係為單一履約義務，本公司係以單一合約處理。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電子產品軟硬體設備之銷售。由於電子產品軟硬體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

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軟硬體安裝服務、軟硬體維護服務及駐廠人力服務。

隨本公司提供之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非屬上述情形之勞務收入，係於勞務完成時認列。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

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借款成本

本公司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劃修正時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

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0	\$ 4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49,552</u>	<u>174,216</u>
	<u>\$ 149,952</u>	<u>\$ 174,61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5%~0.05%	0.005%~0.0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58</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0年12月31日	915仟元/33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1年1月5日	7,224仟元/259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1年2月10日	1,214仟元/44仟美元

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 45,280</u>

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權益工具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u> -</u>	\$ <u> 589</u>
因營業而發生	\$ <u> -</u>	\$ <u> 589</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02,722	\$ 296,975
減：備抵損失	(<u> 989</u>)	(<u> 11,531</u>)
	\$ <u>301,733</u>	\$ <u>285,444</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9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及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經濟成長率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

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0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4%	0.18%	2.21%	2.64%	12.51%	
總帳面金額	\$ 258,919	\$ 17,290	\$ 22,794	\$ 227	\$ 3,492	\$ 302,72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	(31)	(504)	(6)	(437)	(989)
攤銷後成本	<u>\$ 258,908</u>	<u>\$ 17,259</u>	<u>\$ 22,290</u>	<u>\$ 221</u>	<u>\$ 3,055</u>	<u>\$ 301,733</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0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29%	1.35%	4.51%	13.94%	98.66%	
總帳面金額	\$ 267,770	\$ 5,837	\$ 4,563	\$ 9,540	\$ 9,265	\$ 296,97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75)	(79)	(206)	(1,330)	(9,141)	(11,531)
攤銷後成本	<u>\$ 266,995</u>	<u>\$ 5,758</u>	<u>\$ 4,357</u>	<u>\$ 8,210</u>	<u>\$ 124</u>	<u>\$ 285,444</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1,531	\$ 9,887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0,542)	1,985
本年度實際沖銷	-	(341)
年底餘額	<u>\$ 989</u>	<u>\$ 11,531</u>

十、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 品	<u>\$ 35,597</u>	<u>\$ 18,358</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883,372	\$ 656,52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22	1,575
其 他	<u>32,025</u>	<u>64,191</u>
	<u>\$ 918,619</u>	<u>\$ 722,294</u>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38,575	\$ 31,671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28,491	22,266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1,657	-
	<u>\$ 78,723</u>	<u>\$ 53,937</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100%	100%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00%	-

備 註：

公司於 110 年 6 月投資設立並取得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00% 股權。

110 及 109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 用	\$ 755	\$ 1,305
營業租賃出租	5,879	3,842
	<u>\$ 6,634</u>	<u>\$ 5,147</u>

(一) 自用

	運輸設備	測試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及 12月31日餘額	\$ 748	\$ 742	\$ 355	\$ 1,845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43	\$ 82	\$ 115	\$ 540
折舊費用	125	247	178	55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68	\$ 329	\$ 293	\$ 1,090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280	\$ 413	\$ 62	\$ 755
<u>成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748	\$ -	\$ -	\$ 748
增 添	-	-	355	355
重 分 類	-	742	-	74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748	\$ 742	\$ 355	\$ 1,845
<u>累計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18	\$ -	\$ -	\$ 218
折舊費用	125	82	115	32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43	\$ 82	\$ 115	\$ 540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405	\$ 660	\$ 240	\$ 1,305

於 110 及 109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運輸設備	6 年
測試設備	3 年
其他設備	2 年

(二) 營業租賃出租

	資 訊 設 備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71
新 增	<u>3,504</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675</u>
<u>累計折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9
折舊費用	<u>1,467</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96</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879</u>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重 分 類	<u>4,171</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71</u>
<u>累計折舊</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折舊費用	<u>329</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9</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842</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資訊設備，租賃期間為 2～2.5 年。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一年	\$ 2,714	\$ 1,680
第二年	1,824	1,362
第三年	<u>563</u>	<u>473</u>
	<u>\$ 5,101</u>	<u>\$ 3,51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資訊設備 2～2.5 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914	\$ 2,533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建築物	\$ -	\$ 3,23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619	\$ 704

除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872	\$ 1,630
非流動	\$ -	\$ 926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0.81%	0.8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建築物以辦公使用，租賃期間為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十四、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 及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325
<u>累 計 攤 銷 及 減 損</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632
攤 銷 費 用	693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325
110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 -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 及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325
<u>累 計 攤 銷 及 減 損</u>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970
攤 銷 費 用	1,662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632
109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 693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2 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推銷費用	\$ 693	\$ 1,662

十五、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0,118	\$ 14,776
應付員工酬勞	4,715	4,648
應付勞務費	363	3,605
其 他	1,116	367
	\$ 26,312	\$ 23,396

(接 次 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負債		
銷項稅額	\$ 2,203	\$ 10,031
暫收款	186	2,639
其他	62	36
	<u>\$ 2,451</u>	<u>\$ 12,706</u>

十六、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保 固	<u>\$ 3,945</u>	<u>\$ 2,245</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114	\$ 18,26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u>	<u>-</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114</u>	<u>\$ 18,26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9 年 1 月 1 日	\$ 17,118	\$ -	\$ 17,11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17	-	317
利息費用	171	-	171
認列於損益	488	-	488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726	-	726
—經驗調整	(65)	-	(6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61	-	661
109 年 12 月 31 日	18,267	-	18,26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25	-	325
利息費用	114	-	114
認列於損益	439	-	439
退休金支付數	(3,491)	-	(3,491)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62	-	462
—財務假設變動	1,616	-	1,616
—經驗調整	(1,179)	-	(1,1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99	-	899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6,114	\$ -	\$ 16,114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費用	\$ 439	\$ 488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625%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41)	(\$ 488)
減少 0.25%	\$ 457	\$ 51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33	\$ 487
減少 0.25%	(\$ 420)	(\$ 47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3,030</u>	<u>13,030</u>
已發行股本	<u>\$130,300</u>	<u>\$130,3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為配合申請股票初次上櫃公開承銷案，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9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計 19,000 仟元，該現金增資案於 109 年 10 月 29 日經證櫃審字第 1090012269 號函申報生效；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保留員工認購及洽特定人認購、競價拍賣之股數分別為 323 仟股、285 仟股及 1,292 仟股，其中公開申購、員工認購及洽特定人認購均以每股 60 元溢價發行，競價拍賣係以得標加權平均價每股 91.09 元溢價發行，並以 109 年 12 月 23 日為增資基準日，扣除發行相關直接成本後共計募得現金 151,167 仟元，該增資案已於 110 年 1 月 6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97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00,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 111 年 1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9073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以 111 年 3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1 年 1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5 元。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174,348</u>	<u>\$ 174,348</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其中屬於員工認股權執行轉入之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之金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章程所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政策，請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需求，視需求規劃，搭配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等。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1 日及 109 年 6 月 1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464	\$ 2,721	\$ -	\$ -
特別盈餘公積	(249)	671	-	-
現金股利	27,363	22,847	2.10	2.05
股票股利	-	-	-	-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110
特別盈餘公積	(\$ 360)
現金股利	\$ 42,000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2.10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983	\$ 31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		
(迴轉)數	(249)	671
年底餘額	\$ 734	\$ 983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734)	(\$ 983)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		
算差額	(220)	249
年底餘額	(\$ 954)	(\$ 734)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	\$ -
當年度產生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未實		
現評價利益	580	-
年底餘額	<u>\$ 580</u>	<u>\$ -</u>

十九、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系統整合	\$ 961,809	\$ 767,512
其他服務	54,516	63,216
	<u>\$ 1,016,325</u>	<u>\$ 830,728</u>

合約餘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8,656</u>	<u>\$ 3,583</u>

二十、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收入	<u>\$ 213</u>	<u>\$ 3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417)	(\$ 1,036)
應收帳款保險理賠收入	-	32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58	-
其 他	1,367	382
	<u>\$ 1,008</u>	<u>(\$ 330)</u>

(三)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8	\$ 854
租賃負債之利息	15	10
其他	17	-
	<u>\$ 50</u>	<u>\$ 864</u>

(四)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67	\$ 329
營業費用	2,169	1,026
	<u>\$ 3,636</u>	<u>\$ 1,35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693</u>	<u>\$ 1,66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191	\$ 1,890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439	488
其他員工福利	68,884	59,12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1,514</u>	<u>\$ 61,50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263
營業費用	71,514	61,239
	<u>\$ 71,514</u>	<u>\$ 61,502</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110及109年度以不低於2%及不高於0.8%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及109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1年3月11日及110年3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12%	11%
董事酬勞	-	-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4,715	\$ 4,648
董事酬勞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10年3月16日召開董事會通過109年員工酬勞實際分配金額，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不同產生差異，差異數調整於110年度之損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員 工 酬 勞	董 事 酬 勞	員 工 酬 勞	董 事 酬 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4,648	\$ -	\$ 4,000	\$ -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4,648	\$ -	\$ 4,080	\$ -

108 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不同產生差異，差異數調整於 109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5,699	\$ 3,54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6,116)	(4,581)
淨（損）益	(\$ 417)	(\$ 1,036)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686	\$ 5,759
以前年度之調整	730	826
	<u>2,416</u>	<u>6,58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003	(7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82</u>)	(<u>1,075</u>)
	<u>1,621</u>	(<u>1,14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037</u>	<u>\$ 5,43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35,853</u>	<u>\$ 36,22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7,171	\$ 7,244
免稅所得	(3,482)	(2,36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348</u>	<u>55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037</u>	<u>\$ 5,436</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負債）	<u>\$ 989</u>	<u>(\$ 1,91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71	\$ 644	\$ -	\$ 1,015
應計未休假代金	374	42	-	416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負債準備	\$ 449	\$ 340	\$ -	\$ 78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646	(698)	-	1,948
備抵損失	1,074	(1,074)	-	-
確定福利負債精算損失	844	-	180	1,024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46	-	146
退休金費用超限	220	88	-	308
	<u>\$ 5,978</u>	<u>(\$ 512)</u>	<u>\$ 180</u>	<u>\$ 5,64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投資利益	\$ 606	\$ 820	\$ -	\$ 1,426
備抵損失	-	384	-	384
未實現兌換利益	95	(95)	-	-
	<u>\$ 701</u>	<u>\$ 1,109</u>	<u>\$ -</u>	<u>\$ 1,810</u>

109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6	\$ 315	\$ -	\$ 371
應計未休假代金	322	52	-	374
負債準備	2,823	(2,374)	-	44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646	-	2,646
備抵損失	-	1,074	-	1,074
確定福利負債精算損失	711	-	133	844
未實現兌換損失	89	(89)	-	-
退休金費用超限	122	98	-	220
	<u>\$ 4,123</u>	<u>\$ 1,722</u>	<u>\$ 133</u>	<u>\$ 5,978</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投資利益	\$ 127	\$ 479	\$ -	\$ 606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5	-	95
	<u>\$ 127</u>	<u>\$ 574</u>	<u>\$ -</u>	<u>\$ 701</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8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44</u>	<u>\$ 2.76</u>
稀釋每股盈餘	<u>\$ 2.42</u>	<u>\$ 2.7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31,816</u>	<u>\$ 30,78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3,030	11,16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07</u>	<u>7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3,137</u>	<u>11,23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1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900 仟股，並保留部分股份由員工認購。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9年度	
	數 量 (仟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新 台 幣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285	60.00
本年度行使	(265)	60.00
本年度失效	(20)	60.00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行使之員工認股選擇權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 (元)		\$ 0.681

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給與之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11月
給與日股票公平價值	56.38 元
行使價格	60 元
預期波動率	32.0811%
存續期間	26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1473%

本公司於 109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權利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81 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須維持資本，以支應提升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等需求。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58	\$ -	\$ 58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5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 1）	469,648	469,4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 具投資	45,280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45,254	158,51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

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本公司透過衍生工具與被避險項目合約條款之配合，以使避險有效性極大化。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及歐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損 益	(\$ 243)	(\$ 171)	(\$ 116)	(\$ 61)

上表損益之變動分析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歐元計價之應收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期對匯率敏感度較去年同期上升，主係因其美元及歐元計價之銷貨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

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皆為 51.99%。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宏達服務）	子 公 司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上海立開）	子 公 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 公 司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圖斯）	兄 弟 公 司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建碁公司）	兄 弟 公 司
建碁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展碁國際）	兄 弟 公 司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註）	兄 弟 公 司
宏碁智雲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海柏特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兄 弟 公 司
Acer Computer (Shanghai) Ltd.	兄 弟 公 司
AOPEN Computer B.V.	兄 弟 公 司
Sertec 360 SA	兄 弟 公 司

註：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0 年 6 月與倚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為倚天酷基股份有限公司，酷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合併後消滅。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上海立開	\$ 22,705	\$ -
其他	2,574	86
兄弟公司		
建基公司	18,827	21,984
其他	45	54
母公司	7,593	1,534
	<u>\$ 51,744</u>	<u>\$ 23,658</u>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 63,422	\$ 50,918
母公司	22,194	39,903
兄弟公司		
展碁國際	16,343	41,434
其他	6,607	37,488
	<u>\$ 108,566</u>	<u>\$ 169,743</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 1,721	\$ -
其他	276	586
母公司	1,330	-
兄弟公司		
建基公司	624	4,590
	<u>\$ 3,951</u>	<u>\$ 5,17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 及 109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10,933</u>	<u>\$ 190</u>

流通在外之其他應收款未收取保證。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8,138	\$ 347
母公司	8,340	6,546
兄弟公司		
Sertec 360 SA	2,589	-
展碁國際	2,142	2,275
安圖斯	-	1,475
	<u>\$ 31,209</u>	<u>\$ 10,643</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母公司	<u>\$ 100</u>	<u>\$ 1,525</u>

流通在外之其他應付款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費用	母公司	\$ 2,024	\$ 3,577
	兄弟公司		
	建基公司	450	-
	其他	68	116
	子公司	<u>158</u>	<u>-</u>
		<u>\$ 2,700</u>	<u>\$ 3,693</u>
其他收入	子公司		
	宏達服務	<u>\$ 296</u>	<u>\$ 203</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付款。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681	\$ 7,797
退職後福利	333	260
	<u>\$ 9,014</u>	<u>\$ 8,05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917 27.6900	\$ 25,380
歐元	487 31.4835	15,347
		<u>\$ 40,727</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0 27.6900	\$ 1,107
歐元	120 31.4835	3,790
		<u>\$ 4,897</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599 28.5080	\$ 17,087
歐元	176 34.8254	6,129
		<u>\$ 23,216</u>

本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歐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

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元	28.0235 (美元:新台幣)	(\$ 101)	29.5775 (美元:新台幣)	(\$ 1,322)
歐 元	33.1651 (歐元:新台幣)	(316)	33.7397 (歐元:新台幣)	286
		(\$ 417)		(\$ 1,036)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一。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
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
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註 1）	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餘 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73,233	\$ 30,000	\$ 30,000	\$ -	\$ -	8.19%	\$ 183,083	是	否	否	—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子公司	73,233	17,677	17,426	-	-	4.76%	183,083	是	否	是	—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73,233	55,620	55,380	-	-	15.12%	183,083	是	否	否	—

註 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之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2：本公司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之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仟 股 ）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 ）	公 允 價 值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u>股 票</u>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00	\$ 21,240	0.44	\$ 21,240	註
	<u>特別股股票</u>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 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400	24,040	0.12	24,040	

註：所持有之富邦金丙特股票為丙種特別股，持股比為丙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 付 ） 票 據 及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 %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 付 ） 款 項 之 比 率 （ % ）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 63,422	7	EM30	-	—	(\$ 18,138)	8	—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人力及專案服務	\$ 20,000	\$ 20,000	2,000	100%	\$ 38,575	\$ 17,409	\$ 17,409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美國	系統整合服務	14,000	-	0.5	100%	11,657	(2,199)	(2,199)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年 年 初 自 台 灣	本 年 度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年 年 底 自 台 灣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損）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損）益	年 底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年 底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匯 出	收 回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 務有限公司	系統整合服務	\$ 19,973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19,973	\$ -	\$ -	\$ 19,973	\$ 6,300	100%	\$ 6,300	\$ 28,491	\$ -

本 公 司 本 年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本 公 司 投 資 金 額（註 1）	本 公 司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19,973	\$18,248（659 仟美元）	\$219,699（註 2）

註 1：係依 110 年 12 月底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分別為 1：27.69 換算。

註 2：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股權淨值 60%）\$366,165×60%＝\$219,699。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6,775,489	51.99%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	6.90%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附註二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 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40,989
外幣活期存款（註一）	<u>8,563</u>
合 計	<u>\$ 149,952</u>

註一：外幣活期存款包括 304 仟美元及 5 仟歐元，分別按匯率 1：27.69
及 1：31.4835 換算。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甲公司	\$ 49,426
乙公司	44,378
丙公司	29,794
丁公司	28,297
戊公司	19,026
己公司	17,996
庚公司	15,200
其他（註）	<u>98,605</u>
	302,722
減：備抵減損損失	<u>989</u>
淨 額	<u>\$ 301,733</u>

註：各客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商	品	成	本
	軟硬體產品	\$ 40,674	\$ 42,654
	減：備抵跌價損失	<u>5,077</u>	
	淨 額	<u>\$ 35,597</u>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評 價 調 整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 允 價 值	金	額		
國內上市（櫃）股票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	\$ -		300	\$ 20,700		-	\$ -	\$ 540		300	\$ 21,240				無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	-		400	24,000		-	-	40		400	24,040				"	
			\$ -			\$ 44,700			\$ -	\$ 580			\$ 45,280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註 1)		本年度減少 (註 2)		權益法之調整		年底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單位 (仟股)	金額	單位 (仟股)	金額	單位 (仟股)	金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其他綜合損益	單位 (仟股)	持股 %	金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4,400	\$ 22,267	-	\$ -	-	\$ -	\$ 6,300	(\$ 76)	4,400	100	\$ 28,491		\$ 28,491	—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000	31,670	-	-	-	(10,504)	17,409	-	2,000	100	38,575		38,575	—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	-	-	14,000	-	-	(2,199)	(144)	-	100	11,657		11,657	—
		<u>\$ 53,937</u>		<u>\$ 14,000</u>		<u>(\$ 10,504)</u>	<u>\$ 21,510</u>	<u>(\$ 220)</u>			<u>\$ 78,723</u>		<u>\$ 78,723</u>	

註 1：包含增加投資。
註 2：係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甲 公 司	\$ 58,772
乙 公 司	26,796
丙 公 司	18,569
其他（註）	<u>83,496</u>
	<u>\$ 187,633</u>

註：各供應商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仟單位）	金	額
銷貨收入				
	系統整合	95	\$	965,702
	其他服務	6		<u>56,599</u>
	小計			1,022,301
減：銷貨退回				4,786
	銷貨折讓			<u>1,190</u>
銷貨收入淨額				<u>\$ 1,016,325</u>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商品銷貨成本	
年初商品	\$ 20,213
本年度進貨	905,945
年底商品	(40,674)
轉列營業費用	(7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222
營運資產轉列存貨	629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06)
其 他	(59)
	886,594
其他營業成本	<u>32,025</u>
營業成本	<u>\$ 918,619</u>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24,625	\$ 20,593	\$ 20,692	\$ 65,910
運 費	2,413	582	36	3,031
保 險 費	1,871	1,508	1,580	4,959
旅 費	445	796	2,119	3,360
勞 務 費	399	2,973	-	3,372
折 舊	189	1,921	59	2,169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 利益	(10,542)	-	-	(10,542)
其他（註）	<u>1,795</u>	<u>9,149</u>	<u>1,359</u>	<u>12,303</u>
合 計	<u>\$ 21,195</u>	<u>\$ 37,522</u>	<u>\$ 25,845</u>	<u>\$ 84,562</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各費用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61,792	\$ 61,792	\$ 85	\$ 52,738	\$ 52,823
勞健保費用	-	4,959	4,959	148	4,194	4,342
退休金費用	-	2,630	2,630	-	2,378	2,378
董事酬金	-	1,488	1,488	-	1,400	1,4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645	645	30	529	559
	<u>\$ -</u>	<u>\$ 71,514</u>	<u>\$ 71,514</u>	<u>\$ 263</u>	<u>\$ 61,239</u>	<u>\$ 61,502</u>
折舊費用	<u>\$ 1,467</u>	<u>\$ 2,169</u>	<u>\$ 3,636</u>	<u>\$ 329</u>	<u>\$ 1,026</u>	<u>\$ 1,355</u>
攤銷費用	<u>\$ -</u>	<u>\$ 693</u>	<u>\$ 693</u>	<u>\$ -</u>	<u>\$ 1,662</u>	<u>\$ 1,662</u>

註：

- 110 及 109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8 人及 63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7 人。
-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47,973 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073,254 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13,009 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943,275 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7.39%（「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針對董事及經理之人薪資報酬由薪酬委員會定期評估與檢視，針對同仁之薪資政策，係每年參與薪資調查定期檢視薪資水平提供同仁具市場競爭性之薪酬。

附件十三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環科一路33號6樓之3

電話：03-533914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7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0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0~3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56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51~60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60~61		二八
	(十三) 其他事項	-		-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63~69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70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61~62、71		二九
	4. 主要股東資訊	62、72		二九
	(十五) 部門資訊	-		-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3~8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營業收入計 1,088,713 仟元，主要為系統整合及其他服務收入，依據客戶合約之不同，合約可能僅有單一履約義務，亦有可能包含多項履約義務，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客戶合約中主要之履約義務為商品之銷售及服務提供。其中部份合約包含多種商品及服務類型，管理階層需依照合約內容判斷其履約義務、交易價格分攤及其適用之收入認列方式，對於收入認列之金額及其認列方式涉及判斷及分析，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情形。
2. 抽樣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合約並確認收入係以合理方法認列於適當期間。

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其餘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十。

其他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列入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有關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金額及其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計新台幣 110,277 仟元，佔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之 10.48%，民國 111 年度就上述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計新台幣 10,577 仟元，佔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損益之 16.9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

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盟 捷

邱 盟 捷



會計師 張 青 霞

張 青 霞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4,768	11	\$ 149,952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748	-	5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88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299,559	29	301,733	4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81,465	8	3,951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22,191	2	10,933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1,001	-	989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34,873	3	35,597	5
1410	預付款項	3,801	-	1,77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59,494	53	504,991	7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05,220	10	45,280	7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九）	1,084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01,784	19	78,723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及十三）	172,542	17	6,634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	-	91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1,457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6,582	1	5,64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883	-	3,07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92,552	47	140,276	22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52,046	100	\$ 645,267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 5,021	1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十）	25,776	2	8,656	1
2150	應付票據	600	-	-	-
2170	應付帳款	225,191	21	187,633	2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17,975	2	31,209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六）	39,812	4	26,312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七）	278	-	10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8,391	1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7,945	1	3,94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	-	87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1,845	-	2,45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32,834	32	261,178	40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4,850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4,359	-	1,81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0,494	1	16,114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703	2	17,924	3
2XXX	負債總計	352,537	34	279,102	43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200,000	19	130,300	20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417,514	40	174,348	2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495	1	8,38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74	-	734	-
3350	未分配盈餘	84,397	8	52,772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96,266	9	61,891	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63	-	(954)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5,234)	(2)	580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4,271)	(2)	(374)	-
3XXX	權益總計	699,509	66	366,165	57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052,046	100	\$ 645,26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施宜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吳哲榕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七）	\$ 1,088,713	100	\$ 1,016,32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一及二七）	940,553	87	918,619	91
5900	營業毛利	148,160	13	97,706	9
592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3,305)	-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44,855	13	97,706	9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二一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37,477	3	31,737	3
6200	管理費用	44,139	4	37,52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843	3	25,845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625)	-	(10,542)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1,834	10	84,562	8
6900	營業淨利	33,021	3	13,144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175	-	28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4,862	-	21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一）	8,179	1	1,00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一）	(30)	-	(5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	40,417	4	21,510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3,603	5	22,709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86,624	8	\$ 35,853	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二)	(10,722)	(1)	(4,037)	-
8200	本年度淨利	<u>75,902</u>	<u>7</u>	<u>31,816</u>	<u>3</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473	-	(71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附註四 及十九)	(15,814)	(1)	58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十九)	<u>1,917</u>	<u>-</u>	(220)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失 (稅後淨額)	(13,424)	(1)	(35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2,478</u>	<u>6</u>	<u>\$ 31,457</u>	<u>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4.05</u>		<u>\$ 2.44</u>	
9850	稀 釋	<u>\$ 4.00</u>		<u>\$ 2.4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吳哲榕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股 本 (附 註 十 九)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九)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九)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十 九)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十 九)		權 益 總 額
		股數 (仟股)	金 額	普 通 股 股 票 溢 價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3,030	\$ 130,300	\$ 174,348	\$ 4,921	\$ 983	\$ 52,253	\$ 58,157	(\$ 734)	\$ -	(\$ 734)	\$ 362,071
	109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464	-	(3,464)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249)	249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27,363)	(27,363)	-	-	-	(27,363)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31,816	31,816	-	-	-	31,816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19)	(719)	(220)	580	360	(359)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030	130,300	174,348	8,385	734	52,772	61,891	(954)	580	(374)	366,165
	110 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110	-	(3,110)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360)	360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42,000)	(42,000)	-	-	-	(42,000)
E1	現金增資	6,970	69,700	243,166	-	-	-	-	-	-	-	312,866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75,902	75,902	-	-	-	75,902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73	473	1,917	(15,814)	(13,897)	(13,424)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0,000	\$ 200,000	\$ 417,514	\$ 11,495	\$ 374	\$ 84,397	\$ 96,266	\$ 963	(\$ 15,234)	(\$ 14,271)	\$ 699,5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吳哲榕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86,624	\$ 35,85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231	3,636
A20200	攤銷費用	257	69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625)	(10,54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519)	(58)
A20900	財務成本	30	50
A21200	利息收入	(175)	(28)
A21300	股利收入	(4,208)	-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40,417)	(21,510)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594	3,222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3,305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88)	589
A31150	應收帳款	2,799	(5,74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7,514)	1,22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263	(10,743)
A31200	存 貨	(4,870)	(20,461)
A31230	預付款項	(2,023)	2,03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2,622
A32125	合約負債	17,120	5,073
A32130	應付票據	600	-
A32150	應付帳款	37,558	64,68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234)	20,56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500	2,91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8	(1,425)
A32200	負債準備	4,000	1,7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06)	(10,25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029)	(3,052)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35,751	61,04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50	2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0)	(\$ 3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48)	(5,31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5,023</u>	<u>55,719</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75,754)	(44,7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4)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000)	(14,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493)	(3,50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04)	379
B041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1,496)	-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1,714)	-
B07600	收取股利	<u>19,876</u>	<u>10,504</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40,469)</u>	<u>(51,321)</u>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04)	(1,69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2,000)	(27,363)
C04600	現金增資	<u>312,866</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70,262</u>	<u>(29,062)</u>
EEEE	現金淨減少	(35,184)	(24,664)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49,952</u>	<u>174,616</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14,768</u>	<u>\$ 149,95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施宣輝



經理人：韓政達



會計主管：吳哲榕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6 年 9 月 13 日設立，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軟硬體設備及資訊系統建置、整合、維運及其他各類服務。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本公司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適用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本修正規定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有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本公司將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 年修正)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2022 年修正)

2020 年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

2020 年修正另規定，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2022 年修正進一步釐清，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雖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須揭露相關資訊，俾使財務

報告使用者了解本公司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還款之風險。

2020 年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採權益法之投資之或有對價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應收或應付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項目，該項目之清償目前既無計畫亦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發生（故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則其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

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主係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日移動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當本公司於投資關聯企業所移轉之對價包括因或有對價約定而產生資產或負債時，或有對價係以取得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作為交換關聯企業權益而支付移轉對價之一部分。

或有對價之後續處理將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其他或有對價於後續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

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

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

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及匯率交換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若幾乎同時與同一客戶（或客戶之關係人）簽訂數個合約，因該等合約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係為單一履約義務，本公司係以單一合約處理。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電子產品軟硬體設備之銷售。由於電子產品軟硬體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軟硬體安裝服務、軟硬體維護服務及駐廠人力服務。

隨本公司提供之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非屬上述情形之勞務收入，係於勞務完成時認列。

(十四)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本公司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劃修正時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

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 4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4,668	149,552
	<u>\$ 114,768</u>	<u>\$ 149,952</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950%	0.005%~0.0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1,748</u>	<u>\$ 58</u>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21	\$ -
或有對價（附註十二）	<u>5,000</u>	<u>-</u>
	<u>\$ 5,021</u>	<u>\$ -</u>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或有對價（附註十二）	<u>\$ 4,850</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2 年 1 月 6 日	3,131 仟元/98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 年 2 月 6 日	21,336 仟元/670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 年 3 月 6 日	18,962 仟元/598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2 年 4 月 11 日	15,180 仟元/500 仟美元
買入匯率交換	新台幣兌美元	112 年 2 月 24 日	21,490 仟元/700 仟美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915 仟元/33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1 年 1 月 5 日	7,224 仟元/259 仟美元
	新台幣兌美元	111 年 2 月 10 日	1,214 仟元/44 仟美元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105,220</u>	<u>\$ 45,280</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權益工具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受限制之資產	<u>\$ 1,084</u>	<u>\$ -</u>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8	\$ -
因營業而發生	\$ 88	\$ -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99,923	\$ 302,722
減：備抵損失	(364)	(989)
	<u>\$ 299,559</u>	<u>\$ 301,733</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及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經濟成長率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30 天	逾 期 31 ~ 60 天	逾 期 61 ~ 90 天	逾 期 90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6%	0.26%	0.52%	2.34%	8.45%	
總帳面金額	\$ 277,426	\$ 8,322	\$ 6,962	\$ 5,248	\$ 1,965	\$ 299,92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7</u>)	(<u>22</u>)	(<u>36</u>)	(<u>123</u>)	(<u>166</u>)	(<u>364</u>)
攤銷後成本	<u>\$ 277,409</u>	<u>\$ 8,300</u>	<u>\$ 6,926</u>	<u>\$ 5,125</u>	<u>\$ 1,799</u>	<u>\$ 299,55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 ~ 30 天	逾 期 31 ~ 60 天	逾 期 61 ~ 90 天	逾 期 90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4%	0.18%	2.21%	2.64%	12.51%	
總帳面金額	\$ 258,919	\$ 17,290	\$ 22,794	\$ 227	\$ 3,492	\$ 302,72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1</u>)	(<u>31</u>)	(<u>504</u>)	(<u>6</u>)	(<u>437</u>)	(<u>989</u>)
攤銷後成本	<u>\$ 258,908</u>	<u>\$ 17,259</u>	<u>\$ 22,290</u>	<u>\$ 221</u>	<u>\$ 3,055</u>	<u>\$ 301,73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989	\$ 11,531
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u>625</u>)	(<u>10,542</u>)
年底餘額	<u>\$ 364</u>	<u>\$ 989</u>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 品	<u>\$ 34,873</u>	<u>\$ 35,597</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918,911	\$ 883,37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594	3,222
其 他	16,048	32,025
	<u>\$ 940,553</u>	<u>\$ 918,619</u>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91,507	\$ 78,723
投資關聯企業	<u>110,277</u>	<u>-</u>
	<u>\$ 201,784</u>	<u>\$ 78,723</u>

(一) 投資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40,798	\$ 38,575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29,842	28,491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u>20,867</u>	<u>11,657</u>
	<u>\$ 91,507</u>	<u>\$ 78,723</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100%	100%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00%	100%

備 註：

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投資設立並取得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100% 股權。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u>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u>\$110,277</u>	<u>\$ -</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3.33%	-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八「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

本公司於 111 年 8 月以現金 80,000 仟元取得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旭誼公司）33.33% 股權。另依據股份買賣契約，若旭誼公司於約定時程內達成合約所訂定之績效目標，本公司將依約定分兩階段於 113 年 6 月前額外支付總計不超過 10,000 仟元之或有對價，該或有對價係於取得日依照其公允價值予以入帳。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為 27,893 仟元係列入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由於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時，所需之市場評價及其他計算尚未完成，因此僅依本公司管理階層之最佳估計暫定。

本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s 個別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352,725
非流動資產	168,629
流動負債	(261,771)
非流動負債	(<u>12,405</u>)
權 益	<u>\$247,178</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3.33%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82,384
商 譽	<u>27,893</u>
投資帳面金額	<u>\$110,277</u>
	111年8月1日 至12月31日
本期淨利	\$ 31,692
其他綜合損益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31,692</u>

111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 111 年度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旭誼公司同年度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自 用	\$ 168,871	\$ 755
營業租賃出租	<u>3,671</u>	<u>5,879</u>
	<u>\$ 172,542</u>	<u>\$ 6,634</u>

(一) 自 用

	自有土地	建築物	運輸設備	測試設備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748	\$ 742	\$ 355	\$ -	\$ 1,845
新 增	<u>81,560</u>	<u>72,874</u>	<u>-</u>	<u>-</u>	<u>1,311</u>	<u>13,748</u>	<u>169,493</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1,560</u>	<u>\$ 72,874</u>	<u>\$ 748</u>	<u>\$ 742</u>	<u>\$ 1,666</u>	<u>\$ 13,748</u>	<u>\$ 171,338</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 468	\$ 329	\$ 293	\$ -	\$ 1,090
折舊費用	<u>-</u>	<u>850</u>	<u>125</u>	<u>247</u>	<u>155</u>	<u>-</u>	<u>1,377</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850</u>	<u>\$ 593</u>	<u>\$ 576</u>	<u>\$ 448</u>	<u>\$ -</u>	<u>\$ 2,467</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81,560</u>	<u>\$ 72,024</u>	<u>\$ 155</u>	<u>\$ 166</u>	<u>\$ 1,218</u>	<u>\$ 13,748</u>	<u>\$ 168,871</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748</u>	<u>\$ 742</u>	<u>\$ 355</u>	<u>\$ -</u>	<u>\$ 1,845</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	\$ 343	\$ 82	\$ 115	\$ -	\$ 540
折舊費用	<u>-</u>	<u>-</u>	<u>125</u>	<u>247</u>	<u>178</u>	<u>-</u>	<u>550</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u>	<u>\$ 468</u>	<u>\$ 329</u>	<u>\$ 293</u>	<u>\$ -</u>	<u>\$ 1,090</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u>	<u>\$ -</u>	<u>\$ 280</u>	<u>\$ 413</u>	<u>\$ 62</u>	<u>\$ -</u>	<u>\$ 755</u>

於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0 年
運輸設備	6 年
測試設備	3 年
其他設備	2~3 年

(二) 營業租賃出租

	資 訊 設 備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75
處 分	(<u>857</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818</u>

(接次頁)

(承前頁)

	資 訊 設 備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96
折舊費用	2,208
處 分	(85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147</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671</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71
新 增	<u>3,504</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675</u>
<u>累計折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9
折舊費用	<u>1,467</u>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96</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879</u>

於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資訊設備，租賃期間為 2～2.5 年。

營業租賃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一年	\$ 1,824	\$ 2,714
第二年	563	1,824
第三年	-	563
	<u>\$ 2,387</u>	<u>\$ 5,10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資訊設備 2～2.5 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	\$ 914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646	\$ 1,619

除上所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	\$ 872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建築物	-	0.8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建築物以辦公使用，租賃期間為 2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591	\$ 1,79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198)	(\$ 3,512)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及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25
新 增	1,714
處 分	(3,32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14</u>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25
攤銷費用	257
處 分	(3,32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7</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57</u>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25</u>
<u>累計攤銷</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32
攤銷費用	69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25</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5 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推銷費用	\$ -	\$ 693
管理費用	257	-
	<u>\$ 257</u>	<u>\$ 693</u>

十六、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474	\$ 20,118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7,050	4,715
應付勞務費	928	363
其 他	<u>3,360</u>	<u>1,116</u>
	<u>\$ 39,812</u>	<u>\$ 26,312</u>
 其他負債		
銷項稅額	\$ 1,822	\$ 2,203
暫收款	-	186
其 他	<u>23</u>	<u>62</u>
	<u>\$ 1,845</u>	<u>\$ 2,451</u>

十七、負債準備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保 固	<u>\$ 7,945</u>	<u>\$ 3,945</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494	\$ 16,11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u>	<u>-</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0,494</u>	<u>\$ 16,11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0 年 1 月 1 日	\$ 18,267	\$ -	\$ 18,26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25	-	325
利息費用	114	-	114
認列於損益	439	-	439
退休金支付數	(3,491)	-	(3,491)
再衡量數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462	-	462
—財務假設變動	1,616	-	1,616
—經驗調整	(1,179)	-	(1,1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99	-	899
110 年 12 月 31 日	16,114	-	16,11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6	-	286
利息費用	100	-	100
認列於損益	386	-	386
退休金支付數	(5,415)	-	(5,415)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	-
—財務假設變動	(1,494)	-	(1,494)
—經驗調整	903	-	90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91)	-	(591)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0,494	\$ -	\$ 10,494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	\$ 386	\$ 439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750%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0%	4.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04)	(\$ 441)
減少 0.25%	\$ 313	\$ 45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00	\$ 433
減少 0.25%	(\$ 294)	(\$ 42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3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0,000</u>	<u>13,030</u>
已發行股本	<u>\$200,000</u>	<u>\$130,3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97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45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200,000 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 111 年 1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79073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以 111 年 3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經經濟部 111 年 4 月 7 日經授中字第 1113320908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417,514</u>	<u>\$ 174,348</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章程所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一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需求，視需求規劃，搭配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等。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8 日及 110 年 7 月 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110	\$ 3,464	\$ -	\$ -
特別盈餘公積	(360)	(249)	-	-
現金股利	42,000	27,363	2.10	2.10
股票股利	-	-	-	-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7,637</u>
特別盈餘公積	<u>\$ 13,897</u>
現金股利	<u>\$ 60,000</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3.00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734	\$ 98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數	(360)	(249)
年底餘額	<u>\$ 374</u>	<u>\$ 734</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954)	(\$ 734)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917	(220)
年底餘額	<u>\$ 963</u>	<u>(\$ 954)</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80	\$ -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15,814)	580
年底餘額	<u>(\$ 15,234)</u>	<u>\$ 580</u>

二十、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系統整合	\$ 1,012,710	\$ 961,809
其他服務	76,003	54,516
	<u>\$ 1,088,713</u>	<u>\$ 1,016,325</u>

合約餘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售	<u>\$ 25,776</u>	<u>\$ 8,656</u>

二一、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 150	\$ 28
其 他	25	-
	<u>\$ 175</u>	<u>\$ 28</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4,208	\$ -
租賃收入	654	213
	<u>\$ 4,862</u>	<u>\$ 213</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701	(\$ 417)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 益	1,519	58
其 他	959	1,367
	<u>\$ 8,179</u>	<u>\$ 1,008</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7	\$ 18
租賃負債之利息	3	15
其他利息費用	-	17
	<u>\$ 30</u>	<u>\$ 50</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08	\$ 1,467
營業費用	2,023	2,169
	<u>\$ 4,231</u>	<u>\$ 3,63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57</u>	<u>\$ 693</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570	\$ 2,191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386	439
其他員工福利	<u>76,434</u>	<u>68,88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9,390</u>	<u>\$ 71,51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79,390</u>	<u>\$ 71,514</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111及110年度以不低於2%及不高於0.8%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及110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2年3月14日及111年3月11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7%	12%
董事酬勞	0.4%	-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700	\$ 4,715
董事酬勞	350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0及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9,794	\$ 15,69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4,093)	(16,116)
淨（損）益	<u>\$ 5,701</u>	<u>(\$ 417)</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221	\$ 1,68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6</u>	<u>730</u>
	<u>9,227</u>	<u>2,416</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506	2,003
以前年度之調整	(11)	(382)
	<u>1,495</u>	<u>1,62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722</u>	<u>\$ 4,03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 86,624</u>	<u>\$ 35,85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7,325	\$ 7,171
免稅所得	(6,598)	(3,48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5)	<u>34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722</u>	<u>\$ 4,037</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u>\$ 1,001</u>	<u>\$ 98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u>\$ 8,391</u>	<u>\$ -</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015	\$ 1,119	\$ -	\$ 2,134
應計未休假代金	416	(28)	-	388
負債準備	789	800	-	1,58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948	(1,083)	-	865
確定福利負債精算損失	1,024	-	(118)	906
退休金費用超限	308	77	-	385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315	-	31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6	(146)	-	-
	<u>\$ 5,646</u>	<u>\$ 1,054</u>	<u>(\$ 118)</u>	<u>\$ 6,58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投資利益	\$ 1,426	\$ 2,390	\$ -	\$ 3,816
備抵損失	384	-	-	384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59	-	159
	<u>\$ 1,810</u>	<u>\$ 2,549</u>	<u>\$ -</u>	<u>\$ 4,359</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71	\$ 644	\$ -	\$ 1,015
應計未休假代金	374	42	-	416
負債準備	449	340	-	78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646	(698)	-	1,948
備抵損失	1,074	(1,074)	-	-
確定福利負債精算損失	844	-	180	1,024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46	-	146
退休金費用超限	220	88	-	308
	<u>\$ 5,978</u>	<u>(\$ 512)</u>	<u>\$ 180</u>	<u>\$ 5,64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投資利益	\$ 606	\$ 820	\$ -	\$ 1,426
備抵損失	-	384	-	384
未實現兌換利益	95	(95)	-	-
	<u>\$ 701</u>	<u>\$ 1,109</u>	<u>\$ -</u>	<u>\$ 1,810</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4.05</u>	<u>\$ 2.44</u>
稀釋每股盈餘	<u>\$ 4.00</u>	<u>\$ 2.4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75,902</u>	<u>\$ 31,81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8,736	13,0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28</u>	<u>10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964</u>	<u>13,137</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970 仟股，並保留部分股份由員工認購。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1年度	
	數 量 (仟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新 台 幣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1,045.5	45.00
本年度行使	(114.5)	45.00
本年度失效	(931.0)	45.00
年底流通在外	-	
年底可行使之員工認股選擇權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元）	\$ -	

本公司於 111 年 2 月給與之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1年2月
給與日股票公平價值	33.34 元
行使價格	45 元
預期波動率	27.0986%
存續期間	5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2904%

本公司於 111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權利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須維持資本，以支應提升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等需求。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748	\$ -	\$ 1,74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105,220	\$ -	\$ -	\$ 105,22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21	\$ -	\$ 21
或有對價（附註十二）	-	-	9,850	9,850
合 計	\$ -	\$ 21	\$ 9,850	\$ 9,871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58	\$ -	\$ 5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45,280	\$ -	\$ -	\$ 45,280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年12月31日

金 融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有對價
年初餘額	\$ -
新 增	9,700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150
年底餘額	\$ 9,850

3.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或有對價協議	依協議條件並按付款風險利率及信用風險貼現率等資料折現所評估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48	\$ 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523,038	469,6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105,220	45,280
<u>金融負債</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87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83,856	245,25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本公司透過衍生工具與被避險項目合約條款之配合，以使避險有效性極大化。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及歐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1,158)	(\$ 243)	(\$ 279)	(\$ 116)

上表損益之變動分析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歐元計價之應收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因其美元及歐元計價之銷貨增加所致。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金融產業權益工具。此外，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降而分別增加／減少 5,261 仟元及 2,26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不高。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56.74% 及 51.99%。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宏達服務）	子 公 司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 公 司
安圖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宏碁雲架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宏碁資訊）	兄 弟 公 司
宏碁智醫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安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建碁股份有限公司（建碁公司）	兄 弟 公 司
建碁智見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註）	兄 弟 公 司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 弟 公 司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兄 弟 公 司
AOPEN Computer B.V.	兄 弟 公 司
Sertec 360 SA	兄 弟 公 司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關 聯 企 業

註：酷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0 年 6 月與倚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合併為倚天酷碁股份有限公司，酷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合併後消滅。

(二)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子 公 司	\$ 98,588	\$ 25,279
母 公 司	34,623	7,593
兄 弟 公 司	3,425	18,872
關 聯 企 業	595	-
	<u>\$ 137,231</u>	<u>\$ 51,744</u>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 67,850	\$ 63,422
母 公 司	15,547	22,194
兄弟公司	10,296	22,950
	<u>\$ 93,693</u>	<u>\$ 108,566</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 66,734	\$ 1,721
其 他	5,953	276
母 公 司	6,430	1,330
兄弟公司		
建基公司	521	624
其 他	1,203	-
關聯企業	624	-
	<u>\$ 81,465</u>	<u>\$ 3,95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及110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其他應收款（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宏達服務	<u>\$ 670</u>	<u>\$ 10,93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六)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宏達服務	\$ 12,758	\$ 18,138
兄弟公司	3,006	4,731
母 公 司	2,211	8,340
	<u>\$ 17,975</u>	<u>\$ 31,20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278</u>	<u>\$ 10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費用	母 公 司	\$ 1,560	\$ 2,024
	子 公 司	434	158
	兄弟公司	249	518
		<u>\$ 2,243</u>	<u>\$ 2,700</u>
其他收入	子 公 司／宏達服務	<u>\$ 429</u>	<u>\$ 296</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付款。

(九) 取得其他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帳 列 項 目	取 得 價 款	
		111年度	110年度
兄弟公司／宏碁資訊	無形資產	\$ 1,714	\$ -

(十)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u>\$ 21,521</u>	<u>\$ -</u>

利息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u>\$ 25</u>	<u>\$ -</u>

本公司提供長期無擔保放款予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利率為 1.3%，與市場利率相近。該等放款預期均可於一年內收回，經評估後無預期信用損失。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553	\$ 8,681
退職後福利	288	333
	<u>\$ 11,841</u>	<u>\$ 9,01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773 30.7080	\$ 115,872
歐元	1,167 32.8729	38,375
日幣	73,702 0.2342	17,261
		<u>\$ 171,508</u>

外幣負債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3 30.7080	\$ 92
歐元	320 32.8729	10,524
日幣	1,444 0.2342	338
		<u>\$ 10,954</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917 27.6900	\$ 25,380
歐元	487 31.4835	15,347
		<u>\$ 40,727</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0 27.6900	\$ 1,107
歐元	120 31.4835	3,790
		<u>\$ 4,897</u>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5,701 仟元及(417)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七。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10.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十。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應收關係人款	是	\$ 90,000 (註3)	\$ 90,000 (註3)	\$ 21,496	1.3%	2	\$ -	營運週轉	\$ -	—	\$ -	\$ 69,951	\$ 279,804	-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是	60,000	60,000	-	-	2	-	營運週轉	-	—	-	69,951	279,804	-

註 1：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

註 2：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該公司最近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該公司最近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3：本公司對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之資金貸與，原資金貸與限額 30,000 仟元之合約將於 112 年 1 月屆滿，考量其營運需求故同意對其貸與新台幣 60,000 仟元，惟因董事會提前召開導致有額度重複計算之情事。

註 4：前述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載。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 單 一 企 業 背 書 保 證 限 額（註 1）	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餘 額 （註 3）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註 3）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 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39,902	\$ 60,000	\$ 60,000	\$ -	\$ -	8.58%	\$ 349,755	是	否	否	-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9,902	35,611	35,611	-	-	5.09%	349,755	是	否	是	-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139,902	128,840	122,832	-	-	17.56%	349,755	是	否	否	-

註 1： 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之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2： 本公司為他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示之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 3： 本公司對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及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之背書保證，因董事會提前召開導致有額度重複計算情事。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年度中最高持 股數（仟股）	備 註
				股數（仟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 ）	公 允 價 值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	\$ 13,140	0.44	\$ 13,140	300	
	特別股股票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 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22,040	0.12	22,040	400	註 1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 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1,208	0.003	1,208	20	註 2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 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952	49,123	0.19	49,123	952	註 3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 種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49	19,709	0.25	19,709	549	註 4

註 1：所持有之富邦金丙特股票為丙種特別股，持股比為丙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註 2：所持有之富邦金甲特股票為甲種特別股，持股比為甲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註 3：所持有之台新金戊特股票為戊種特別股，持股比為戊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註 4：所持有之新光金乙特股票為乙種特別股，持股比為乙種特別股之持股比。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 期		買 入		賣 出		出 期		末	
					股數（仟股） ／單位（仟）	金 額	股數（仟股） ／單位（仟）	金 額	股數（仟股） ／單位（仟）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數（仟股） ／單位（仟）	金 額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3,000	\$ 99,700	-	\$ -	\$ -	\$ -	3,000	\$ 110,277 （註 1）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種特別股股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952	50,664	-	-	-	-	952	49,123 （註 2）

註 1： 買入係本期以現金 80,000 仟元及簽訂 10,000 仟元之或有對價協議（公允價值為 9,700 仟元）取得旭誼公司 33.33%之股東權益，暨本期按持股比例增資 10,000 仟元；以及本期採權資法認列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0,577 仟元。

註 2： 買入係本期取得 50,664 仟元及按公允值衡量之評價損失 1,541 仟元。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11/5/25	\$ 81,560	已付清。	保樂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比價及議價	作為辦公營運用	無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建築物	111/5/25	72,874	已付清。	保樂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比價及議價	作為辦公營運用	無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銷貨	\$ 67,850 (85,141)	7 8	EM30 EM120	\$ - -	— —	(\$ 12,758) 66,734	5 18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提 列 備 抵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呆 帳 金 額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子 公 司	\$ 88,255	(註 1)	\$ -	—	\$ 61,653	\$ -

註 1：應收款項係包含資金貸與及應收利息，故不適用。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年度中最高持股數（仟股）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人力及專案服務	\$ 20,000	\$ 20,000	2,000	100%	\$ 40,798	2,000	\$ 17,891	\$ 17,891	子公司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美國	系統整合服務	14,000	14,000	0.5	100%	20,867	0.5	11,236	11,236	子公司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廠房工程規劃及施工	99,700 (註1)	-	3,000	33.33%	110,277	3,000	35,886 (註2)	10,577	關聯企業

註 1：本公司於 111 月 8 月以現金 80,000 仟元及簽訂 10,000 仟元之或有對價協議(公允價值為 9,700 仟元)取得旭誼公司 33.33%之股東權益，暨 111 年 9 月按持股比例增資 10,000 仟元。

註 2：本公司自取得旭誼公司之日起至期末期間之損益。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九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系統整合服務	\$ 19,973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19,973	\$ -	\$ -	\$ 19,973	\$ 713	100%	\$ 713	\$ 29,842	\$ -

本公司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投資金額（註1）	本公司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9,973	\$ 20,237（659 仟美元）	\$ 419,705（註2）

註 1：係依 111 年 12 月底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分別為 1：30.708 換算。

註 2：本公司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合併股權淨值 60%）\$699,509×60%=\$419,705。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11,349,112	56.7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附註二一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一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 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107,278
外幣活期存款（註一）	<u>7,390</u>
合 計	<u>\$ 114,768</u>

註一：外幣活期存款包括 79 仟美元、134 仟歐元及 2,322 仟日幣，分別按匯率 1：30.7080、1：32.8729 及 1：0.2342 換算。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甲 公 司	\$ 58,279
乙 公 司	36,295
丙 公 司	33,938
丁 公 司	19,916
戊 公 司	19,110
己 公 司	16,837
其他（註）	<u>115,548</u>
	299,923
減：備抵減損損失	<u>364</u>
淨 額	<u>\$ 299,559</u>

註：各客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商 品		
軟硬體產品	\$ 45,544	\$ 55,855
減：備抵跌價損失	<u>10,671</u>	
淨 額	<u>\$ 34,873</u>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評 價 調 整	年 底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仟股）	公 允 價 值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公 允 價 值		
國內上市（櫃）股票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300	\$ 21,240	-	\$ -	-	\$ -	(\$ 8,100)	300	\$ 13,140	無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	-	20	1,268	-	-	(60)	20	1,208	〃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股	-	-	549	23,822	-	-	(4,113)	549	19,709	〃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丙種特別股	400	24,040	-	-	-	-	(2,000)	400	22,040	〃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戊種特別股	-	-	952	50,664	-	-	(1,541)	952	49,123	〃	
		<u>\$ 45,280</u>		<u>\$ 75,754</u>		<u>\$ -</u>	<u>(\$ 15,814)</u>		<u>\$105,220</u>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1)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2)		權 益 法 之 調 整		年 底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 註
	單位 (仟股)	金 額	單位 (仟股)	金 額	單位 (仟股)	金 額	採用權益法認 列之損益份額	其他綜合損益	單位 (仟股)	持 股 %	金 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上海立開信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4,400	\$ 28,491	-	\$ -	-	\$ -	\$ 713	\$ 638	4,400	100	\$ 29,842	\$ -	—
宏達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000	38,575	-	-	-	(15,668)	17,891	-	2,000	100	40,798	-	—
ACER SYNERGY TECH AMERICA CORPORATION	-	11,657	-	-	-	(3,305)	11,236	1,279	-	100	20,867	-	—
旭誼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	99,700	-	-	10,577	-	3,000	33.33	110,277	-	—
		<u>\$ 78,723</u>		<u>\$ 99,700</u>		<u>(\$ 18,973)</u>	<u>\$ 40,417</u>	<u>\$ 1,917</u>			<u>\$ 201,784</u>	<u>\$ -</u>	

註 1：包含增加投資。

註 2：係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及順流未實現利益。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甲 公 司	\$ 90,658
乙 公 司	34,869
丙 公 司	16,356
丁 公 司	13,438
其他（註）	<u>69,870</u>
	<u>\$ 225,191</u>

註：各供應商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仟單位）	金	額
銷貨收入				
	系統整合	94	\$	1,024,097
	其他服務	7		<u>79,448</u>
	小計			1,103,545
減：銷貨退回		1		6,618
	銷貨折讓			<u>8,214</u>
銷貨收入淨額			\$	<u><u>1,088,713</u></u>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商品銷貨成本	
年初商品	\$ 40,674
本年度進貨	925,126
年底商品	(45,544)
轉列營業費用	(93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594
其 他	(435)
	<u>924,477</u>
其他營業成本	<u>16,076</u>
營業成本	<u>\$ 940,553</u>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24,783	\$ 23,090	\$ 25,416	\$ 73,289
保 險 費	1,892	1,700	1,828	5,420
旅 費	384	2,204	2,040	4,628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 利益	(625)	-	-	(625)
其他（註）	<u>10,418</u>	<u>17,145</u>	<u>1,559</u>	<u>29,122</u>
合 計	<u>\$ 36,852</u>	<u>\$ 44,139</u>	<u>\$ 30,843</u>	<u>\$ 111,834</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各費用項目金額百分之五。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 於 營業成本者	屬 於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 於 營業成本者	屬 於 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68,548	\$ 68,548	\$ -	\$ 61,792	\$ 61,792
勞健保費用	-	5,420	5,420	-	4,959	4,959
退休金費用	-	2,956	2,956	-	2,630	2,630
董事酬金	-	1,785	1,785	-	1,488	1,48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681	681	-	645	645
	<u>\$ -</u>	<u>\$ 79,390</u>	<u>\$ 79,390</u>	<u>\$ -</u>	<u>\$ 71,514</u>	<u>\$ 71,514</u>
折舊費用	<u>\$ 2,208</u>	<u>\$ 2,023</u>	<u>\$ 4,231</u>	<u>\$ 1,467</u>	<u>\$ 2,169</u>	<u>\$ 3,636</u>
攤銷費用	<u>\$ -</u>	<u>\$ 257</u>	<u>\$ 257</u>	<u>\$ -</u>	<u>\$ 693</u>	<u>\$ 693</u>

註：

1. 111 及 110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9 人及 68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7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251,694 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47,973 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105,609 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13,009 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9.14%（「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針對董事及經理之人薪資報酬由薪酬委員會定期評估與檢視，針對同仁之薪資政策，係每年參與薪資調查定期檢視薪資水平提供同仁具市場競爭性之薪酬。

智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施宣輝

